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 一、气候变化风险

公司的种植业务、粮食购销业务受光、热、风等必要因素和旱、涝、霜冻、风等自然环境影响严重，降水量、土壤的有效存水量、光照、温度等气候因素的变化决定农作物产量的高低和质量的优劣，进而影响金禾种植、购销业务的开展。

应对措施：（1）节水措施，针对水资源供给不足使农业用水及水热配置受限，公司采取了田间灌溉节水技术等措施；（2）生态保护，采用振动松土等防治水土流失、促进作物增产等措施保证农业生产稳定；（3）针对气候变暖采取调整播种期及播种品种等措施保证产量及质量。

### 二、铁路改造及运输格局调整风险

目前公司黑河五线三号货场及黄金子站物流中心货场土地使用权均通过与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获得。协议中有规定，场地如遇黑河铁路改造或运输格局调整，黑河铁路有权收回，按使用年限折价，将剩余年份的剩余造价付给金禾股份，保障了金禾股份的权益。但是，如果发生该改造及运输格局调整，金禾股份的仓库将面临面积减小、运输条件改变等不利情况，影响金禾股份粮食仓储业务的开展。

应对措施：（1）公司在黑河及周边地区积极拓展其他仓储点以应对仓库面积减小的风险；（2）公司已在黄金子站物流中心货场建成专用铁路，仅供金禾股份运输使用，减少未来铁路运输格局调整对黄金子的仓储业务的影响。

### 三、政策风险

根据中储粮文件，公司 2015 年获得的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库点资格，收储 2014 年国家最低收购价稻谷和国家临时存储玉米。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到期后不能继续获得该资质的风险。此外，如果国家决定取消玉米临储政策，可能对金禾未来的仓储业务带来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通过维护改善仓库建设质量等办法保证达到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库点资格的要求；（2）国家如改变玉米临储政策，公司可积极申请其他粮食品种（如大豆）的租仓库点资质；（3）增加非政策性仓储业务。

#### 四、客户集中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份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00%、92.27%、77.78%，其中主要销售给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明达油脂有限责任公司等商贸、食品加工企业及个人客户。公司作为民营粮食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公司资产规模偏小、资金实力仍显不足，制约了公司贸易规模的扩大，这些直接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较高，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公司已经充分意识到这一点，正逐步进行调整，从二年一期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比例看呈下降趋势，但仍较集中。

应对措施：（1）大力发展其他渠道商和个人优质客户，以改变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局面，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2）加大黑龙江省内外及国外市场开拓力度，完善自主销售渠道。

#### 五、资产负债率偏高、短期偿债能力较低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8.61%、89.57%。公司的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大部分是短期借款、应付票据、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偏高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相关：粮食购销贸易行业具有“按季收购、集中加工、全年销售”的特性，随着每年 10 月大豆和玉米收购旺季的开始，公司向银行取得大量贷款用于大豆和玉米的收购，流动负债大幅增长，从而导致各会计年度末资产负债率较高。随着大豆和玉米销售的进行，公司逐步偿还贷款，公司流动借款逐步减少，其负债及资产负债率逐步降低，至 7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一般可下降至 50-60%，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55.09%。虽然公司的净资产规模近年来快速增长，但粮食行业的特性决定了公司每年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偏高的情况仍将长期存在。

应对措施：（1）调整负债和股东权益结构；（2）增加长期负债金额，降低短期偿债风险；（3）加快存货周转速度回笼货币资金偿还短期借款，降低负债总额。

## 六、汇率风险

公司境外子公司在境外的业务主要以卢布结算，若卢布兑人民币呈持续贬值态势，公司未来存在以折算成人民币计量的收入较合同签订日减少的风险，以及以卢布形式持有的现金、流动资产因卢布贬值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同时，卢布贬值也导致境外子公司以卢布结算的成本折算成人民币相应减少。汇率变动的综合影响应整体考虑，但整体而言，汇率若不稳定，将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1）加强外汇管理人才的储备和培养，尤其是精通国际金融知识、具备敏锐洞察力的外汇管理人才。（2）探索灵活的定价机制和结算方式以分散交易风险，比如将汇率浮动风险写入合同等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 七、境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俄罗斯的全资子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受中俄外交关系、我国对俄投资政策和俄罗斯土地租赁等政策的影响。另外，我国对进口农产品价格调节机制、劳务输出等政策的改变也会增加新联盟公司境外经营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

应对措施：（1）通过多种渠道引进和培养境外经营所急需的熟悉国际商务规则和具备项目管理经验的人才；（2）利用现阶段良好的发展机遇和中俄关系及政策发展境外子公司业务，使得公司境外业务在当地具有一定规模和影响力，以应对境外经营政策的风险。

## 八、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逐步提高，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及完善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全体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未来公司会制定及执行奖惩措施，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关内控措施，降低公司治理风险。

## 九、粮食价格波动风险

粮食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市场供求（含国际、国内市场）、国家宏观政策及粮食种植气候、丰欠等的影响较大。国家每年在收购季节会发布政策性粮食收购价格指定价，公司会根据国家指定价格及市场情况进行收购定价，销售价格完全由市场决定，导致公司利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1）根据现货和期货两个市场行情和走势，进行科学决策，合理安排及科学调整种植和销售计划；（2）努力把企业做大做强，公司实力强大才会增强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 十、存货管理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为粮食（大豆和玉米），在2015年7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粮食金额分别为1,755.52万元、7,332.57万元、1,668.3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率分别为17.95%、47.61%、6.84%，占净资产的比率分别为69.83%、816.66%、190.45%，比重较大。由于粮食受到存储条件及存储时间的影响，存储不当容易发生霉烂变质；存储时间超过一年以上无法实现销售，存货由新粮变为陈粮，以上情况均会导致销售价格下降，存货存在减值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具备存储大量存货的仓库，该仓库能达到国储粮的储备要求，能够有效保证存货的质量，抵御存货霉烂变质减值的风险；（2）公司

加强对市场行情的预测水平，使得公司收购的存货能够尽快实现销售，降低存货量。

## 目 录

本公司声明 .....	0
重大事项提示 .....	1
一、气候变化风险.....	1
二、铁路改造及运输格局调整风险.....	1
三、政策风险.....	1
四、客户集中风险.....	2
五、资产负债率偏高、短期偿债能力较低风险.....	2
六、汇率风险.....	3
七、境外经营风险.....	3
八、公司治理风险.....	4
九、粮食价格波动风险.....	4
十、存货管理减值风险.....	4
目 录 .....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化情况.....	14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9
七、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八、中介机构情况.....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2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25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26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0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4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8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0
七、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空间.....	7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77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7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2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82
五、同业竞争情况.....	83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84

七、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的具体安排.....	8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它情况.....	84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8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87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87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10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33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76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 事项 .....	182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4
七、股利分配.....	184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85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9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195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6
三、律师声明.....	197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9
第六节 附件 .....	20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0
三、法律意见书.....	200
四、公司章程.....	20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200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申请人、金禾股份	指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于2015年7月16日由“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有限公司、金禾有限	指	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新联盟、新联盟公司	指	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
索亚公司	指	俄罗斯阿穆尔州大豆有限责任公司
黑河铁路公司、黑河铁路集团	指	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储粮	指	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股东会	指	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尽调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本次申请挂牌、公开转让、挂牌	指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锦天诚、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诚律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

本说明书	指	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果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ihe JinHe Agricultur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2,450 万元人民币

组织机构代码：75869981-2

法定代表人：李明刚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05 月 1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07 月 16 日

住所：黑河市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五线三号货场

邮编：164300

电话：+86（0456）8228056

传真：+86（0456）8277026

网址：[www.jinhegufen.com](http://www.jinhegufen.com)

电子邮箱：[ddxh@vip.163.com](mailto:ddxh@vip.163.com)

董事会秘书：郭莉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F51 批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F5111 谷物、豆及薯类批发；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F5119 其他农牧产品批发”；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4111110 农产品”。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过边境小额贸易方式向毗邻国家开展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粮食收

购，工程机械销售，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农产品初加工服务、物流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粮食购销贸易业务、粮食种植业务、粮食仓储业务、粮食初加工业务。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金禾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4,500,000 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

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7月16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依据《公司法》，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王勇峰非公司发起人，其持有的股份不受此限制。《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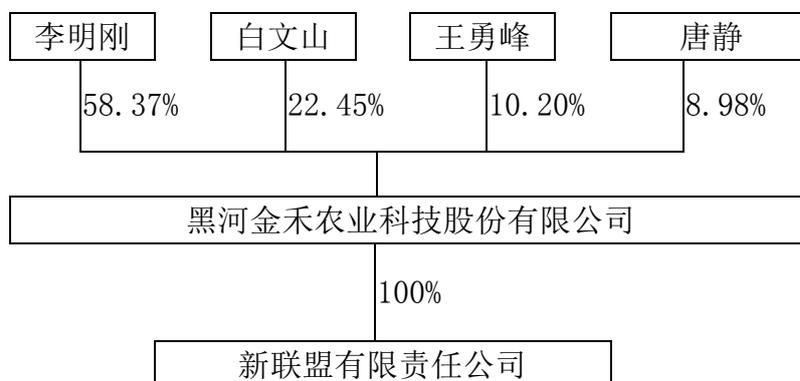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4、公司股票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于2015年9月26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决定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现本公司申请挂牌时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 三、公司股东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 1、公司共有股东 4 名，股东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出资时间
1	李明刚	14,300,000	58.37%	2015.4.30
2	白文山	5,500,000	22.45%	2015.4.30
3	王勇峰	2,500,000	10.20%	2015.8.7
4	唐静	2,200,000	8.98%	2015.4.30
合 计		24,500,000	100.00%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 2、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1)李明刚，男，1971年7月5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齐齐哈尔医科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1月获得经济师职称，2005年8月获得工程师职称。1992年7月至1997年4月从事个体经营，1997年4月至2004年3月任黑河商贸大厦业务经理；200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年9月至今任黑河市大豆协会会长。

(2)白文山，男，1966年9月21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省警校，公安专业，中专学历；1983年6月至1996年6月任红色边疆农场公安分局教导员；1996年7月至1998年7月任红色边疆农场司法局兼民政局局长；1998年8月至2001年6月任红色边疆农场八支队党支部书记；2001年7月至2005年6月任红色边疆农场粮食科科长；2005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北安农垦经发展食品加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今任黑河市大豆协会副会长。

(3)王勇峰，男，1974年4月2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西省财政税务专科学校，财经专业，大专学历；1996年至1999年，任山西建总第八工程公司出纳；2000年至今，任山西华耀建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4)唐静，女，1973年10月1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省佳木斯工学院财会专业，大专学历；1999年1月，毕业于黑龙江省经济干部管理学院财会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4月，取得注册会计师全科合格证；2000年5月，取得中级会计师职称；2006年取得高级会计师职称；2008年取得理财规划师二级资格证。1994年7月至2000年5月，任黑河市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出纳、项目经理、副所长及所长；2000年5月至2008年9月，任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副所长。2008年9月至2009年6月，任北京浩和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9年7月至2010年1月，任联通汽车集团内审专员；2010年1月至2013年9月，任东田时尚（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北京顺鹏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月，任黑龙江龙兴鸿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盛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 （三）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化情况

###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李明刚直接持有公司14,300,000股股份，占比58.37%，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李明刚先生基本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情况/（二）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未发生变化。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2004年5月，公司前身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金禾有限于2004年5月14日在黑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取得注册号为231100128062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住所为黑河市商贸大厦三楼，法定代表人：李明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经营范围：农副产品（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粮油购销（需经审批或许可，未经审批或许可的不得经营），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普通机械，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装置）。

2004年5月11日，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河分公司出具黑亚会黑分验字[2004]68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出资予以验证，截至2004年5月11日止，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已收到其全体股东投入的资本人民币5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人民币50万元。

2004年5月14日，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金禾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明刚	30.00	60.00	货币资金
2	李宏伟	20.00	40.00	货币资金
合计		50.00	100.00	-

### （二）2013年5月，第一次增资，增资至1,000万元

2013年1月20日，金禾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950万元由李明刚、李宏伟、白文山缴纳。

2013年3月12日，黑河立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黑市立志会验字[2013]20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出资予以验证，截至2013年3月12日止，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已收到其全体股东投入的资本人民币95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人民币950万元。

2013年5月31日，金禾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黑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禾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明刚	510.00	51.00	货币资金
2	白文山	300.00	30.00	货币资金
3	李宏伟	190.00	19.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0	100.00	-

### （三）2014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14日，金禾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宏伟将其持有有限公司19%的股权以19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受让方李明刚。

2014年11月14日，李宏伟和李明刚签定了股份转让协议，李宏伟将其持有的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股权的19%转让给李明刚。

2014年11月24日，金禾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黑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明刚	700.00	70.00	货币资金
2	白文山	300.00	30.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0	100.00	-

### （四）2015年3月，第二次增资，增资至2,000万元

2015年3月19日，金禾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李明刚、白文山、唐静缴纳。

2015年6月8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验字[2015]第1062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出资予以验证，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已收到其全体股东投入的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其

中货币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30 日，金禾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黑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禾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明刚	1,300.00	65.00	货币资金
2	白文山	500.00	25.00	货币资金
3	唐静	200.00	10.00	货币资金
合计		2,000.00	100.00	-

### （五）2015 年 7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4 日，金禾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采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1 日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并召开创立大会，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5）第 1348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金禾有限的净资产值为 23,548,658.48 元（其中实收资本 2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2,0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 1,548,658.48 元）。全体股东同意将上述净资产按 1.07039357：1 比例进行折股（其中原资本公积 2,000,000.00 元转为股本，资本公积转为股本不涉及个人所得税问题），超过注册资本部分总计人民币 1,548,658.48 元转为金禾股份资本公积（如若在未来转为股本，则按相关税收法律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金禾股份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000.00 元，总股本为 2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次股改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验字【2015】第 2018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7 月 16 日，金禾股份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黑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本次整体变更予以核准并颁发注册号为：221100100010881 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	--------	---------

1	李明刚	14,300,000	65.00
2	白文山	5,500,000	25.00
3	唐静	2,200,000	10.00
合计		22,000,000	100.00

### （六）2015年8月，第三次增资，增资至2,450万元

2015年8月5日，金禾股份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200万元增加至2,4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50万元由王勇峰缴纳。

2015年9月7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验字[2015]第2064号《验资报告》验证对此次出资予以验证，截至2015年8月8日止，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其股东王勇峰投入的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计入股本2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750万元。

2015年8月18日，金禾股份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黑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禾股份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李明刚	14,300,000	58.37
2	白文山	5,500,000	22.45
3	唐静	2,200,000	8.98
4	王勇峰	2,500,000	10.20
合计		24,500,000	100.00

### （七）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董事会成员情况

(1) 李明刚，男，1971年7月5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齐齐哈尔医科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1月获得经济师职称，2005年8月获得工程师职称。1992年7月至1997年4月从事个体经营，1997年4月至2004年3月任黑河商贸大厦业务经理；200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年9月至今任黑河市大豆协会会长。

(2) 何伟，男，1969年1月29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赵光党校文秘专业，中专学历；1996年7月，中央党校法律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1月获得经济师职称。1992年9月任锦河农场职工；1994年9月任锦河农场法庭书记员；1999年7月任锦河农场粮食科副科长；2004年3月任锦河农场粮油工业供应公司承包人；2004年5月入职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3) 张磊，男，1984年8月17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黑河市幸福中学。1999年7月至2013年3月从事个体工作，2013年3月入职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国际业务部副部长。

(4) 郭莉，女，1966年1月1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6月毕业于黑龙江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85年3月至1996年2月，任黑河市毛纺织厂出纳、会计；1996年3月至2006年7月，任黑河市双兴木业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部长；2006年7月至2010年1月，任黑河西峰山淀粉制造有限公司会计、办事处主任；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黑河市华源制造有限公司会计、财务负责人；2012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部长。

(5) 李心刚，男，1977年4月8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国际经贸学院国际贸易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1月至2004年3月，黑河市商贸大厦工作；2004年4月至今任公司国际业务部业

务员。

##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1）唐静，女，1973年10月1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省佳木斯工学院财会专业，大专学历；1999年1月，毕业于黑龙江省经济干部管理学院财会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4月，取得注册会计师全科合格证；2000年5月，取得中级会计师职称；2006年取得高级会计师职称；2008年取得理财规划师二级资格证。1994年7月至2000年5月，任黑河市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出纳、项目经理、副所长及所长；2000年5月至2008年9月，任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副所长。2008年9月至2009年6月，任北京浩和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9年7月至2010年1月，任联通汽车集团内审专员；2010年1月至2013年9月，任东田时尚（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北京顺鹏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月，任黑龙江龙兴鸿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盛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王丹，女，1981年6月28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1月，毕业于黑河广播电视大学会计专业，专科学历。2001年2月至2005年6月，任孙吴县网通公司业务员；2005年7月至2008年8月，任黑河波斯特超市收银员；2008年8月至2010年1月，任黑河博丰酒店出纳、会计；2010年1月至2012年8月，任黑河国美电器出纳、会计；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出纳。

（3）徐书国，男，1971年3月1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7月，毕业于黑河市电视广播学院财务专业，中专学历。1990年7月至1993年7月从事个体边贸，1993年7月至1999年9月任建设银行黑河分行营业部业务员；1999年8月至2002年5月个体经营，2002年5月至2005年4月黑河市运输公司个体户；2005年7月至2011年11月在俄罗斯个体经营；2012年7月至今任公司行政及人力资源部部长。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李明刚，现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2）何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国内业务部部长（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3）郭莉，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李明刚	14,300,000	58.37%
2	唐静	2,200,000	8.98%
	合计	16,500,000	67.35%

## 七、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796.37	11,601.82	9,295.9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14.05	897.87	876.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14.05	897.87	876.01
每股净资产（元）	1.14	0.90	0.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0.90	0.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09%	89.57%	88.61%
流动比率（倍）	1.08	0.93	0.99
速动比率（倍）	0.54	0.24	0.79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780.45	15,399.90	24,386.00
净利润（万元）	451.48	378.46	-154.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1.48	378.46	-154.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51.16	366.30	-24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51.16	366.30	-243.21
毛利率（%）	12.75	7.05	4.54
净资产收益率（%）	26.47	42.67	-3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91	44.98	-5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8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06	24.19	11.76
存货周转率（次）	1.88	3.17	2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58.75	448.85	-1,909.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1	0.45	-1.91

注：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circled{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circled{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④每股净资产=年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末股份总数

## 八、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

电话：0769-22119285

传真：0769-22119285

项目小组负责人：李捷

项目小组成员：胡俊宁、任翔宇、王珠、吴良坤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明德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电话：021-61059000

传真：021-61059100

经办律师：于文刚、张克江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锦辉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电话：010-85886680

传真：010-85886690

经办注册会计师：蒋淑霞、李杰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继平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星火路 1 号 1 幢 22 层 BC

电话：010-52262760

传真：010-5226276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宋道江、王新华

### **（五）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公司地处东北粮食主产区黑龙江省黑河市，从粮食购销贸易起步，多年来突出主业，逐步向粮食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构建粮食种植、仓储、贸易全产业链经营模式，现已发展成为以粮食贸易、仓储、初加工以及非转基因大豆、玉米种植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目前公司设有境外全资子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拥有黑河火车站金禾粮食仓储物流中心、中俄黄金子粮食仓储物流中心两大仓储物流中心。其中，新联盟主要从事俄罗斯租地种植业务，中俄黄金子粮食仓储物流中心是黑龙江省级重点产业项目。公司被列为黑龙江省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也是黑河市区唯一一家具有国家临储资质的民营企业。

公司主要业务的运行情况如下：

#### （一）粮食购销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粮食购销业务主要在黑河市以及俄罗斯境内开展，主要贸易种类为大豆和玉米。其中，大豆主要从新联盟公司及阿穆尔州大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玉米主要从黑河周边农户、周边小型业主以及粮贸企业收购。销售客户主要为境内的粮食商贸公司和食品公司。

#### （二）粮食种植业务

近年来，由于成本高企、收益降低，国内大豆种植面积出现了下降的趋势，而在紧邻金禾股份所在地黑河的俄罗斯犹太州等地区，可耕作面积广袤，土地租金和运输成本低廉，可以有效地形成对国内大豆种植的补充。报告期内，金禾股份在俄罗斯犹太州和阿穆尔杰特区租赁了 1.8 万公顷耕地，租期为 15 年，主要种植非转基因大豆。金禾股份充分利用俄罗斯远东地区耕地质量好、租金低廉的特点，结合自身农垦种植团队技术成熟、经验丰富的优势，未来种植业务的发展前景广阔，将有效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

### （三）粮食仓储业务

公司的粮食仓储业务主要依托黑河火车站金禾粮食仓储物流中心和中俄黄金子粮食仓储物流中心展开，主要业务包括自购粮食的储存，以及向中储粮直属库等单位出租仓库。从整个粮食产业链来看，受产地、收购期、运输和销售速度等因素限制，粮食仓储一直是重要的粮食流通环节。未来金禾股份将继续加大库点的仓容和规范性建设，金禾股份仓储业务的持续运营能力具有一定的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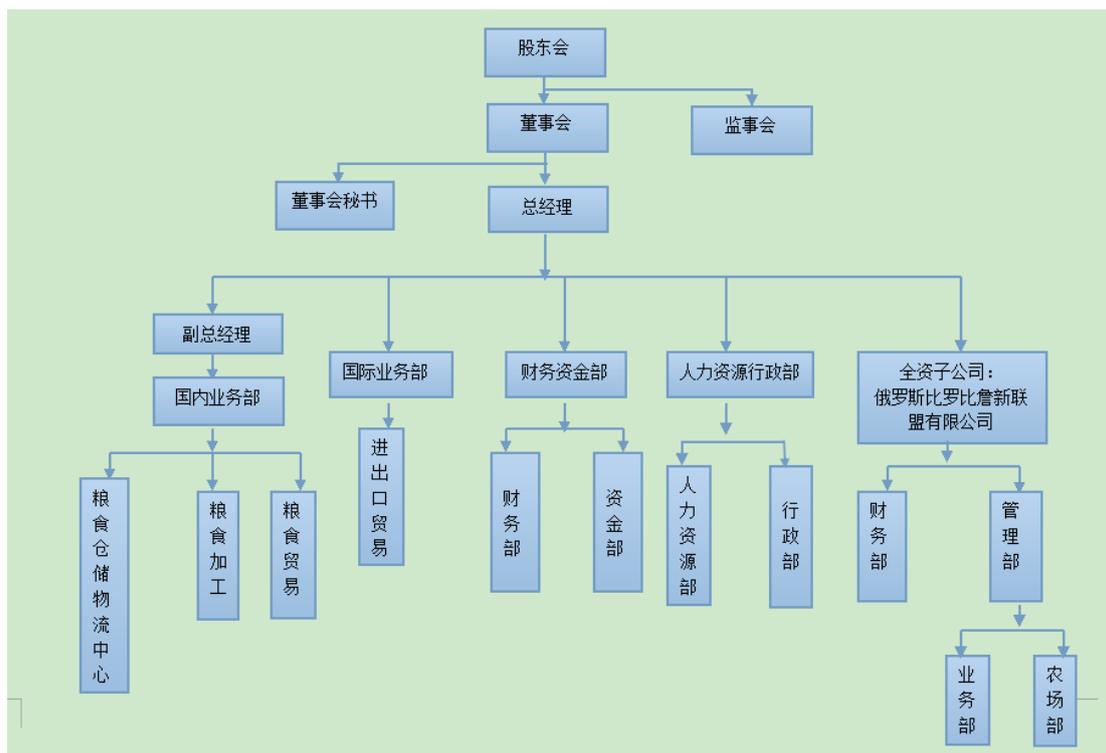
### （四）粮食初加工业务

公司在购销业务和仓储业务中收到的潮粮，不便于存储和销售，为此金禾股份利用自建的烘干塔等设备对潮粮进行初加工变成干粮，然后销售或者存储干粮。这一业务使得金禾股份在与中储粮的合作中除了租金收入外，还可以增加初加工收入。初加工业务也是金禾股份重点发展的业务板块，预计未来会大幅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

####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 2、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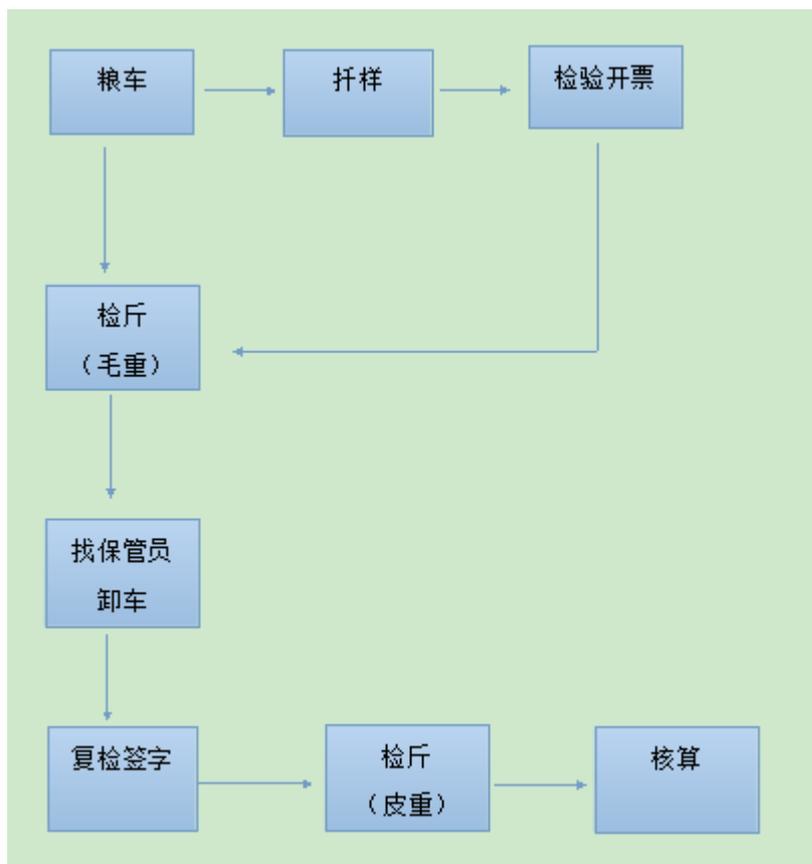
公司目前拥有一家设在俄罗斯境内的全资子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日期为 2012 年 8 月 27 日，主要从事粮食种植与销售。

俄文名称	Н О В Ы Й С О Ю З
中文名称	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	New Alliance Limited
注册登记总编号	1127901001975
纳税人识别号	7901540685
住所	俄罗斯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工业街 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明刚
注册资本	10000 卢布
股权结构	金禾股份占 100%股权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农作物种植及动物养殖，农业原材料及活体动物的销售，人工服务，捕鱼，机器和设备的销售，自有财产租赁，货物处理及仓储，餐饮业务，酒店业务及其他批发
主营业务	粮食种植与销售
取得方式	原始设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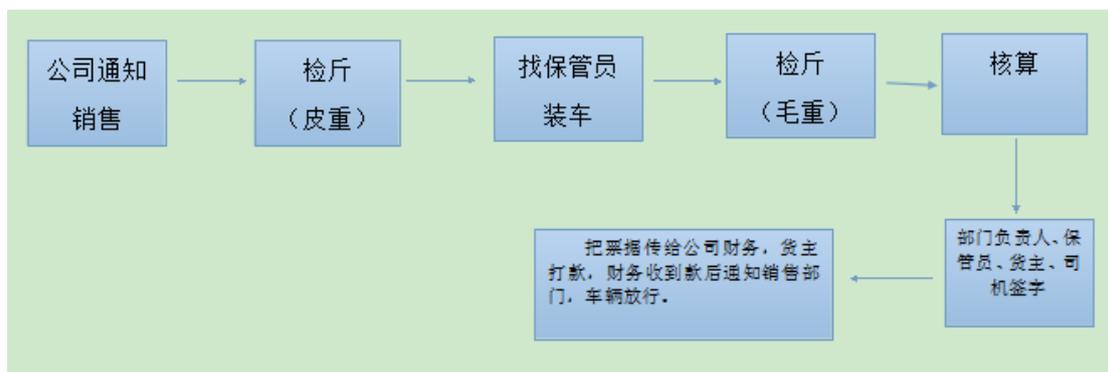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 1、粮食购销贸易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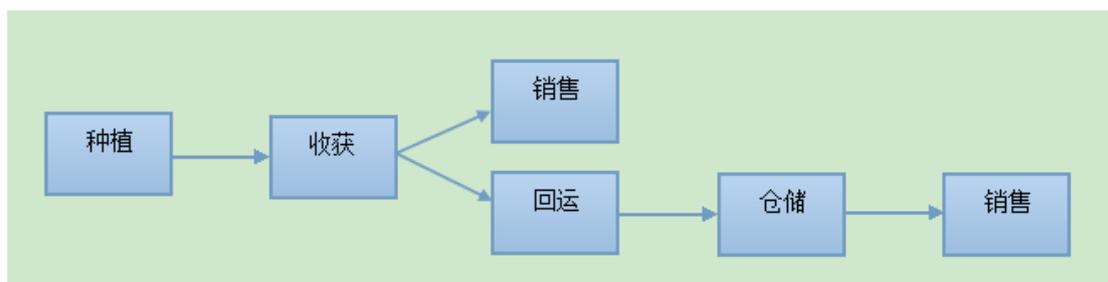
收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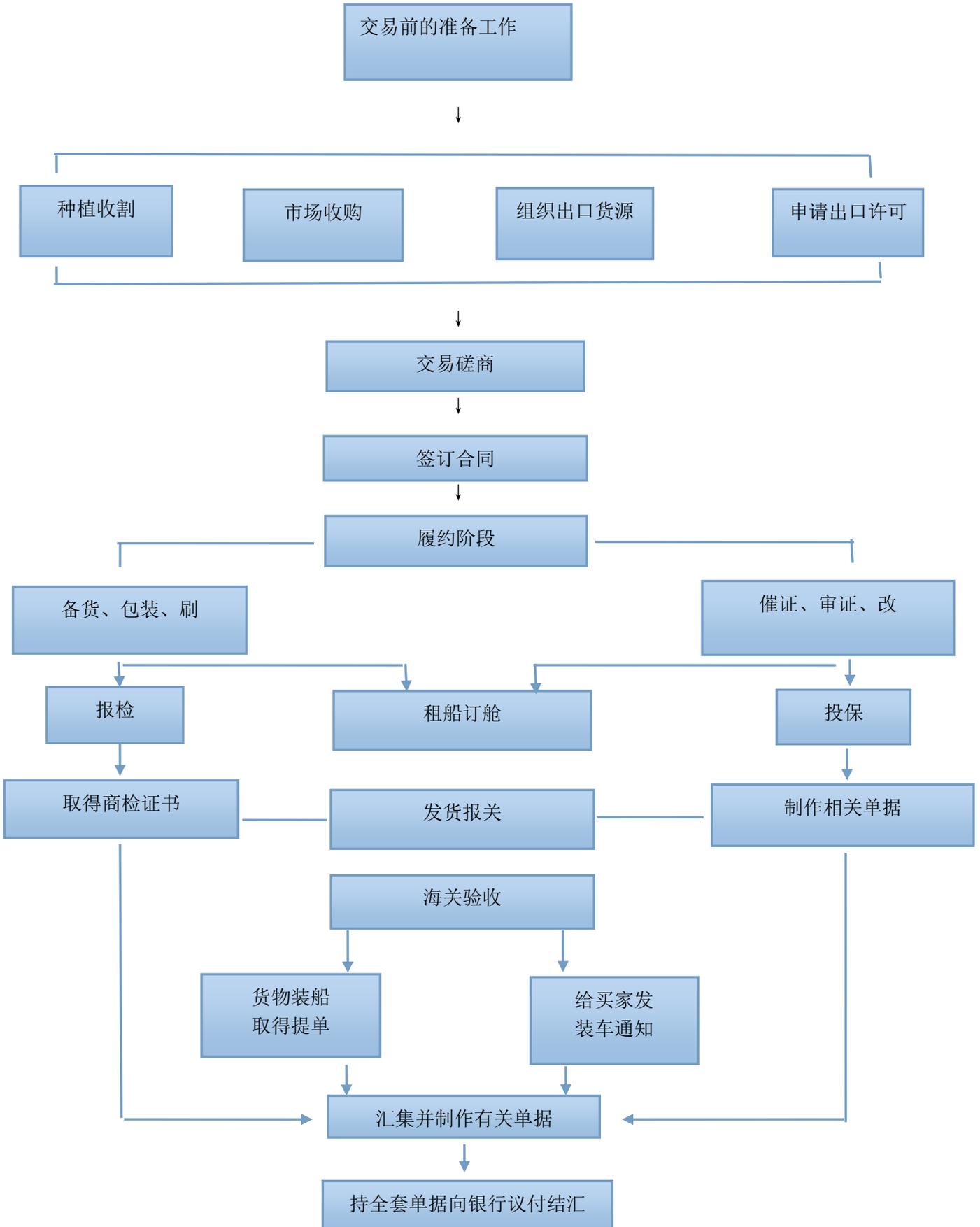
销售流程图



## 2、粮食种植业务流程图



新联盟出口业务流程图



### 3、粮食仓储业务流程图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铁路货场土地及附着物使用权

根据金禾有限与黑龙江省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河铁路”）的协议，金禾有限在黑河铁路的两块铁路货场建设仓库。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地址	所有权归属方	协议使用期限
----	----	--------	--------

火车站五线三号货场	黑河火车站	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 11. 1—2022. 10. 31
黄金子站物流中心	黑河黄金子站	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 1. 1—2031. 12. 31

### 1、火车站五线三号货场（黑河火车站粮食仓储物流中心）

根据金禾有限与黑河铁路 2012 年 8 月 21 日签署的《黑河五线三号货场使用协议》，由金禾有限出资 338 万元在黑河站内五线出站信号灯往站内方向，长度为 210 米，宽度为铁路至排水沟处地块，按照黑河铁路的建设标准进行场地建设，修建内容如下：

（1）建设 4,000 平方米钢结构封闭库房一座，由有资质的设计、施工单位负责设计、施工；

（2）场地硬化标准为：原煤渣的回填土清除；20cm、6%的水泥稳定层；20cm、C30 砼面层；库房地面±0.00 符合《铁路技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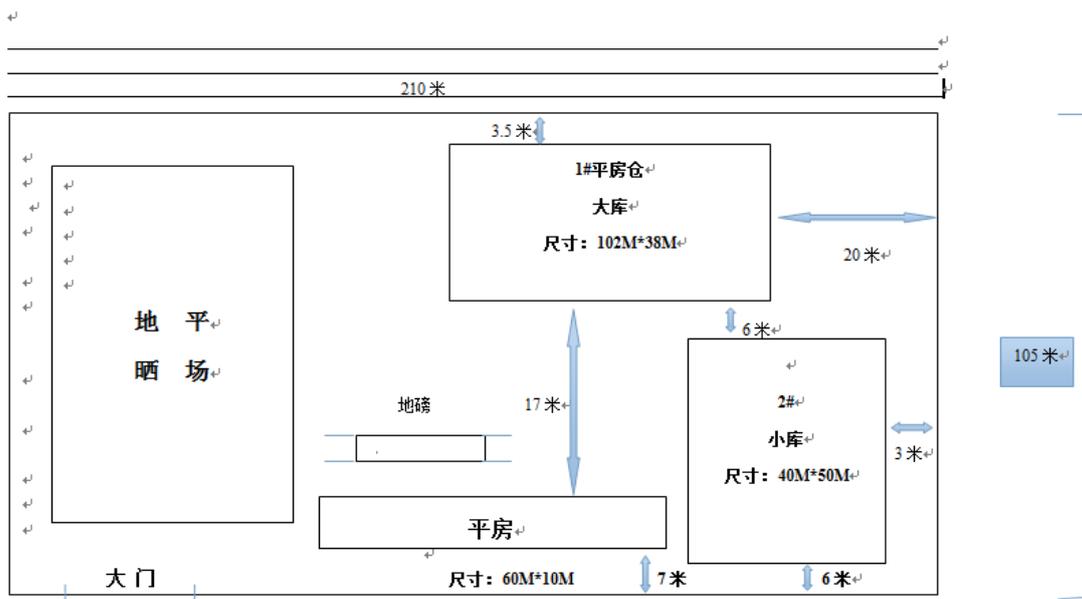
（3）修建货运站台，建设标准按照甲方要求，符合铁路运输的有关规定；

（4）对原厂房进行修建；

（5）修建铁栅栏 200 延长米。

工程完工后，货场及场内所建仓库的所有权归黑河铁路，金禾有限免费使用 10 年（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止）期满后，同等条件下金禾股份有权优先使用，费用不高于同期黑河铁路沿线其他货场的平均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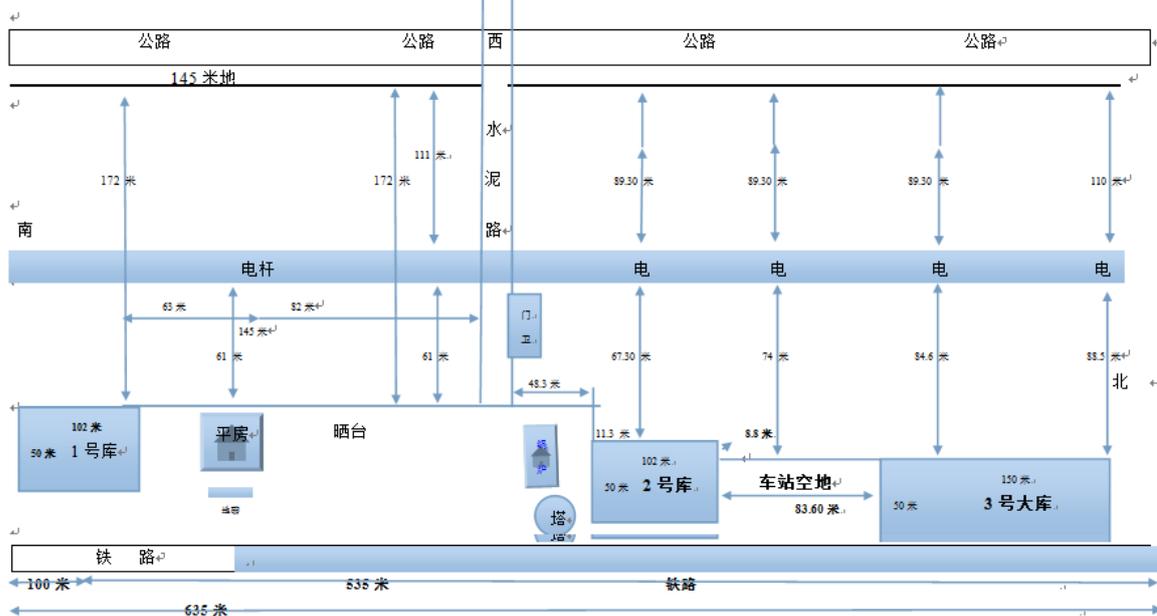
火车站五线三号货场平面图



2、黄金子站物流中心（中俄黄金子粮食仓储物流中心）

该货场位于黑河黄金子货运站，计划建设 15,000 平方米钢结构保温仓库，日处理 500 吨粮食的烘干塔 2 座，办公厂房 500 平方米。根据《黄金子站物流中心项目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该货场及场内所建仓库所有权归甲方。金禾股份可使用 18 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满后，同等条件下金禾股份有权优先使用，费用不高于同期黑河铁路沿线其他货场的平均价格。

黄金子货场平面图



依托于该货场的中俄黄金子粮食仓储物流中心项目是 2014 年黑龙江省重点产业项目，规划用地 20 万平方米，用于建设仓储设施。截至目前，已建成了仓容 3 万吨的仓储库 2 个、仓容 5 万吨的仓储库 1 个和日处理 800 吨的玉米烘干塔 1 座。二期工程正在筹划中，全部建成后将成为我国第一个面向中俄，集粮食收储、中转及农资配送于一体的综合性粮食物流园区，辐射黑龙江省北部及俄远东地区，拉动粮食贸易和俄罗斯粮食回运。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铁路建设实施土地综合开发的意见》（国办发[2014]37 号），国家鼓励推进铁路用地及站场毗邻区域土地的综合开发利用，支持铁路运输企业以自主开发、转让、租赁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现有建设用地，鼓励铁路运输企业对既有铁路站场及毗邻地区实施土地综合开发，促进铁路建设投资等主体对新建铁路站场及毗邻地区实施土地综合开发，提高铁路建设项目的资金筹集能力和收益水平。黑河铁路与金禾股份的合作，体现了上述政策精神，属于政策支持鼓励类的业务，为金禾股份仓储业务的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政策依据和保障。

根据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黑龙江分公司、黑龙江省粮食局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黑龙江分行《关于开展 2015 年国家政策性粮食租赁收储库点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中储粮黑[2015]357 号），金禾股份列入 2015 年第一批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资格库点名单。根据《租赁社会粮食仓储设施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的指导意见（试行）》规定，在租仓收储过程中，承储企业应优先选用资信良好的出租企业长期从事政策性粮食收储工作。因此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库点的选择具有一定的连续性与稳定性。

## （二）俄罗斯租赁土地使用权

金禾股份全资子公司新联盟与俄罗斯私人公司签订土地意向租赁协议，犹太州将 18,000 公顷的土地规划给新联盟公司，新联盟公司每年按实际开发面积缴纳租金，租赁年限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 月 1 日，租赁单价为 500 卢布/年/公顷，新联盟公司 2013 年开发了 200 公顷，2014 年开发了 4500 公顷种植了 2000 公顷，2015 年开发了 7000 公顷种植了 4600 公顷，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实际种植 6800 公顷。主要种植作物为大豆、玉米。

犹太州位于俄罗斯远东地区，耕地资源丰富，租金低廉，金禾股份拥有长期租赁土地，业务前景广阔。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或资质情况如下：

#### 1、粮食收购许可证

金禾股份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获得黑河市粮食局颁发的《粮食收购许可证》（编号：黑 H0600020.0），收购品种玉米、大豆。金禾股份具备向粮食生产者收购粮食所需条件，取得粮食收购资格。资格有效期是长期。

#### 2、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金禾股份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获得黑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2300201400026 号），境外投资企业为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国家为俄罗斯联邦，总投资额 1200.000252 万元人民币。资格有效期是长期。

#### 3、黑龙江省对俄农业产业协会会员

经黑龙江省对俄农业产业协会理事会审核批准，金禾股份为黑龙江省对俄农业产业协会会员单位（黑俄产协 2014 第 29 号）。资格有效期是 2015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9 月 9 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自动进口许可证

2015 年 3 月 11 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自动进口许可证（自动进口许可证号 15-08-N81859），有效期 1 年。许可证规定贸易方式为边境贸易，报关口岸为黑河海关，商品名称为非种用黄大豆（不论是否破碎）。

#### 5、国家政策性粮食收储库点资格

金禾股份是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黑龙江分公司、黑龙江省粮食局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黑龙江分行《关于开展 2015 年国家政策性粮食租赁收储库点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中储粮黑[2015]357 号）确定的国家政策性粮食收储库点，具备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的资格。该资格每年审批一次。

## 6、临时海关监管点

黑河市商务局《关于增加临时海关监管点的函》，将黄金子物流仓储中心列为海关临时监管点，允许金禾公司将在俄自产的进口大豆存放在自有的中俄黄金子物流仓储中心内。资格有效期是长期。

###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五）公司重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房产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 1、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5.7.31 余额	277.25	592.16	153.97	24.02	1,047.40
二、累计折旧					
2015.7.31 余额	1.65	88.78	67.89	10.00	168.33
三、账面价值					
2015.7.31 账面价值	275.60	503.39	86.07	14.02	879.08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0
电子设备	5	3-5	31.67-19.00
运输设备	5	4-5	23.75-19.00

#### 2、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房屋建筑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产权证号	房产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净值
1	金禾有限	黑房权证爱辉区字第 S20151044 号	277.25	1.65	275.60

### 3、主要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净值在 10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净值
1	烘干机	133.13	9.49	123.65
2	明克斯	41.98	8.97	33.01
3	烘干塔通风笼	29.92	2.13	27.79
4	装载机	29.91	2.37	27.55
5	重耙 56 片双折	30.67	6.56	24.12
6	东方红拖拉机	16.15	0.26	15.89
7	播种机	16.07	3.43	12.63
8	电力设备工程	13.25	0.84	12.41
9	自动定量包装机	13.00	2.68	10.32
10	清粮机	13.57	3.33	10.24
	合计	337.66	40.05	297.61

### 4、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蝶财务软件	恒进得收购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5.7.31 余额	1.15	2.60	3.75
二、累计摊销			
2015.7.31 余额	0.83	1.23	2.06
三、账面价值			

2015.7.31 账面价值	0.32	1.37	1.69
----------------	------	------	------

## （六）公司的经营场所

2012年8月21日金禾有限公司与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黑河五线三号货场使用协议》，由金禾有限出资在黑河站内五线出站信号灯往站内方向，长度为210米，宽度为铁路至排水沟处地块修建货场，货场及场内所建仓库所有权归黑河铁路公司，金禾股份免费使用10年，自2012年11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止。

2013年6月17日金禾有限公司与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黄金子站物流中心项目合作协议》，由金禾有限出资建设货场，货场及场内所建仓库所有权归黑河铁路公司，金禾股份免费使用15年，自2014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止。2013年11月14日，双方签署《黄金子站物流中心项目补充协议》，考虑金禾公司投资增加，将免费使用期限延长3年，自2014年1月1日至2031年12月31日。

公司承租的二处货场所有权属于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于历史原因，黑河铁路公司未办理土地使用手续，1985年1月9日黑龙江省黑河地区行政公署出具黑行字（1985）1号文件黑河地区行政公署关于保护北黑铁路（龙镇至黑河段）原路基的通知，明确说明铁路路基和铁路留用地地权均属国有，并附用地界限一览表。金禾有限和黑河铁路公司签署的五线三号货场在此用地界限内。2014年1月22日，黑龙江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北安分局锦河国土资源所出具关于对黑河地方铁路局黄金子站铁路划拨地使用情况的说明，列明归属北黑铁路的铁路用地范围，明确说明作为黑河地方铁路局黄金子站铁路路基和铁路留用地使用。金禾有限与黑河铁路公司签署的黄金子站物流中心协议在此范围内。

2015年8月31日，金禾股份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黑河市分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做为金禾股份办公用房，地址：黑河市通江路133号联通综合楼台4楼院侧，面积455.4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号S20092309，土地使用权号国用2007第518号，租赁期限为一年，自2015年9月20日起至2016年9月20日止。

## （七）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母公司金禾股份在岗员工 34 人，报告期公司员工人数及结构情况如下：

### 1、按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7	20.6%
大专	6	17.7%
高中及中专	13	38.2%
高中以下	8	23.5%
合计	34	100%

### 2、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4	11.8%
30-39 岁	5	14.7%
40-49 岁	15	44.1%
50 岁及以上	10	29.4%
合计	34	100%
平均	44	---

### 3、按职称划分

职称	人数	占比
高级职称	2	7.14%
中级职称	1	3.57%
初级职称	8	28.57%
合计	11	39.29%

### 4、按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行政管理人员	8	24%
财务人员	7	16%
国际业务人员	2	24%
国内业务人员	17	36%
合计	34	100%

金禾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及地方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与员工个人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障体系，实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制度。报告期金禾股份已经为 5 名员工缴纳了基本社会保险；12 名员工为农村户籍，公司为其缴纳农村合作保险。此外，公司还聘用 6 名退休返聘人员，该退休返聘人员依法不属于应缴纳社会保险人员。在收粮季节，公司还聘用 30 人左右的临时工作人员。金禾股份已经开立了住房公积金中心账户，并依法为其城镇职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子公司新联盟有限公司共有员工 33 人，包括从中国雇佣的员工及在俄罗斯当地雇佣的员工。所有员工均与新联盟签订劳动合同，新联盟已为所有当地雇佣的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在中国雇佣的员工均已取得所有必需签证及其他在俄罗斯工作生活所需资格。

## （八）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简介

李明刚，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何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金禾股份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明刚	14,300,000	58.37%
何伟	---	---
合计	14,300,000	58.37%

### 3、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同时签订了保密协议。

##### （九）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一是自产种植方面，公司拥有多年从事大规模种植旱作农作物的专业团队和技术骨干，主要从①气候条件：根据不同年份的各种气候条件确定适时的播种期、耕作期、施肥期及收割期等；②根据土壤条件、积温条件，选择适合当地的蛋白质和脂肪含量较高的大豆品种；③土地整理上，采取秋整地、秋起垄、秋施肥等农业措施，提前做好准备工作，增强土壤肥力；④农业机械使用方面，采取现代先进的农业机械，利用卫星定位系统进行精量点播，达到精播细播，保证出苗率和合理株距，进行24小时作业，提高作业效率和产量；⑤田间管理上，实行深松放寒，提高土壤温度，提高作物产量；⑥农药喷洒方面，喷施叶面肥，施放无污染生物有机肥，增加作物容重，提高作物品质，同时适时适量，满足当地对农作物农药方面的管理，符合当地法律法规的规定；⑦收割方面，采用先进的收割设备，做到颗粒归仓。

二是烘干业务方面，对玉米烘干采取先进的工艺，采取低温烘干、二次烘干工艺，减少焦糊粒数量，减少营养的流失和破坏，最大限度的保证营养成份。从烘干温度和烘干时间上进行把控。

金禾股份拥有独特的地理优势（所在地区最适宜种植大豆和玉米，黑龙江省属于中国粮食主产区，种植技术、天气预报服务、大机械操作指导等配套设施完善）、在黑河地区本公司为具有一定规模且唯一取得国家仓储资格的民营企业、公司海外（俄罗斯）子公司新联盟公司的设立，取得低成本的土地资源、公司科学化种植管理，点播技术和卫星定位技术的使用等使公司在区域内具有得天独厚的难以替代的优势。

##### （十）不合格产品的处理机制和流程

公司销售过程中不存在不合格产品，只存在产品降等降级销售情况。主要原因是公司严控采购、保管和销售环节，在产品收购环节，实行现场抽样、化验并烘干，对不合格产品直接拒绝采购；保管环节，公司制定了保管制度及流程，公司的保管库达到国家储备粮保管标准，公司成立至今尚未发生保管质量

问题；在销售环节，全部实行现场看货验货方式，客户现场进行检验、化验，双方确定产品质量和等级，出库后质量责任由客户承担。对玉米按容重、水份、杂质、不完善粒、生霉率分为五个等级；对大豆按完善粒率、损伤粒率、水质含量、水份含量、气味色泽分为五个等级，公司定期和不定期进行抽检、检验、化验，对不符合相应等级标准的进行降等降级出售。

####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 （一）报告期业务收入及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至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贸易类销售	8,623.82	88.17	14,602.56	94.82	23,479.79	96.28
自产销售	841.31	8.60	773.57	5.02	742.00	3.04
仓储收入	66.91	0.68				
烘干收入	223.73	2.29				
其他业务收入	24.69	0.25	23.77	0.15	164.21	0.67
合计	9,780.45	100.00	15,399.90	100.00	24,386.00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要来自于贸易类销售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金禾股份积极拓展和公司主营业务上下游领域及相关领域的业务收入，2012年12月29日，全资子公司新联盟公司与拉里克阿勒克萨得勒尼古拉耶维奇签定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土地3000公顷用于种植大豆，2013年取得自产收入，新联盟公司2013年与俄罗斯私人公司签订土地意向租赁协议，将犹太自治州18,000公顷的土地规划给新联盟公司，新联盟公司在规划范围内每年增加种植面积，按实际种植面积缴纳租赁费，租赁年限为2013年1月1日至2028年1月1日。土地经过一年开发，2014年种植大豆并取得销售收入。

根据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黑龙江分行

《关于启动 2014 年第四批租仓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收储库点的通知》（中储粮黑[2015]92 号），金禾股份位于黑河市黄金子货站的仓库被列入 2014 年第四期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收储库点名单。2015 年取得仓储收入。

2014 年 10 月金禾股份购入烘干塔，并建设了相应的配套设备，增加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将收购的潮粮变为干粮，2015 年取得烘干收入。

## （二）报告期产品成本结构

公司主营产品的成本中贸易类销售业务主要为采购成本。自产销售业务、仓储业务、烘干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总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 1、贸易类销售成本全部由采购成本购成。

### 2、自产销售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材料成本	221.17	52.56	163.40	39.84	201.52	42.70
人工费用	123.91	29.45	-		-	
机械费用	75.73	18.00	227.82	55.54	246.27	52.19
制造费用	-		18.96	4.62	24.12	5.11
合计	420.81	100.00	410.18	100.00	471.91	100.00

自产销售成本全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联盟公司在俄罗斯犹太自治州租赁土地种植大豆的种植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人工费用、机械费用、和其他费用组成。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新联盟公司种植和收割时所用固定资产全部是经营租赁的设备，出租方提供操作机械设备的人员，人工费用全部体现在机械费用中。2015 年新联盟公司购入设备，自行种植，成本核算中体现人工费用。

### 3、仓储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材料成本						
人工费用						
制造费用	20.45	100.00				
合计	20.45	100.00				

报告期内，仓储成本全部由制造费用构成，根据公司与承租方签定的仓储设施租赁合同，本公司只负责提供良好的储粮环境，由承租方人员进行管理，保证承租方正常的生产、生活用电用水，及时维修破损储粮仓房等有关设施。

#### 4、烘干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27.90	47.62				
人工费用	18.60	31.75				
制造费用	12.09	20.63				
合计	58.59	100.00				

报告期内，烘干成本主要是煤、人工费、电费三部分构成。

### (三)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服务群体及前五名客户

#### 1、主要服务对象

##### (1) 中储粮赵光直属库

中储粮赵光直属库是中储粮位于黑河市的直属库。2015年3月9日金禾股份与中储粮直属企业赵光直属库签订了仓储设施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从2014年12月30日至2016年12月30日止，根据国家粮食调拨计划或轮换销售情况确定终止期限，若租赁到期国家无计划出库，租赁期限自动顺延，国家计划出库提前，以实际出库时间为终止期限。

##### (2) 粮食销售业务客户

由于行业具有的典型的区域性特征，公司粮食销售的客户主要位于黑龙江

省内，以大型商贸、食品公司及部分个人客户为主，包括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黑龙江明达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和部分个人等。

##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年1-7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2015年1-7月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1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3,274.34	33.56
2	李雪萍	1,796.46	18.41
3	李亮	1,594.69	16.35
4	高峰	471.57	4.83
5	刘帅	450.91	4.62
合计		7,587.96	77.78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2014年度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1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11,513.64	74.88
2	北京新合作瑞通商贸有限公司	1,026.42	6.68
3	黑龙江省明达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985.37	6.41
4	海林市龙源泰商贸有限公司	442.48	2.88
5	宁夏凯中益商贸有限公司	219.92	1.43
合计		14,187.83	92.27

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2013年度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1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20,122.04	83.07
2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3,116.65	12.87
3	农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俄罗斯企业)	742.00	3.06
4	Г р а ч е в а И р и н а С т а н и с л а в о в н а	79.10	0.33
5	м а к с и м	67.78	0.28

合计	24,127.57	99.61
----	-----------	-------

由上表可知，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75%以上，客户集中度较高，但逐年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已经意识到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采取各种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原有老客户介绍、新客户主动上门来洽谈、通过网络寻找相关公司进行电话沟通，有初步意向后进行实质考察沟通、增加收购网点进行宣传等)，加大对市场的开拓力度，同时不再仅限于公司、企业客户，接受部分有实力的个人客户，实现客户的多元化，形成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群，降低前五名客户在公司销售收入中的占比，减少对前五名客户的依赖。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公司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2013年销售占比12.87%，2014年由于重点客户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内部调整未从本公司采购，导致该公司2014年销售占比上升至74.88%，本公司在2015年1-7月通过开拓新客户，使该公司2015年1-7月销售占比降为33.56%。公司对大客户一方面保持密切沟通联系，及时了解经营动态，在大客户出现方向性变化时及时采取措施加以应对，另一方面拓展新客户，减少客户集中的风险，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程度。

2015年1-7月公司销售中个人客户占比较高，主要原因：一是农产品季节性特点，公司类客户采购主要体现在每年的第四季度，2015年1-7月的销售并未体现公司全年的销售规模，导致个人客户在2015年1-7月占比较大；二是2014年由于重点客户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内部调整，当年未从本公司采购，公司2014年收购的粮食库存增大，且错过最佳销售季节，短时间内寻找企业客户难度较大，另由于粮食的特点，存储时间不宜过长，为保证粮食不由新粮变为陈粮导致销售价格下降，2015年与部分个人客户进行贸易销售，公司销售价格主要参考龙粮网(<http://www.grain.hl.cn/>)、黑龙江省粮食局网(<http://www.hljljsj.gov.cn/>)、黑龙江农业信息网大豆专网(<http://www.hljagri.gov.cn/ddw/>)、黑龙江农业信息网玉米专网(<http://www.hljagri.gov.cn/ymw/>)、相关资讯网站上关于大豆和玉米的实时报价、黑龙江省油脂企业报价单等并结合黑河地区实际市场供求状况来确定。从销售的品种及单位价格来看，2015年1月-7月销售给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

口有限公司全部为玉米，单价为2.05元/公斤和2.14元/公斤，而销售给个人客户李雪萍全部为玉米，单价为2.10元/公斤，公司并未针对个人客户和企业客户设定特殊价格，销售价格符合市场变化，是公允的。销售给个人客户李亮、高峰为大豆，价格均为合同定价4150元/吨，销售给个人客户刘帅大豆价格为4000元/吨，价格波动范围较小，公司没有差别对待客户。

主办券商对2015年新增的个人客户执行了销售合同核查、出库手续核查、财务账务处理及货款核查、查看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有关收入部分的确认、对部分个人客户进行现场访谈（访谈销售额占2015年1-7月总销额的29.21%，占个人客户销售额的58.81%），主办券商认为金禾股份2015年1-7月向个人客户销售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

2013年度现金销售242.54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贸易类销售总额比例为1.03%，2014年度现金销售436.35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贸易类销售总额比例为2.99%，2015年1-7月现金销售3,553.02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贸易类销售总额比例为41.20%。2013年度对自然人销售216.45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贸易类销售总额比例为0.92%，2014年度对自然人销售额为241.43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贸易类销售总额比例为1.65%，2015年1-7月对自然人销售额为4,982.22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贸易类销售总额比例为57.77%。

粮食属于大宗商品，且处于国民经济中基础地位，公司与主要客户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形成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2013年和2014年公司对个人客户仅有零星销售，2015年1-7月因未体现全年销售，对个人客户销售占比在2015年1-7月稍有增长，从整个报告期看，公司对个人客户不存在任何依赖。

#### （四）主要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5年1-7月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2015年1月-7月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北大荒粮食集团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	1,796.46	43.88
2	索亚公司	545.64	13.33
3	俄罗斯阿穆尔州农业进出口公司	347.45	8.49
4	闫善宏	26.04	0.64
5	贾德禄	17.38	0.42
合计		2,732.98	66.76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2014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赵洪修	52.12	0.27
2	赛江龙	52.11	0.27
3	林存梅	52.10	0.27
4	王法令	52.08	0.27
5	顾宪国	51.69	0.27
合计		260.11	1.36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2013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大众有限责任公司(俄罗斯公司)	1,642.48	6.79
2	李明	64.59	0.27
3	韩占东	55.92	0.23
4	陈锡波	51.73	0.21
5	闫仁彬	51.70	0.21
合计		1866.42	7.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粮食种植户(农民)处收购大豆和玉米(潮粮)。2015 年公司从北大荒粮食集团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采购玉米(干粮)1,796.4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2 月(从北大荒粮食集团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采购第一批粮食日期为 2015 年 2 月 2 日)已无法从农民手中收购到大批量的粮食,因为农民卖粮期集中在每年的第四季度且大部分农民无烘干设备及良好的存储环境(潮粮未经烘干及有效保存容易产生霉烂变质),公司经实地查看玉米质量并商讨价格,均符合公司贸易需求。公司因贸易需要从索亚公司采购俄罗斯非转基因大

豆，后为避免关联方交易，改从俄罗斯阿穆尔州农业进出口公司采购俄罗斯非转基因大豆。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采购情况如下：2015年1-7月公司向个人客户采购额1,404.23万元，占采购总额的34.3%，全部为现金采购；2014年公司向个人客户采购额19,031.18万元，占采购总额的99.44%，全部为现金采购；2013年公司向个人客户采购额22,197.57万元，占采购总额的91.8%，全部为现金采购。公司报告期内向个人采购全部为从种植户（农民）处采购。公司从个人采购价格主要参考国家发布的大豆和玉米临时收储价格和黑河当地市场关于大豆和玉米的收购价格确定的，为市场价格，同等级的当日采购价格一致。

主办券商对从企业客户采购进行了采购合同核查、入库手续核查、财务账务处理及货款支付核查、查看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底稿中有关采购部分的确认；对从农民个人收购部分进行了现场访谈，制作访谈纪录，并将现场情况进行拍照存档，并取得当地村委会盖章证明，主办券商认为金禾股份向企业供货商、农民采购业务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

公司收购网点设在粮食主产区，种植户众多，粮食产量能完全满足公司收购需求，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收购到符合满足等级要求的粮食，虽然收购主要从种植户（农户）处采购，但从每一农户处采购量较分散，对任一农户不存在任何依赖。

## （五）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融资合同

#### （1）借款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仍在履行中金额为300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如下：

借款合同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借款金额	执行利率	借款期限	履行状态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4000024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河分行营业部	金禾有限	1000万元	7.28%	2014/11/26 - 2015/11/25	履行中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4000018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河分行营业部	金禾有限	500万元	7.8%	2014/11/3- 2015/11/2	

贷款合同及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借款金额	执行利率	借款期限	履行状态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5000004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河分行营业部	金禾有限	500万元	6.995%	2015/3/17- 2016/3/1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5000005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河分行营业部	金禾有限	1100万元	6.1525%	2015/3/27- 2016/3/26	
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 G25032015000010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河分行营业部	金禾有限	320万元	7.15%	2015/5/19- 2016/5/1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3000010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河分行营业部	金禾有限	1500万元	7.8%	2013/11/1- 2014/10/30	已履行完毕

(2) 抵押合同

报告期内生效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仍在履行中的金额为 300 万元以上的抵押合同：

质押 / 抵押合同、编号及签订日期	质押物 / 抵押物	主债权合同	出质人 / 抵押人	债务人	债权人 / 质权人 (抵押人)	履行状态
质押合同： D03250320140000 27 2014/11/26	认定价值为 1600 万元最 高担保价值 1000 万元的 共计 8000 吨 的干玉米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4000024	金禾有限	金禾有限	龙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黑河分行营 业部	履行中
质押合同： D03250320140000 25 2014/11/3	认定价值 800 万元最高担 保价值 500 万元的共计 4000 吨的玉 米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4000018				
质押合同： D03250320150000 04 2015/3/16	价值 800 万 元最高担保 价值 500 万 元的干玉米 4000 吨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5000004				
质押合同： D03250320150000 05 2015/3/27	价值 2000 万 元最高担保 价值 1100 万 元的干玉米 10000 吨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5000005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505180000005 3 2015/5/18	佳苑综合楼 010017 室	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 同：G25032015000010				

质押 / 抵押合同、编号及签订日期	质押物 / 抵押物	主债权合同	出质人 / 抵押人	债务人	债权人 / 质权人 (抵押人)	履行状态
补充协议	中俄黄金子仓储物流中心的仓储库使用权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400002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400001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5000004				
质押合同： D03250320130000 18 2013/11/1	评估价值为 1660 万元的大豆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G25032013000010				已履行完毕

###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合同及编号	担保种类	主债权合同	保证人	债务人	债权人 / 被保证人	履行状态
保证合同： (2014)哈银最保字第 1520 号	连带责任保证	授信额度合同 (2014)哈银授合字第 1720 号	金禾有限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长江路支行	已解除

上述合同是公司于 2014 年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长江路支行签署，为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长江路支行于 2014 年 8 月 7 日签署的编号为 (2014) 哈银授合字第 1720 号《授信额度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长江路支行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出具《情况说明》：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路支行于 2014 年 8 月 7 日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2014) 哈银最保字第 CJ2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现该合同对应的主合同编号为 (2014) 哈银授合字第 CJ2 号《授信额度合同》及其变更协议项下的借款均已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清偿，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合同已解除，无须继续履行保证人责任。

## 2、采购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金禾股份正在履行及已经履行完毕的向单位采购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卖方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期限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序号	卖方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期限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北大荒粮食集团有限公司 黑河分公司	玉米采购	2015/12	¥20,300,000	履行中
2	俄罗斯阿穆尔州大豆 有限责任公司	大豆采购	2015/12	\$690,000	履行中
3	俄罗斯阿穆尔州大豆 有限责任公司	大豆采购	2015/12	\$1,150,000	履行中

由于玉米和大豆采购大多数从农户直接收购，而且十分分散，向农户采购大豆平均每户37吨，玉米平均每户70吨。由于农村缺乏金融网点且种植户农民偏好“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的交易方式，公司存在向农户采购粮食时以公司保管的个人卡支付采购款，金禾有限未与农户签订购粮合同。

根据主办券商的核查，金禾有限在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期间，向种植户（农民）采购粮食中均以公司保管的个人卡（李明刚、何伟、张磊等）支付采购款，支付流程：公司银行账户打款至个人卡、现场采购人员自个人卡取现向种植户支付现金，支付农户采购款；向企业供货商采购以银行存款形式支付；新联盟公司境外采购直接以卢布现金进行。报告期内，采购款支付方式、金额及比例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1-7月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个人卡支付采购款 (万元)	22,197.57	91.80	19,031.18	99.44	2,126.31	51.94
新联盟公司卢布支付 采购款(人民币万元)	332.07	1.37	108.00	0.56		
银行存款支付采购款 (万元)	1,651.21	6.83			1,967.47	48.06
粮食采购总额(万元)	24,180.86	100.00	19,139.18	100.00	4,093.78	100.00

另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禾股份”）成立后，为了纠正有限公司阶段的内控缺陷，规范金禾股份的经营管理，金禾股份管理层制定了如下内控措施：采购付款流程：向农民个人收购粮食前，通知农民到指定的银行开立个人卡，并将个人卡信息及身份证复印件留存到公司业务员手中。农民交完粮食后，业务员开具收购单一式五联，当天业务员将收购单及个人卡信息、身份证信息、联系电话交予财

务部统计明细表、由财务主管复核及总经理批准，出纳到指定银行办理付款。”此外，金禾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体出具承诺：“金禾股份管理层在此集体作出承诺，确保金禾股份按照上述内控措施执行到位，如出现不符，管理层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该等不符给金禾股份造成经济损失，实际控制人李明刚同意以个人财产赔偿金禾股份的全部损失。”

2015年10月16日，主办券商、律师、会计师对公司收购网点进行实地核查收购程序，经核查除收购付款程序外（因自2015年8月1日起至2015年10月16日尚未支付收购款），其余程序完全按照金禾股份管理层制定的内控措施执行，执行到位。具体交粮流程为：粮车扦样-化验-检斤（毛重）-现场卸车（保管员、复检员签字）-检斤（车皮）；粮食收购凭证一式五联，分别由化验、统计、财务、保管、售粮人签字。其中粮食收购凭证中必须标明售粮人身份证信息、电话、银行卡号，其中没有身份证信息及银行卡号的财务拒绝接收。自与银行签订代支付协议后，公司不再通过现金及公司保管的个人卡（目前已经全部清理）支付采购货款，采购货款全部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支付。

2015年12月21日对金禾股份2015年8月1日至2015年12月20日从种植户（农民）采购及付款情况进行统计，共计收购玉米27,128.64吨，收购货款金额4,956.44万元，已付购货款1,856.53万元，其余货款尚未支付，未付货款金禾股份已应计入应付账款中。已付购货款全部通过龙江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

主办券商认为，因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财务不规范，该等操作违反了现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金禾股份成立后已经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进行规范，并与银行签署了《收购资金辅助账户管理协议》。同时，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明刚已作出如下承诺：“因有限公司阶段制度简陋，存在的上述内控制度不完善，本人意识到该等操作违反了《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股份公司成立后已经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进行规范。本人作为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因上述问题，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以个人财产赔偿公司全部经济损失”。

### 3、销售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金禾股份正在履行及已经履行完毕的重大销售合同（前十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合同号	买方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DLZMCG1 2012011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玉米销售	2012/12/5	2013/7/5	3,105	完成 10700 吨
DLZMCG1 2013001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大豆销售	2013/1/4	2013/12/31	20,500	完成 44850 吨
LXRK-20 13-C002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大豆销售	2013/1/4	2014/9/8	4,200	完成 350 吨
LXRK-20 13-C001 0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俄罗斯大豆销售	2013/8/15	2013/12/31	7,000	完成 9,100 吨
LXRK-20 13-D001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玉米销售	2013/11/5	2014/11/5	1,000	完成 5,000 吨
LXRK-20 14-D001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玉米销售	2014/7/15	2015/7/15	时价	完成 72,000 吨
—	北京新合作瑞通商贸有限公司	大豆销售	2014/7/15	2014/11/15	960	完成 2, 000 吨
HHJH-20 14-0002	黑龙江省明达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玉米销售	2014/9/5	2014/12/31	1,100	完成 1,900 吨
HHJH-20 14-0010	海林市龙源泰商贸有限公司	大豆销售	2014/9/15	2014/12/31	4,100	完成 1,300 吨
JHJM-20 15-C002	李雪萍	玉米销售	2015/3/10	2015/12/31	时价	完成 9, 700 吨
JHJM-20 15-C002	李雪萍	玉米销售	2015/3/10	2015/12/31	时价	完成 9, 700 吨

根据主办券商的核查，金禾有限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除了通过银行收款以外，大额现金方式收款如下：

合同号	买方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实际履行金额（万元）	收款方式
-----	----	--------	------	--------------	------

合同号	买方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实际履行金额（万元）	收款方式
JHJM-2015-C0602	李亮	玉米销售	2015/6/2	1,802.00	现金
JHJM-2015-C0420	夏立军	大豆销售	2015/4/20	415.00	现金
JHJM-2015-C0426	高峰	大豆销售	2015/4/26	532.87	现金
JHJM-2015-C009	北安市龙腾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俄罗斯大豆销售	2015/5/8	382.42	现金
JHJM-2015-C0011	高峰	俄罗斯大豆销售	2015/5/18	199.02	现金
JHNY-2015-C0610	刘帅	俄罗斯大豆销售	2015/6/10	509.53	现金
JHNY-2015-C0630	张金彪	俄罗斯大豆销售	2015/6/30	174.08	现金
HHJH-2014-008	宁夏凯中益商贸有限公司	大豆销售	2014/6.12	248.51	现金

另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禾股份’）成立后，为了纠正有限公司阶段的内控缺陷，规范金禾股份的经营管理，金禾股份管理层制定了如下内控措施：销售收款流程分为两种方式：1、向单位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由买方单位将款项分期打入公司对公账户。2、向个人销售：对长期客户：根据销售合同可以由客户直接打到公司对公账户；临时销售时，在销售点安装 POS 机，粮食装好车后，客户刷卡付款，并在 POS 单上签字确认，销售员将出库单及 POS 单交给财务核算。”此外，金禾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体出具承诺：“金禾股份管理层在此集体作出承诺，确保金禾股份按照上述内控措施执行到位，如出现不符，管理层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该等不符给金禾股份造成经济损失，实际控制人李明刚同意以个人财产赔偿金禾股份的全部损失。”

主办券商认为，因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财务制度简单，存在的上述内控制度

的不完善，该等操作违反了《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现金管理暂行条例》。金禾股份成立后已经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进行规范，并与银行签署了《收购资金辅助账户管理协议》。同时，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明刚已作出如下承诺：

“因有限公司阶段制度简陋，存在的上述内控制度不完善，本人意识到该等操作违反了《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股份公司成立后已经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进行规范。本人作为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因上述问题，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以个人财产赔偿公司全部经济损失”。

#### 4、仓储设施租赁合同

序号	承租人	仓库（号）	签订日期	租期	仓储粮食	租赁费（人民币）	合同履行情况
1	黑河市龙丰粮库	黑河铁路5线仓库	2015/4/28	2015.5.1—2016.4.30	玉米	40元/吨	正在履行
2	黑河市西岗子粮库	黄金子车站旁位于黑河至西岗子之间黑嫩公路旁的钢结构平房仓	2015/4/27	2015.5.11—2016.5.11	玉米	5.192月/吨	正在履行
3	中央储备粮赵光直属库	黑 LC-JH01 黑 LC-JH02 黑 LC-JH03	2015/3/9	2014.12.30—2016.12.30	70,000吨玉米	4.16元/月/吨	正在履行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面积	合同金额（万卢布）	租赁期限	签署日期
1	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列宁斯克区政府	新联盟公司	意向总面积18000公顷	900	2013.01.01—2028.01.01	2013.07.04
其中已使用土地面积如下：						
①	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列宁斯克区政府	新联盟公司	1953.2238公顷	147.09	2013.01.01—2028.01.01	2013.7.04
②	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列宁斯克区政府	新联盟公司	1346.5627公顷	106.01	2013.01.01—2028.01.01	2013.07.04

③	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列宁斯克区政府	新联盟公司	767.2142 公顷	83.05	2013.01.01-2028.01.01	2013.07.04
④	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列宁斯克区政府	新联盟公司	619.7556 公顷	46.67	2013.01.01-2028.01.01	2013.07.04
2	拉里克 阿勒克萨得勒 尼古拉耶维奇	新联盟公司	454 公顷	63.56	2012.12.29-2017.12.29	2012.12.29
3	拉里克 阿勒克萨得勒 尼古拉耶维奇	新联盟公司	2546 公顷	356.44	2012.12.29-2017.12.29	2012.12.29

5、土地租赁合同

6、工程项目施工合同

序号	施工方	发包方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工期	签署日期	备注
1	哈尔滨旭辉钢构彩板有限公司	金禾有限	仓储中转中心	333.744	30 日	2012.08.31	含补充协议
2	哈尔滨辉钢构彩板有限公司	金禾有限	仓储中转中心	88.5	30 日	2013.04.29	含补充协议
3	哈尔滨辉钢构彩板有限公司	金禾有限	仓储库房	265	60 日	2013.07.12	
4	哈尔滨旭辉钢构彩板有限公司	金禾有限	仓储库存房	328.36	2015.03.20-2015.07.30	2015.01.26	3 号仓
5	哈尔滨旭辉钢构彩板有限公司	金禾有限	仓储库房	300.22	60 日	2013.07.02	2 号仓

7、项目合作协议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点	合同金额(万元)	租赁期限	签署日期	备注
a	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禾有限	黑河五线三号货场	无偿	2012.1.01-2022.10.31	2012.08.21	金禾出资修建货场, 预计 338 万元, 免费使用, 租期结束, 修建货场产权归出租方

b	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禾有限	黄金子站物流中心	无偿	2014.01.01-2028.12.31	2013.06.17	金禾出资修建货场，预计 2500 万元，免费使用，租期结束，修建货场产权归出租方
c	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禾有限	黄金子站物流中心	无偿	2014.01.01-2031.12.31	2013.11.14	金禾修建增加投资 520 万元，则免费使用期限延长三年，租期结束，修建货场产权归出租方

- a、《黑河五线三号货场使用协议》
- b、《黄金子站物流中心项目合作协议》
- c、《黄金子站物流中心项目补充协议》

### 8、保险合同

序号	保险公司	险种	签订日期	保险财产	保险金额（万元）	保费（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富U保”综合保险	2015/3/16	流动资产（存货）	500	0.55	正在履行
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综合险	2015/3/27	玉米	1200	1.57	正在履行
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2013/11/1	大豆	1100	3.30	已履行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一切险	2013/11/26	大豆	550	1.65	已履行
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富U保”综合保险	2014/6/23	流动资产（存货）	260	0.29	已履行

#### （六）公司向个人采购与销售情况

公司向个人采购的必要性及公允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报告期内公司均有大量向个人采购的行为，具体采购占比见本反馈意见的回复 1.6，主要是公司贸易类销售的产品为农产品一大豆和玉米，农产品的供应商主要是种植户（农民），公司在粮食主产区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锦河农场建立黄金子收购点，秋收时集中向农民收购当季农作物，收购季节参照国家下发的大豆和玉米临时收储价格，考虑农作物等级及当地市场行情对公司收购价格调整后进行调整，公司与

种植户未签订购货合同，采取在收购网点现场检斤、验货、收货形式，由公司  
向种植户开具发票，由于农村缺乏金融网点且种植户农民偏好“一手交钱、一  
手交货”的交易方式，在报告期内公司与种植户（农民）主要采取现金结算方  
式结算货款。主办券商对部分种植户（农户）进行了现场访谈、取得了锦河农  
场出具的本公司采购明细表、查看了公司收购现场、抽查了入库单、记账凭证、  
支付凭证、开具的收购发票及查看审计工作底稿，确认公司向个人采购是真实  
和完整的。

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的必要性和公允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报告期内公司  
有向个人客户销售行为，具体销售占比见本反馈意见的回复 1.6，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主要零星销售，占比较小，2015 年销售给个人客户的原因主要是  
2014 年主要客户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内部调整，当年未从本公司采购，  
公司 2014 年收购的粮食库存增大，且错过最佳销售季节，短时间内寻找企业客  
户难度较大，另由于粮食的特点，存储时间不宜过长，为保证粮食不由新粮变  
为陈粮导致销售价格下降，2015 年与部分个人客户进行贸易销售，公司对个  
人客户销售价格主要参考龙粮网、黑龙江省粮食局网、黑龙江农业信息网大豆专  
网、黑龙江农业信息网玉米专网、相关资讯网站和黑河当地市场关于大豆和玉  
米的实时报价确定的，为市场价格，并未针对个人客户设置特殊价格。针对 2015  
年 1-7 月这一特定时期，公司向个人销售是必要的，解决了库存压力，加速了  
存货的变现能力，销售价格是公允的。公司与个人公司 2015 年与个人客户签署  
了销售合同，结算方式采取了现金销售和银行存款销售两种，主办券商对个人  
客户进行了现场访谈，抽查了出库单、记账凭证、收款凭证、及查看审计工作  
底稿，确认公司向个人销售是真实和完整的。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主要经营模式

#### 1、在俄罗斯种植、贸易模式

公司在俄罗斯的子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雇佣国内劳务人员前往俄罗斯  
从事大豆种植业务。大豆成熟后，少部分在俄罗斯销售，大部分运回国内由金  
禾公司在国内销售。

## 2、收购模式

### 境内粮食的收购模式

公司在境内收购的粮食主要为玉米。玉米供应方按性质不同可分为两类，分别是农户和粮贸企业；由于我国玉米产业化还处于发展阶段，目前玉米市场上分散的农户依然是供应的主体，由于缺乏统一的管理和质量控制，农户提供的玉米质量和数量差异较大。针对这种情况，公司制订了严格的粮食收购制度，以控制粮食质量。

在玉米的集中收购期，由农户将玉米运至公司的库点，进行检验、过秤、验收入库。大豆收购直接面向的是大量农户，公司向农户收购粮食时（检斤时），通知农户到指定的银行开立个人卡，并将个人卡信息及身份证复印件留存到公司业务员手中。农民交粮后，业务员开具收购单一式五联，次日业务员将收购单及个人卡信息、身份证信息、联系电话交与财务部统计明细表、由财务主管复核及总经理批准后，出纳到指定银行办理付款手续。

## 3、销售模式

金禾股份一般先与客户签订框架性合同，实际销售量以出库单为准。向公司客户销售时，根据销售合同由买方单位将款项分期打入公司对公账户；向个人销售时，如是常期客户，根据销售合同可以由客户直接打到公司对公账户，如是临时销售，在销售点安装移动 POS 机，粮食装车后，客户刷卡付款，并在 POS 单上签字确认，业务员将出库单及 POS 单交给财务核算。

## 4、仓储模式

公司作为具备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资格的企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仓储业务，仓储模式规范性较强。公司获得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资质，显示了公司仓储设施的规范性和实力。

公司黄金子货场主要出租给中储粮赵光直属库用于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租赁期间，赵光直属库按仓容每吨 4.16 元/月向金禾股份支付租赁费用，租仓配套使用的其他仓储设施设备、场地、道路等，不再收取费用。

租赁库点启动前，赵光直属库进行空仓验收。收购时，收储粮由赵光直属库直接收购、保管，直接对售粮农民结算。销售时，中储粮赵光直属库按交易

细则规定直接对竞买人出库。赵光直属库负责租赁库点政策性粮食收购、储存、出库等日常管理及统计报送、收储资料凭证保管工作。金禾股份及赵光直属库通过围栏等方式对租赁设施进行封闭管理，以避免与金禾股份的自营业务发生交叉。

启用租赁库点前，赵光直属库与金禾股份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租赁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粮食入仓储存后，承租企业与出租企业签订粮权确认书作为租赁合同附件，通过悬挂、喷涂醒目标识等措施公示粮权。金禾股份按照规定配合赵光直属库履行向当地金融机构备案、公证部门公证等措施对租仓收储的粮食进行确权。

## 5、初加工模式

农户将粮食交给国家储备粮库仓储前，需要将湿粮烘干为干粮，农户委托金禾股份对湿粮进行烘干，签订《委托烘干协议》。烘干入库后，由农户将烘干费打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

##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大豆和玉米两种粮食业务。

大豆，又名黄豆，是一种含有丰富植物蛋白质的作物，原产于我国，是重要粮食作物之一。根据大豆品种特性和耕作制度的不同，我国大豆生产分为五个主要产区：东北三省为主的春大豆区；黄淮流域的夏大豆区；长江流域的春、夏大豆区；江南各省南部的秋作大豆区；两广、云南南部的大豆多熟区。其中，东北春播大豆和黄淮海夏播大豆是种植面积最大、产量最高的两个地区。

大豆是重要的蛋白食品和食用油脂原料，也是饲养业重要的蛋白饲料来源，在国家粮食安全中占有重要地位。豆油是我国第一大食用油，约占我国食用植物油消费的 40%；豆粕是重要的饲用蛋白原料，约占国内饲用蛋白原料的 60%。大豆产业链条涉及种植业、加工业、饲料业和养殖业和食品工业等众多领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

玉米是世界上分布最广泛的粮食作物之一，种植面积仅次于小麦和水稻，位居第三。我国是全球第二大玉米生产国，同时也是第二大消费国，我国的玉

米种植面积大，分布广，是中国北方和西南山区及其它旱谷地区居民的主要粮食之一，也是重要的饲料来源。

## （一）行业概况

### 1、金禾股份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是国内较大的粮食专业供应链运营商，其业务覆盖大豆和玉米种植、仓储、贸易的全部环节，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归属于农业，行业代码A0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归属于谷物、豆及薯类批发，行业代码F5111。我国粮食种植、仓储、贸易行业的行政管理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农业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粮食局等。行业自律性组织有中国大豆产业协会、中国粮食行业协会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与政策措施

我国历来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始终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极其重要的位置。2005年以来，中央为指导农业、农村工作，连续八年发出“一号文件”对农业发展进行支持。随着大豆、玉米流通体制市场化改革的深入，政府从提升行业技术水平、加深市场化程度、保障市场的有序运行、保护农户和大豆、玉米加工企业利益、促进行业整合、培育行业骨干企业发展等方面出台了大量政策和法规，鼓励和规范大豆种植、贸易和仓储行业的发展。

2006年以来，在大豆和玉米进口不断增加的同时，由于国内贸易流通体制的不顺畅，经常发生国产粮食严重积压问题，为解决大豆和玉米销售难题，保障农户收益，自2008年起，国家启动和实施临时收储政策，一定程度上稳定了大豆和玉米的生产和销售局势。

2009年4月，为振兴我国大豆产业，确保国家粮食和食品安全，农业部选择了黑龙江和内蒙古的五个县（农场）开展了为期三年的试点，制订了《大豆产业发展机制创新试点工作方案》（农办经[2009]7号），探索大豆产业化体制与机制创新。试点方案鼓励建立以农户为基础的新型大豆生产组织体系，通过培育大豆专业合作社、协会，以经济合同、协议等形式，把合作社、协会与加工企业直接联系起来，形成市场牵头、合作社协调服务社员、产加销一体化的新

型产业体系，实现大豆加工企业和豆农双赢。

2010年9月，农业部公告第1466号将《大豆登记规格》发布为国家农业行业标准，标准号NY/T1933-2010，为规范大豆种植、贸易流通提供了保障。

2014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1号文件《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提出要探索推进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与政府补贴脱钩的改革，逐步建立农产品目标价格制度，并于当年启动东北和内蒙古大豆目标价格补贴试点。同年11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大豆目标价格补贴的指导意见》（财建[2014]695号），提出了了目标价格补贴的具体内容。《指导意见》还对试点省（区）加强组织领导提出了明确要求，包括建立部门间协调机制、建立补贴公示和信息档案管理制度、加强监督检查、加大政策宣传等，确保目标价格补贴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取消大豆临储价格、改为收购指导价格为从原来的计划定价转为市场定价迈出了关键的一步。

2014年5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免征储备大豆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增值税的免税政策适用范围扩大到大豆。这一政策有利于支撑大豆收购价格，同时简化收储企业的财务操作流程，促进大豆贸易流通。

2011年11月和2014年11月，农业部办公厅分别发布《玉米生产机械化技术指导意见》（农办机[2011]62号）和《大豆机械化生产指导意见》（农办机[2014]30号），对推进玉米收获机械化、实现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推动大豆生产机械化水平的提升，提出了具体的操作细则。意见要求主产区结合本地实际，完善本地区的作物机械化生产技术体系和作业规范，不断提升技术装备水平，促进玉米和大豆的标准化和集约化生产，提高玉米和大豆生产的经济效益和农民种植积极性，从而推动玉米产业和大豆产业的健康发展。

2015年4月，国家发改委、国家粮食局、财政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发布《租赁社会粮食仓储设施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的指导意见（试行）》，对国家政策性粮食收储主体租赁社会粮食仓储设施予以规范。租赁社会粮食仓储设施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可以有效地利用社会资源，弥补国家仓容不足，方便种粮农民售粮，切实解决农民卖粮难的问题。

2014年8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近期支持东北振兴若干重大政策举

措的意见》。提出在东北地区开展民营经济发展改革试点，开展私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示范，在基础设施、基础产业等领域推出一批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的地方重大项目。加强粮食仓储和物流设施建设，改革创新粮食仓储设施建设投资方式，充分发挥地方和社会建仓积极性。

## （二）行业经营特征

### 1、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大豆和玉米作为重要的粮食作物，其行业经营活动受种植面积、天气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同时，大豆和玉米的产量在年度间呈一定的周期性波动，由于需求弹性较小，造成了二者的价格随产量和库存量的变化呈周期性波动。在未来几十年内，食用植物油和豆粕等大豆消费，食用、饲用及工业用玉米消费将稳步增长，而大豆和玉米的种植面积提高有限，对大豆和玉米的需求将主要通过提高单产及扩大进口实现。长期来看，包括大豆和玉米在内的粮食种植、贸易和仓储行业将呈现稳步发展态势。

### 2、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受作物生长季节性的影响，以及粮食收获与需求的时期上的不完全匹配，大豆和玉米贸易、仓储呈现较强的季节性特征。在我国，大豆种植一般分为春播和夏播两季，春播在4月20日谷雨前后，大豆春播生育期一般为130天左右成熟；夏播在6月15日前后，生育期105天左右成熟。东北地区玉米种植期集中在4月20号谷雨之后、5月10号之前，收获大体在10月中上旬。每年的10月至12月是大豆和玉米的集中收购期。大豆和玉米行业均按照“按季收购、集中加工、全年销售”的模式组织自身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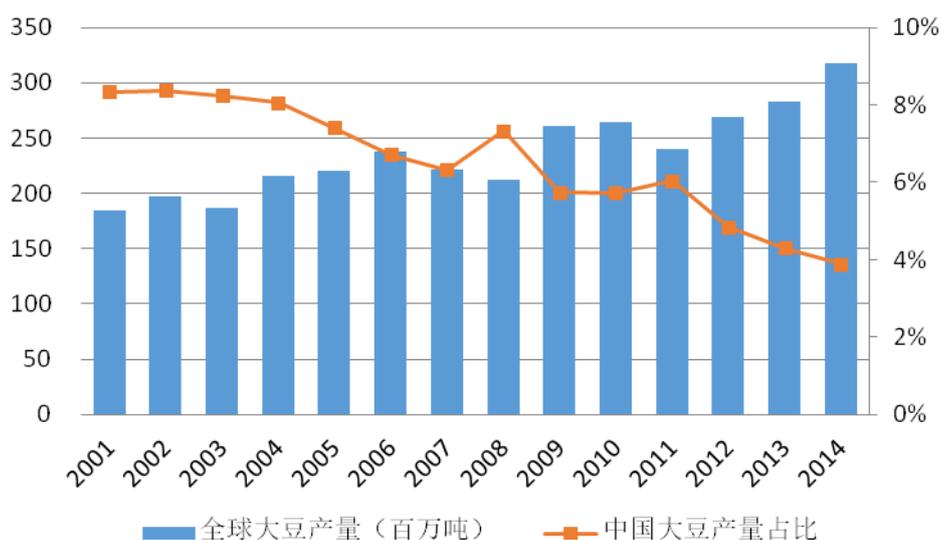
### 3、行业的地域性特征

我国大豆种植分布集中在东北（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黄淮海等主要地区。根据《大豆优势区域布局规划（2008—2015年）》，东北为高油大豆优势区，黄淮海为蛋白大豆优势区。玉米种植范围相对较广，其中东北也是玉米的优势产区。由于受到收购半径的影响，粮食仓储设施均深入大豆主产区，贸易流通也基本上遵循就近销售、就近加工的原则。

### （三）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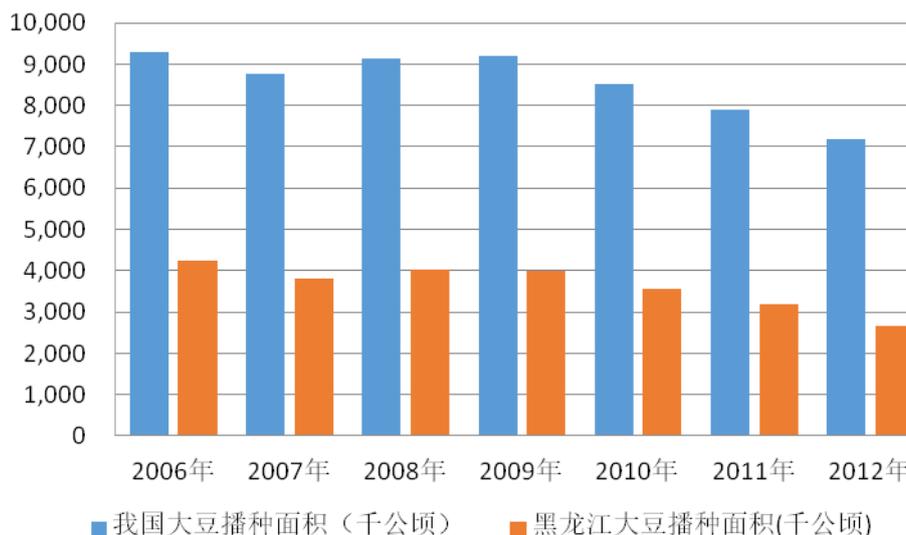
#### 1、大豆行业

从产量上看，2001 年以来全球大豆年产量总体呈现上升趋势，2001 年至 2014 年平均增长率为 4.2%左右。但是，同期我国大豆产量从 1,541 万吨下降到 1,235 万吨，在全球的占比从 8.34%下降到 3.89%。据美国农业部预计，2015 年全球大豆产量将与去年基本持平，在 32,000 万吨左右。而我国大豆产量将继续下降至 1,150 万吨。



资料来源：USDA

**种植面积：**我国大豆产量下降的直接原因在于国内大豆种植面积的减少。从 2006 年到 2012 年，全国大豆播种面积从 930 万公顷减少到 717 万公顷，其中，大豆产量第一大省黑龙江的播种面积从 423 万公顷减少到 266 万公顷。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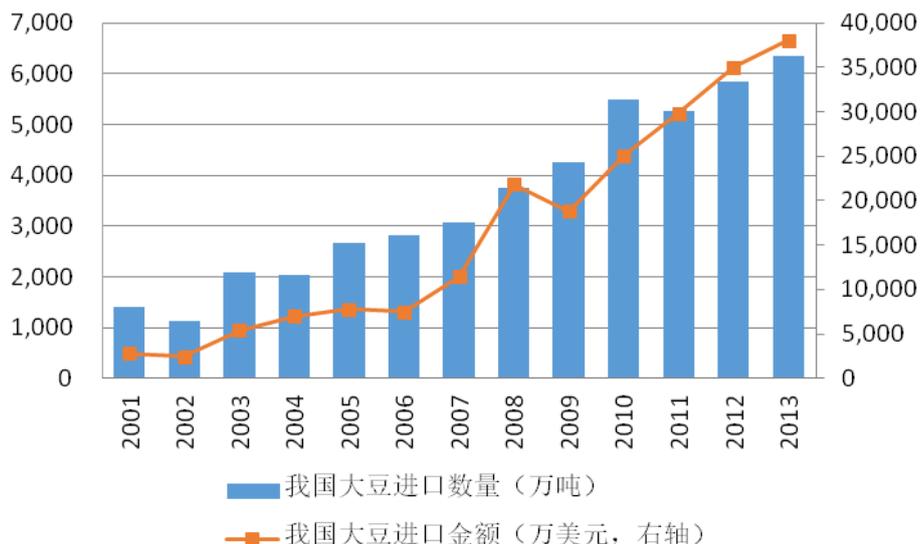
我国尤其是黑龙江省的大豆种植面积的锐减，主要是由于农户种植大豆的收益显著低于玉米等其他作物，导致农户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放弃种植大豆。在黑龙江等大豆主产区，玉米作为大豆的同季作物，与其生长区域重合范围大，两种作物之间存在典型的土地竞争关系。另外从消费面来看，大豆和玉米都是粮食作物，且两者均可用作饲料、提炼生物柴油，在消费属性上具有一定的替代性。从下表可以看出，近几年来，黑龙江地区种植大豆的收益不到 150 元/亩，而种植玉米的收益在 400 元/亩左右，收益上的差距导致当地农户种植大豆的积极性下降，转而种植玉米。

### 近年来黑龙江大豆、玉米种植收益大致情况

收益比较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大豆	玉米	大豆	玉米	大豆	玉米	大豆	玉米	大豆	玉米
单产 (千克/亩)	133.6	363.6	119.2	383.2	112.9	392	114.7	400	120	398
收益 (元/亩)	125	450	150	420	140	400	140	430	132	420

资料来源：安粮期货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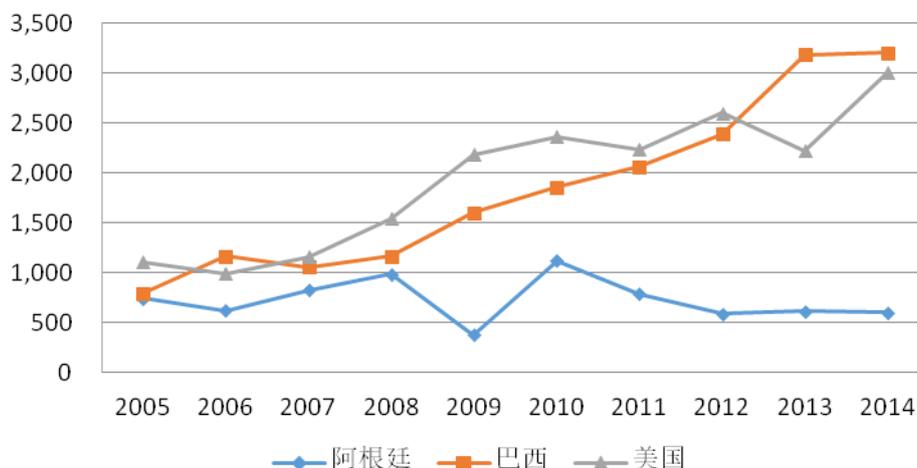
在我国大豆种植面积和大豆产量持续下降的同时，大豆需求则持续增长，由此产生的巨大缺口由不断增加的进口量来填补。1996 年我国首次成为大豆净进口国，2005 年我国大豆进口达 2,659 万吨，成为世界最大的大豆进口国。2013 年我国大豆进口已达 6,338 万吨，进口量占全球大豆贸易量的 57%。



资料来源: US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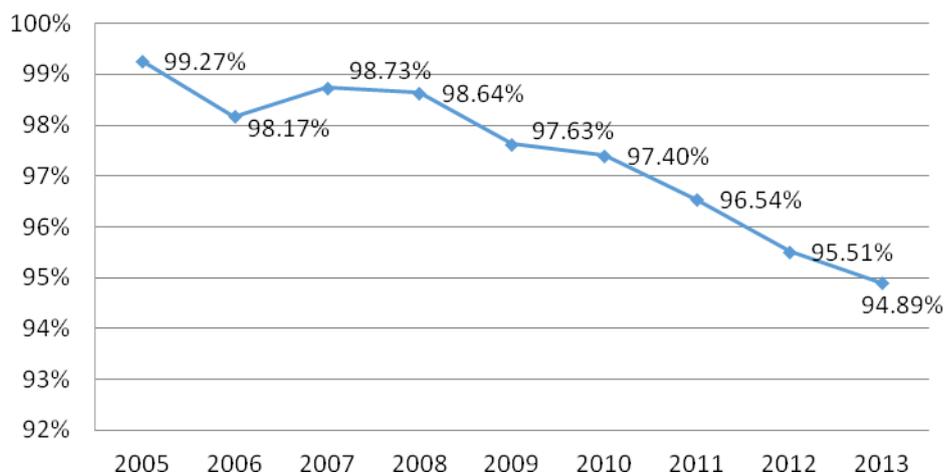
目前美国、巴西、阿根廷 (G3) 是世界上大豆产量最大的三个国家, 也是我国最主要的大豆进口来源地。上述三国长期主导全球大豆贸易格局。近年来, 随着世界大豆贸易体系的变化以及国内外农产品贸易自由度的深化, 我国对上述三国的大豆依赖性有所下降, G3 占我国大豆进口量的占比已经从 2005 年的 99.27% 下降到了 2013 年的 94.89%, 并预计将继续下降。俄罗斯等新兴大豆产地对我国的大豆出口量从 2005 年的不足 20 万吨上升到了 2013 年的 320 万吨左右, 预计随着我国大豆贸易多元化的发展, 俄罗斯等国的大豆在我国的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 为金禾股份的业务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主要大豆进口来源地及数量 (吨)



资料来源: 商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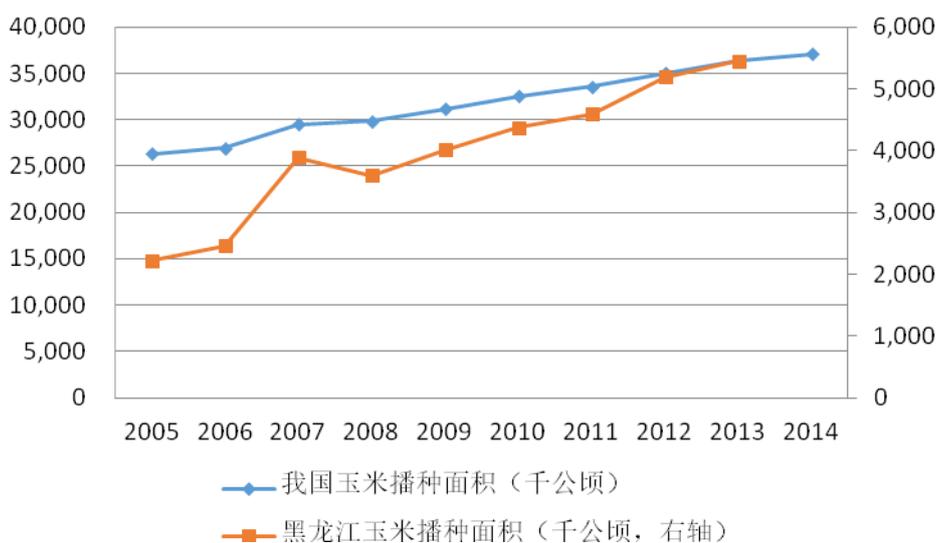
G3占我国大豆进口量的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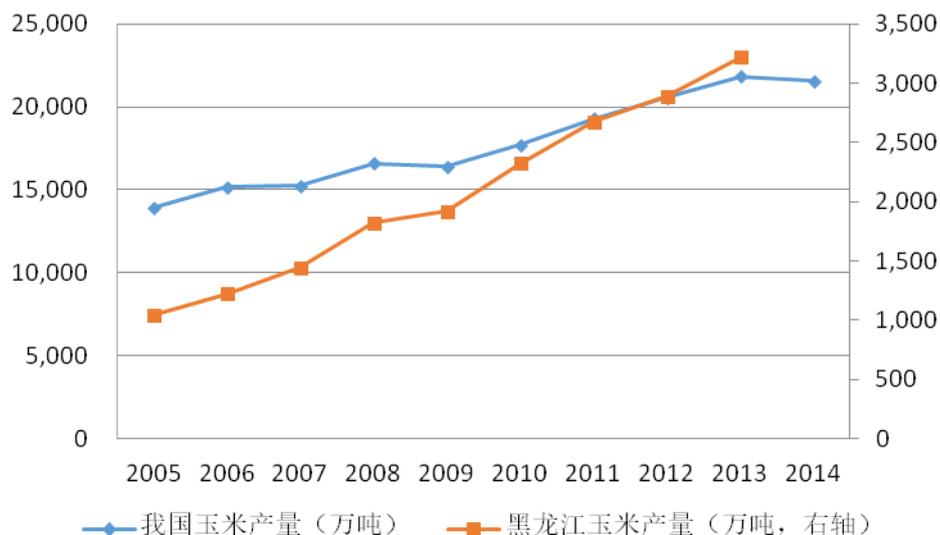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商务部，国家统计局

## 2、玉米行业

受益于国家临时存储托市收购等强农惠农政策，玉米种植保持着相对较高的效益，支撑东北等主产区农户种植玉米的积极性，我国玉米播种面积和单产均呈现上升趋势，带来了玉米产量的大幅增长。作为玉米主产区的黑龙江，玉米产量的增加幅度超过了全国平均水平。占比从 2005 年的 7.48% 上升到了 2013 年的 14.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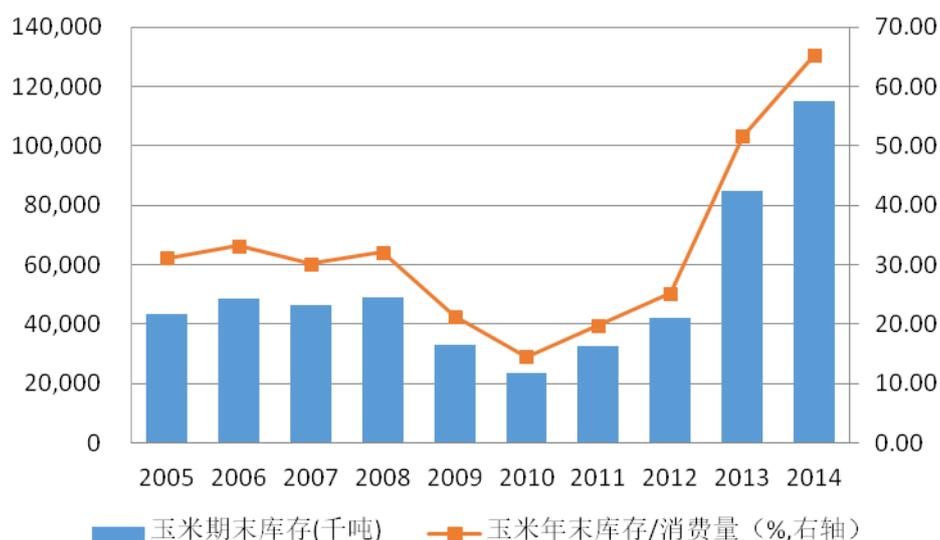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玉米产量的增加，为仓储业务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受整体经济增速放缓影响，生猪及禽类等动物蛋白终端消费平稳，饲料养殖业对玉米需求增速有所放缓，淀粉和酒精终端消费等玉米工业消费也没有明显增长。与此同时，由于国家玉米临时收储政策，2014年末，玉米库存量已达1.15亿吨，年末库存/消费量之比达65.25%。我国玉米的整体供需仍然处于相对平衡、略有富余的状况。库存量的攀升带来了对于仓容的巨大需求，为粮食仓储行业提供了机遇。



#### (四) 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风险特征

在中央及地方政府鼓励和扶持农产品骨干企业做大做强的政策支持下，粮食仓储流通企业专业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的趋势已经形成，未来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随着国际粮商对我国粮食市场介入程度的不断加深，大豆已经成为我国首个国内外经营主体直接竞争的大宗农产品，大豆市场上的国际竞争将逐步加剧，行业内的优势企业将担负起整合国内市场、利用国内国际资源与国际粮商进行竞争，保障我国粮食安全的重任。

## 2、市场风险特征

近年来，我国陆续出台了稳定粮食供应、降低粮食流通成本的一系列政策措施，试图从制度上最大程度地保障包括大豆、玉米在内的农副产品供应及价格稳定，但由于粮食生产的自然波动和全球化背景下的粮食商品性提升，包括大豆、玉米在内的大宗农产品价格波动加大。公司作为粮食专业供应链运营商，主要业务收入和利润来源于粮食仓储和贸易，而玉米和大豆价格受种植面积、产量、气候、下游需求、各国农业补贴政策 and 进出口政策、国家粮食收储计划、粮食收购加工政策等因素影响而呈现较大程度的波动。

从2014年、2015年来看，受气候因素的影响，玉米单产较为稳定，总产量保持在2亿吨水平线以上，玉米的整体供需面较为宽松。同时，高企的种植成本、经济放缓导致的消费不足，使得饲料养殖以及深加工企业经营困难，部分企业处在亏损经营的边缘。饲料养殖行业受困于终端消费不振，对于玉米的采购和使用较为理性，年度结余维持稳定。但是由于整体库存偏高，或将出现阶段性市场供应问题，加大玉米市场波动幅度。

## 3、政策风险特征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大豆进口国和消费国，世界上第二大玉米生产国和消费国，大豆和玉米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了保护农户的利益，近年来国家对大豆和玉米实行一系列保护性制度，主要体现在实施临储政策、保护价托市收购等。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国家提出要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决定2014启动大豆目标价格补贴试点。虽然目前玉米仍然实施临储政策，但市场预期在未来也将取消，转为目标价格补贴。收储政策的调整将带来粮食价格波动，行业整体经营模式和竞争格局也将发生大的改

变，这种改变一方面会导致企业经历转型阵痛，另一方面也为企业市场化运作，提高运营和风险管理能力提供难得的机遇。总体而言，市场化改革将有效促进大豆和玉米的生产、流通，切实保障棉农利益，为整个大豆和玉米行业的健康发展，特别是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的快速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和市场环境。

## （五）俄罗斯远东联邦区农业发展基本情况

俄罗斯农业用地总面积为 1.68 亿公顷，其中有近 1/4 耕地处于闲置状态。其远东联邦区可耕作土地面积广袤，地力较好，且与我国黑龙江省相邻。金禾股份所在的黑龙江省黑河市与俄罗斯远东联邦区开展农业合作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

### 1、俄罗斯远东联邦区农业生产概况

远东联邦区由萨哈(雅库特)共和国、堪察加边疆区、滨海边疆区、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阿穆尔州、马加丹州、萨哈林州、犹太自治州和楚科奇自治区九个联邦主体组成，为俄罗斯最大的联邦区，国土面积 621.59 平方公里，占全俄总面积的 36.4%，人口仅 703.75 万，占全俄的 4.89%，是俄人口最少的联邦区。远东联邦区可利用耕地 1 亿亩，但由于劳动力匮乏，目前有 1/3 耕地闲置。2011 年远东联邦区大豆播种面积居俄联邦首位，为 80.17 万公顷，占全俄的 65%。其中，金禾股份的业务主要发生在阿穆尔州和犹太州。

阿穆尔州位于俄罗斯远东地区，黑龙江以北，外兴安岭以南。面积 36.37 万平方公里，人口 88.11 万，首府布拉戈维申斯克。

阿穆尔州被誉为“远东粮仓”，可利用农业土地总面积 273.37 万公顷，播种面积 85.53 万公顷。主要农作物包括大豆、谷类、马铃薯等。阿穆尔州拥有丰富的草甸黑钙土壤和较高的机械化耕种水平，使其成为俄罗斯的大豆种植中心，大豆播种面积为 56.35 万公顷，为全俄大豆总播种面积的 45%。大豆产量占远东经济区大豆总产量的 3/4，居全俄之首。阿穆尔州首府布拉戈维申斯克市设有俄罗斯唯一的专业化大豆研究机构全俄大豆科学研究所，具备较强的大豆科研技术能力。

2011年，阿穆尔州农业总产值（据初步估算）共计289.47亿元卢布，同比增长36.54%。

阿穆尔州农作物播种面积结构

单位：万公顷

项目	2009	2010	2011
大豆	40.16	48.4	56.35
谷物	24.75	20.4	18.93
马铃薯	2.09	2.09	2.15
其他	9.15	8.14	8.11
总播种面积	76.15	79.03	85.54

资料来源：《阿穆尔农工委员会统计资料》

犹太自治州是目前俄罗斯唯一的自治州，与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阿穆尔州和中国黑龙江省接壤。面积3.6万平方公里，人口为17.7万人。首府比罗比詹。

犹太自治州农业用地24.75万公顷，其中耕地8.87万公顷，荒地5.83万公顷。犹太自治州农业生产组织主要包括农业企业、家庭农户、私人农场、农业生产服务企业。从农作物耕种面积上看，农业企业耕种面积逐步减少，家庭农户和私人农场的耕种面积逐步增加。2011年犹太自治州有32家农业企业、283家家庭农户；有3.9万人从事农业种植。

犹太自治州播种面积结构

单位：万公顷

项目	2009	2010	2011
大豆	6.46	7.26	7.73
谷物	2.39	1.46	1.81
马铃薯	0.67	0.64	0.65
其他	1	1.48	0.91
总播种面积	10.52	10.84	11.1

资料来源：《犹太自治州农工委员会统计资料》

## 2、阿穆尔州支持农业发展的措施

2011年1月，阿穆尔州与俄联邦农业部签署了关于为阿穆尔州提供2011年国家农业发展补贴的协议书。补贴总金额达4.39亿卢布。州政府第89号令、第90号令、第366号令对种植业、畜牧业、生产加工业、农机具购置等方面做出了具体的补贴安排。

## 3、远东联邦区农业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得益于联邦政府和地方政府对农业生产的高度重视和大量资金投入，阿穆尔州、犹太自治州等俄远东地区的农业正在稳步发展。同时，也存在以下问题：

**(1) 大型农机具配备不足，当地农业劳动力短缺。**

远东联邦区自然条件恶劣、地广人稀。虽然拥有丰富的土地资源，但由于近年当地的农村人口大量涌入城市，造成农业劳动力的大量短缺。也使得越来越多的耕地被闲置起来，变成荒地。

**(2) 农作物单产较低。**

尽管当地耕地质量好，但是由于农业机械化作业以及粗放经营的特点，疏于田间管理，导致农作物单产水平得不到提高，直接影响作物总产量。

## **(六) 中俄农业合作情况介绍**

### **1、中俄农业合作现状**

在地价便宜、产量较高等有利因素的吸引之下，国内特别是东北地区的企业和农民纷纷进入俄罗斯租地从事农业生产。早在 2005 年，在一批企业的带动下，东北地区的农民就有组织地来到俄罗斯远东地区的阿穆尔州和犹太州种植大豆，俄罗斯土地租金低廉，且产量较高，租种企业获利不少。2012 年，我国企业在俄罗斯租种的大豆种植面积已达 6000 公顷以上，在中国大豆供需缺口持续上升的态势下，赴俄罗斯种大豆对国内企业和农民的吸引力正与日俱增。

近年来中国的粮食收购价格不断提升，已经比国际市场上的粮食价格高出近 50%，如此大的价格落差，使得在俄罗斯生产粮食并返销中国的企业获得了丰厚的利润。2014 年阿穆尔州农业丰收，大豆产量达到了 100 万吨，其中就有近 20% 返销中国。

### **2、中俄主要的农业合作支持政策和纲要**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北地区与俄罗斯联邦远东及东西伯利亚地区合作规划纲要（2009—2018 年）》。

该规划纲要的实施是中俄两国经贸合作、尤其是地区合作历史上具有里程碑

意义的重大事件，标志着双边地区合作被正式纳入到两国国家总体发展战略当中。该规划纲要为中国东北地区与俄罗斯远东联邦区包括农业在内的基础设施、经济贸易等领域制订了全方位的合作规划。对于双方农业合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规划纲要中有多处涉及农业产业合作。在中俄科技合作园区部分，提出将建立阿穆尔州中俄农业技术转化中心。在中俄劳务合作部分，提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俄罗斯联邦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俄罗斯联邦和俄罗斯联邦公民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短期劳务协定》框架内开展劳务合作。在中俄口岸及边境基础设施的建设与改造部分，建设黑河—布拉戈维申斯克地区口岸及公路桥梁、连接口岸的公路、装卸码头，货场等。

## **(2) 《黑龙江和内蒙古东北部地区沿边开发开放规划》。**

《规划》要求黑龙江和内蒙古东北地区积极实施国家沿边开放战略，以开放促开发，着力转变发展方式，构筑外向型产业体系，推进基础设施内外对接，努力建设成为我国对俄罗斯及东北亚开放的桥头堡和枢纽站。《规划》进一步明确了鼓励扩大开放的政策方向，为扩大农业对外合作提供了有利的政策保障。提出了加强黑河等重点边境口岸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口岸布局、改善通关条件、扩大投资合作等要求。

## **(七) 金禾股份在行业中的优势及劣势分析**

### **1、优势分析**

多年来，金禾股份深耕粮食行业发展，形成了以下独特优势：

#### **(1) 地处大豆主产区及中俄边境的独特地缘优势。**

金禾股份地处大豆主产区黑河，凭借多年粮食贸易，与广大农民建立了友好稳固的合作关系。目前黑河市大豆协会已发展个人会员 1200 多人，企业会员 39 家，覆盖和带动大豆种植面积 385 万亩，范围包括黑河全境、黑龙江北部地区及农垦地区，为金禾股份仓储、购销贸易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提供了稳定、可靠的后备粮源保障。同时，金禾股份所在的黑河市与俄罗斯阿穆尔州首府布拉戈维申斯克市隔江相望，最近处只有 750 米，具有得天独厚的与俄开展农业合作的地理条

件。

**(2) 建立了熟悉国内和俄罗斯粮食市场的人才队伍，培养了技术领先、管理经验丰富的农垦种植专业团队。**

金禾股份始终从事国内粮食贸易和对俄农业开发，熟悉国内粮食贸易和市场变化，对俄罗斯国情民情及俄罗斯农业政策和市场规则有着深入的研究。黑龙江省的现代化大农业发展走在全国前列，垦区的旱作农业耕作技术和管理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金禾股份以农垦为主，整合了地方和垦区的优势力量，形成了一支具有丰富种植经验和先进种植技术的专业种植团队。

**(3) 在中俄两国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基础，具有丰富的对俄农业合作经验。**

金禾股份与黑龙江省多个口岸的政府主管部门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积累了在黑河口岸、同江口岸等多个对俄口岸进行粮食回运的成功实践经验，具备独立运作对俄进出口贸易的能力。经过多年实践，金禾股份探索出统一办理出国劳务手续、统一批租俄方土地、统一实施农机具通关过货、统一采购生产资料、统一销售粮豆产品、统一推广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措施的境外农业开发模式。近年来，同众多农户和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产销供货伙伴关系。与此同时，多年的合法经营使得金禾股份与俄犹太州政府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赢得了俄罗斯当地民众的信任和支持，为金禾股份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

**(4) 具备农业机械化及农业科技领域的优势。**

金禾股份农业机械化程度达到 95%以上，具有从事境外农业开发的竞争优势。同时，金禾股份非常重视农业科技的研究、开发和推广。作物育种、生物防治、饲料开发、温室技术等方面是重点研发和农技推广领域。很多实用农业科技都可以应用到对俄罗斯的农业开发中。比如测土施肥、微肥应用、大垄通透密植、玉米、病虫害防治技术、土壤保护性耕作措施、旱田窄行密植技术等都非常适合在俄罗斯推广应用。

**(5) 良好的经营信誉与文化融合优势。**

多年来，企业始终坚持以诚信为本，与国内外多家银行和上下游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与黑河本地的工行、中行、建行、龙江银行等商业银行建立了紧密的银企合作关系，与九三油脂集团、益海油脂、大连日清等国内企业建立

了长期稳定的贸易合作关系。在对外贸易方面，俄罗斯民族具有很强的民族特性，经过几年的交往，公司在尊重当地文化民俗的基础上，也让他们了解我们的文化特质、思维方式和行为准则，把中华优秀的商业文化传播过去。既展示了黑龙江人的风貌，也得到了俄罗斯人的信任和尊重，金禾股份的领导和员工已成为当地人的好朋友。

## 2、劣势分析

**(1) 产业结构比较单一。**金禾股份与俄罗斯开展的农业合作基本以种植业为主，在种植业中又以玉米、大豆为主，水果、蔬菜、花卉等经济作物较少。其中大豆面积过大，在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

**(2) 持续投入能力不强。**近几年，对远东地区农业生产，主要是靠金禾股份的自我积累投入，国家和黑龙江省的相关政策支持力度还不是很大，因此发展速度不快。特别是近几年，俄罗斯进口关税上涨，农机具出口到远东地区成本加大，劳务大卡限制等诸多因素都在影响持续的投入。

**(3) 缺乏必要的产业化支撑。**当前俄罗斯远东地区的农产品只能随行就市进入市场，价格极易波动。经常是反复无常，很难把握。年景好时卖不上好的价格，农业受灾时还得不到相应的赔偿。

## 七、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空间

农业是永远的黄金产业，当前正处于农业发展的战略机遇期，也是公司发展的关键期。

从国内看，一方面，面临农业升级、国家加大支持力度的战略机遇。我国正处于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过渡阶段，黑龙江现代农业综合配套改革已上升到国家层面，国家和省陆续出台了扶持政策，比如在创新农业经营主体、项目资金整合、大豆目标保护价、金融贷款及先行先试政策方面，都给予了支持政策，必将促进农业及农业企业的加速发展。当前黑龙江突出抓绿色食品产业发展和绿色食品营销渠道建设，推动黑龙江绿色食品产业升级，形成品牌效应，带动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而俄罗斯回运大豆全部达到绿色食品标准，这是公司发展的另一个重大机遇。另一方面，地处优势主产区，具有掌控粮食资源的先天优势。黑河是国家重

要商品粮基地，每年粮食产量占全国 1/80 左右。以中俄黄金子粮食仓储物流中心 50 公里为半径，境内粮食产能 60-70 万吨，境外粮食产能 20-30 万吨，有广阔的收购市场。同时，目前黑河本地的粮食贸易、种植企业整体实力还不强，正是国内外的大型企业集团联手黑河本地企业，开拓中俄市场的战略发展期。

从俄罗斯来看，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正是进入俄罗斯市场的最佳机遇期。一是俄罗斯远东富集的农业资源亟待开发。俄罗斯地域广阔，人口稀少。远东联邦区为俄罗斯最大的联邦区，国土面积 621.59 平方公里，占全俄总面积的 36.4%，人口仅 703.75 万，占全俄的 4.89%，是俄人口最少的联邦区。远东联邦区可利用耕地 1 亿亩，但由于劳动力匮乏，目前有 1/3 耕地闲置。俄罗斯迫切希望引进具有较强经营实力的投资主体，通过合法途径进入远东开发农业。目前，远东地区土地使用费非常低，当前时期是中俄两国经贸合作处于历史最好时期，俄罗斯支持中国企业到俄发展农业。受益于中俄两国政治互信友好关系的持续升温，两国经贸合作不断加强。未来一个时期，将是中俄经贸合作大提升、大跨越时期。目前，俄罗斯对华经贸的政策稳定，并由持续升级的态势。俄罗斯联邦和远东联邦区的各联邦主体，在农业发展方面都出台了诸多稳定的支持政策，在种植、仓储、养殖方面都有相应的支持政策。

此外，我国政府支持企业“走出去”。目前，我国政府支持企业开发俄罗斯农业资源，建设境外种植基地，发展粮食生产，并在劳务、农机具出境、粮食回运都制订了优惠政策，政策的支持为企业走出国门扫清了障碍。未来，农业合作将是中俄最有发展潜力的领域。我国粮食生产技术、资金和俄罗斯土地资源相结合，开展农业合作，共同为世界粮食安全做贡献。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金禾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并行使职权，金禾有限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和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自金禾有限设立至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金禾有限股东及股东会对有限公司的设立、选举或聘任管理层、增资、经营范围变更、住所变更、历次章程修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都做出了决议。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 2 名股东监事，与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第一届监事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制定了健全的公司治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并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与经营特点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的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等，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与规则进行。截至目前，公司“三会”运行情况良好，相关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要件齐全，档案保管良好，“三会”会议未曾发生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形，公司监事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督职责，“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切实执行。

##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 1、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目前公司股东中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全体自然人股东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积极行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促使公司的治理机制的规范运行。

###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王丹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王丹自担任职工监事以来，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代表职工参与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建议和意见，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以维护职工的利益，维持公司合法规范运作。

## （三）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会议、3次董事会会议及1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表，相关人员均出席了历次会议，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序号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	2015年7月1日
2	2015年8月5日
3	2015年9月6日

序号	董事会召开时间
1	2015年7月1日
2	2015年7月20日
3	2015年8月21日
序号	监事会召开时间
1	2015年7月1日

综上，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并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重要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董事会就以下方面进行了充分讨论评估：

### （一）股东权利保障

在股东权利保障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给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 1、知情权

公司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 2、参与权

公司股东有权依据法律及公司章程规定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托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通过股东大会参与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

## 3、质询权

公司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 4、表决权

公司股东有权依据法律及公司章程规定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托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 （二）投资者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主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来访接待等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的问询。

## （三）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是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基于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权利义务发生的与公司事务有关的争议或者权利主张，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股东可以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股东；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四）累积投票制建设情况

公司已建立累计投票制度。

#### （五）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但应对非关联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只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能形成有效决议，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详细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否则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制定了较为详细、可行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包括回避事项、回避程序、回避请求权等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基本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

况总体良好；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的规范治理理念仍需进一步加强。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本公司依法经营，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形。

###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的情形；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明刚先生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参与本公司经营管理外，无其他对外投资，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避免与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三）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关联方已归还其所占用公司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七、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具体事项按照本章程规定执行，本章程未作规定的，由公司另行制定相关制度进行规定。”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与回避。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它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任职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李明刚	董事长、总经理	14,300,000	58.37
唐静	监事会主席	2,200,000	8.98
合计	---	16,500,000	67.35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李心刚先生系董事长李明刚先生的侄子，属于三代以内的旁系亲属。除此之外，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等承诺。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金禾股份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金禾股份关系
1	李明刚	总经理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黑河市大豆协会会长	无
			黑龙江省博大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监事	无
2	何伟	董事 副总经理	无	无
3	张磊	董事	无	无
4	郭莉	董事 财务总监	无	无
5	李心刚	董事	俄罗斯阿穆尔州大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该公司已在俄申请注销。	金禾股份供应商
6	唐静	监事会主席	北京盛工国际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无
			2015年1月担任黑龙江龙兴鸿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2015年7月已离职	金禾股份大客户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
			2015年3月担任黑河龙兴鸿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2015年6月已离职	金禾股份大客户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全资投

序号	姓名	在金禾股份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金禾股份关系
				资的公司
7	徐书国	股东监事	无	无
8	王丹	职工代表监事	无	无

###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现任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2004年5月 ~ 2015年3月	执行董事1名：李明刚 高级管理人员1名：李明刚（总经理） 监事1名：李宏伟	
2015年3月 ~ 2015年7月	执行董事1名：李明刚 高级管理人员1名：李明刚（总经理） 监事1名：徐书国	李宏伟转让股权，引入投资者唐静，改选徐书国为监事。
2015年7月至今	董事5名：李明刚、何伟、张磊、郭莉、李心刚 高级管理人员3名：李明刚（总经理）、何伟（副总经理）、郭莉（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监事3名：唐静、徐书国、王丹	股份公司设立。建立董事会，增选四位董事；将金禾有限业务骨干聘任为高管；组建了监事会，由三位监事组成，经职工民主选举，选举王丹为职工监事。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利安达审字[2015]第 2105 号）。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至今会计主体未发生变化，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 家，为金禾股份境外（俄罗斯）全资子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

#### (三)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472, 055. 10	1, 066, 338. 19	2, 327, 022. 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9, 865, 694. 28	6, 357, 129. 61	6, 372, 735. 04
预付款项	2, 206, 388. 85	7, 341, 416. 89	8, 803, 506. 3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277,669.96	11,419,319.31	48,806,184.72
存货	17,555,201.60	73,325,671.52	16,913,449.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35,377,009.79</b>	<b>99,509,875.52</b>	<b>83,222,897.4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790,759.07	5,962,720.75	6,039,928.77
在建工程	970,000.00	678,174.00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6,928.89	24,215.89	9,263.8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808,980.24	9,843,230.53	3,687,02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2,586,668.20</b>	<b>16,508,341.17</b>	<b>9,736,216.41</b>
<b>资产总计</b>	<b>57,963,677.99</b>	<b>116,018,216.69</b>	<b>92,959,113.89</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3,796,449.16	22,945,000.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940,200.54	52,511,337.06	636,000.00
预收款项	911.10	10,850,000.00	45,932,116.63
应付职工薪酬	379,400.64		13,600.00
应交税费	-6,929,941.84	-15,772,964.65	-6,131,434.8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636,188.23	36,506,133.60	28,748,762.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2,823,207.83</b>	<b>107,039,506.01</b>	<b>84,199,044.2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32,823,207.83</b>	<b>107,039,506.01</b>	<b>84,199,044.24</b>
<b>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22,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548,658.48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742,253.81	-3,389,176.13	176,785.04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22,978.68	199,979.22	56,973.1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111,086.81	2,167,907.59	-1,473,688.57
<b>股东权益合计</b>	<b>25,140,470.16</b>	<b>8,978,710.68</b>	<b>8,760,069.6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57,963,677.99</b>	<b>116,018,216.69</b>	<b>92,959,113.89</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97,804,541.73	153,998,985.31	243,859,958.20
减：营业成本	85,335,902.43	143,143,221.52	232,793,250.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3,242,287.86	4,438,167.47	10,866,782.83
管理费用	1,885,748.05	2,451,088.37	2,002,493.82
财务费用	1,556,348.33	-22,627.99	629,575.83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784,255.06</b>	<b>3,989,135.94</b>	<b>-2,432,144.90</b>
加：营业外收入	3,213.88	122,579.00	891,12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10.14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787,468.94</b>	<b>4,110,704.80</b>	<b>-1,541,024.90</b>
减：所得税费用	1,272,631.78	326,102.6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514,837.16</b>	<b>3,784,602.20</b>	<b>-1,541,024.90</b>
<b>五、每股收益：</b>	<b>0.26</b>	<b>0.38</b>	<b>-0.18</b>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301,516.85	131,653,900.96	264,301,707.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761,34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39,686.55	48,900,338.35	13,511,622.3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7,341,203.40</b>	<b>180,554,239.31</b>	<b>278,574,671.6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513,965.74	171,621,348.47	283,544,738.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9,211.26	1,323,216.91	1,789,37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9,088.76	215,052.92	802,33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19,336,415.87	2,906,099.03	11,538,008.32

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2,928,681.63</b>	<b>176,065,717.33</b>	<b>297,674,453.4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587,478.23</b>	<b>4,488,521.98</b>	<b>-19,099,781.7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792,570.59	11,346,161.78	5,013,63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92,570.59</b>	<b>11,346,161.78</b>	<b>5,013,639.4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92,570.59</b>	<b>-11,346,161.78</b>	<b>-5,013,639.4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9,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00,000.00	27,5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200,000.00</b>	<b>27,500,000.00</b>	<b>24,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48,550.84	19,55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0,320.17	1,545,221.95	466,652.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388,871.01</b>	<b>21,100,221.95</b>	<b>466,652.75</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1,128.99	6,399,778.05	24,033,347.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63.26	-802,822.41	-153,307.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5,716.91	-1,260,684.16	-233,38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6,338.19	2,327,022.35	2,560,40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055.10	1,066,338.19	2,327,022.35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1-7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3,389,176.13	-	199,979.22	-	2,167,907.59	8,978,71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3,389,176.13	-	199,979.22	-	2,167,907.59	8,978,710.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	-	-	1,548,658.48	-	-353,077.68	-	22,999.46	-	2,943,179.22	16,161,75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53,077.68	-	-	-	4,514,837.16	4,161,759.4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	-	-	-	-	-	-	-	-	-	12,0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12,000,000.00	-	-	-	-	-	-	-	-	-	-	1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29,141.17	-	-229,141.1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29,141.17	-	-229,141.17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1,548,658.48	-	-	-206,141.71	-	-1,342,516.7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548,658.48	-	-	-206,141.71	-	-1,342,516.77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2,000,000.00</b>	<b>-</b>	<b>-</b>	<b>-</b>	<b>1,548,658.48</b>	<b>-</b>	<b>-3,742,253.81</b>	<b>-</b>	<b>222,978.68</b>	<b>-</b>	<b>5,111,086.81</b>	<b>25,140,470.16</b>

(2)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176,785.04	-	56,973.18	-	-1,473,688.57	8,760,069.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176,785.04	-	56,973.18	-	-1,473,688.57	8,760,069.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565,961.17	-	143,006.04	-	3,641,596.16	218,641.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565,961.17	-	-	-	3,784,602.20	218,641.0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43,006.04	-	-143,006.0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43,006.04	-	-143,006.04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	-	-	-	-	<b>-3,389,176.13</b>	-	<b>199,979.22</b>	-	<b>2,167,907.59</b>	<b>8,978,710.68</b>

(3) 201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	-	-11,788.57	-	56,973.18	-	67,336.33	612,52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	-	-11,788.57	-	56,973.18	-	67,336.33	612,520.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88,573.61	-	-	-	-1,541,024.90	8,147,54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88,573.61	-	-	-	-1,541,024.90	-1,352,451.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500,000.00	-	-	-	-	-	-	-	-	-	-	9,5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9,500,000.00	-	-	-	-	-	-	-	-	-	-	9,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	-	-	-	-	<b>176,785.04</b>	-	<b>56,973.18</b>	-	<b>-1,473,688.57</b>	<b>8,760,069.65</b>	

### (四)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78,265.09	104,412.77	79,577.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3,228,300.00	1,000,000.00	
预付款项	9,404,103.80	7,341,416.89	12,719,084.7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758,658.48	10,305,834.88	47,480,984.27
存货	10,766,975.21	67,520,924.50	16,468,569.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28,036,302.58</b>	<b>86,272,589.04</b>	<b>76,748,216.0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752,637.66	3,532,780.86	1,484,084.57
在建工程	970,000.00	486,009.5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6,928.89	24,215.89	9,263.8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625,495.74	9,843,230.53	3,687,02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9,365,062.29</b>	<b>23,886,236.85</b>	<b>5,880,372.21</b>
<b>资产总计</b>	<b>57,401,364.87</b>	<b>110,158,825.89</b>	<b>82,628,588.2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3,796,449.16	22,945,000.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940,200.54	56,196,889.45	636,000.00
预收款项	911.10	10,850,000.00	45,932,116.63
应付职工薪酬	379,400.64		13,600.00
应交税费	-6,929,941.84	-15,772,964.65	-6,131,434.8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435,900.00	24,452,867.49	17,768,604.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1,622,919.60</b>	<b>98,671,792.29</b>	<b>73,218,886.5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31,622,919.60</b>	<b>98,671,792.29</b>	<b>73,218,886.54</b>
<b>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22,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548,658.48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22,978.68	199,979.22	56,973.1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006,808.11	1,287,054.38	-647,271.50
<b>股东权益合计</b>	<b>25,778,445.27</b>	<b>11,487,033.60</b>	<b>9,409,701.6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57,401,364.87</b>	<b>110,158,825.89</b>	<b>82,628,588.22</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9,391,413.38</b>	<b>146,025,639.33</b>	<b>232,386,956.12</b>
减：营业成本	81,127,821.87	139,029,203.77	226,205,662.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2,359,701.25	2,061,226.17	6,450,465.69
管理费用	1,273,784.21	1,106,491.51	1,143,068.48
财务费用	1,066,062.60	1,546,852.22	468,577.75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564,043.45</b>	<b>2,281,865.66</b>	<b>-1,880,818.49</b>
加：营业外收入		122,579.00	891,12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10.14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564,043.45</b>	<b>2,403,434.52</b>	<b>-989,698.49</b>
减：所得税费用	1,272,631.78	326,102.6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291,411.67</b>	<b>2,077,331.92</b>	<b>-989,698.49</b>
<b>五、每股收益：</b>	<b>0.13</b>	<b>0.21</b>	<b>-0.12</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445,805.29	129,277,088.20	257,360,034.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47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39,686.55	41,196,938.35	14,008,466.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0,485,491.84</b>	<b>170,474,026.55</b>	<b>271,487,977.5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102,147.61	162,613,240.81	284,768,239.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401.44	834,992.13	1,584,6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311.81	215,052.92	802,33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4,397.10	2,087,068.16	6,723,736.8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6,815,257.96</b>	<b>165,750,354.02</b>	<b>293,878,912.2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329,766.12</b>	<b>4,723,672.53</b>	<b>-22,390,934.6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07,510.55	11,098,615.21	3,071,45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707,510.55</b>	<b>11,098,615.21</b>	<b>3,071,455.66</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7,510.55	-11,098,615.21	-3,071,455.6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9,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00,000.00	27,5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200,000.00</b>	<b>27,500,000.00</b>	<b>24,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48,550.84	19,55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0,320.17	1,545,221.95	466,652.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388,871.01</b>	<b>21,100,221.95</b>	<b>466,652.7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811,128.99</b>	<b>6,399,778.05</b>	<b>24,033,347.25</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73,852.32</b>	<b>24,835.37</b>	<b>-1,429,043.0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12.77	79,577.40	1,508,620.4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78,265.09</b>	<b>104,412.77</b>	<b>79,577.40</b>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1-7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199,979.22	-	1,287,054.38	11,487,03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199,979.22	-	1,287,054.38	11,487,033.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	-	-	1,548,658.48	-	-	-	22,999.46	-	719,753.73	14,291,411.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291,411.67	2,291,411.6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	-	-	-	-	-	-	-	-	-	12,0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12,000,000.00	-	-	-	-	-	-	-	-	-	-	1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29,141.17	-	-229,141.1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29,141.17	-	-229,141.17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1,548,658.48	-	-	-206,141.71	-	-1,342,516.7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548,658.48	-	-	-206,141.71	-	-1,342,516.77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2,000,000.00</b>	-	-	-	<b>1,548,658.48</b>	-	-	<b>222,978.68</b>	-	<b>2,006,808.11</b>	-	<b>25,778,445.27</b>

(2) 2014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56,973.18	-	-647,271.50	9,409,70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56,973.18	-	-647,271.50	9,409,701.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43,006.04	-	1,934,325.88	2,077,331.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077,331.92	2,077,331.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43,006.04	-	-143,006.0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3,006.04	-	-143,006.04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	-	-	-	-	-	-	<b>199,979.22</b>	-	<b>1,287,054.38</b>	<b>11,487,033.60</b>	-

(3) 2013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	-	-	-	56,973.18	-	342,426.99	899,40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	-	-	-	56,973.18	-	342,426.99	899,400.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989,698.49	8,510,30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989,698.49	-989,698.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500,000.00	-	-	-	-	-	-	-	-	-	-	9,5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9,500,000.00	-	-	-	-	-	-	-	-	-	-	9,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	-	-	-	-	-	-	<b>56,973.18</b>	-	<b>-647,271.50</b>	<b>9,409,701.68</b>

##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

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路、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

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其他应收款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

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 （九）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

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

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

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1、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5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组合 1 日常业务往来款，组合 2 政府部门、押金、备用金等款项，组合 3 关联方款项，对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组合 2、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不计提	不计提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 （十一）存货

### 1、存货的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在 2014 年 8 月以前采用个别计价法，8 月份以后采用加权平均法。

###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

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六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十三）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0
电子设备	5	3-5	31.67-19.00
运输设备	5	4-5	23.75-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

相符。

## （十五）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摊销。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

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十六）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

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

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 （十九）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收入

#### 1、贸易收入和种植收入确认

-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烘干收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 3、仓储收入确认

(1) 租赁期间在同一会计年度内，按租期确认收入。

(2) 如租赁期间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期租赁期间占总租赁期间比例确认相关租赁收入。在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租赁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二十一）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

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二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

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

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于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施行。

本公司无需根据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的事项。

(2) 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存货的发出在 2014 年 8 月以前采用个别计价法，8 月份以后采用加权平均法。原因为本公司所采购的货物为前后进价相差幅度不大且月末定期计算和结转销售成本的商品。该变更属于采用未来适用法的会计政策变更。该变更主要影响的是财务报表中的存货项目和营业成本项目，使 2014 年期末存货项目减少 635,993.32 元，使 2014 年度营业成本项目增加 635,993.32 元。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

##### 1、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9,755.76	99.75	15,376.13	99.85	24,221.79	99.33
其他业务收入	24.69	0.25	23.77	0.15	164.21	0.67
合计	9,780.45	100.00	15,399.90	100.00	24,386.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99%以上，主营业务收入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14 年由于重点客户东

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自身内部业务调整未从本公司采购粮食，且粮食销售主要集中在每年度四季度，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限较短，公司在短期内寻找大客户难度较大，导致 2014 年销售收入下降，降幅为 36.52%，公司采取各种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原有老客户介绍、新客户主动上门来洽谈、通过网络寻找相关公司进行电话沟通、增加收购网点进行宣传）等方式，不断加大对新市场的开拓力度，不再仅限于公司、企业客户的开发，同时洽谈大型优质个人客户。通过公司积极努力、及时的调整，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回升，2015 年 1-7 月销售额已达 2014 年全年的 63.45%。2015 年 10 月 19 日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公司签定 30000 吨玉米采购合同，价格为 1850 元/吨，此笔业务合同销售总金额在 5550 万元。

其他业务收入 2013 年为新联盟公司收到转租地款 148.92 万元和销售豆杂、青菜和农药款 15.29 万元。2014 年为新联盟公司销售豆杂、青菜和农药款 23.77 万元。2015 年为收北安中储粮赵光直属库装卸费收入 24.69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不超过 1%。

盈利能力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毛利率 (%)	12.75	7.05	4.54
销售净利率 (%)	4.62	2.46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	26.47	42.67	-3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33.91	44.98	-51.9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6	0.38	-0.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6	0.38	-0.18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14	0.90	0.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71	0.45	-1.91

### (1) 销售毛利率分析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2.75%、7.05% 和 4.54%，销售毛利率逐期上升。

2014 年销售毛利率比 2013 年销售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是自产大豆毛利率的提高，2013 年为新联盟公司第一年在俄罗斯种植大豆，土地为生地，初始投入成本高，产量却低，2014 年土地经过一年种植，生地初步变为熟地，产

量由 2013 年的平均 2500 斤/公顷提高为平均 3000 斤/公顷，每吨成本由 2013 年的 12000 卢布/吨降至 2014 年的 10258 卢布/吨，毛利率由 2013 年 36.40% 上升到 2014 年的 46.98%；二是玉米贸易毛利率的提高，2014 年黑龙江省玉米总产量为 2887.94 万吨，比 2013 年产量 2675.80 万吨增加 212.14 万吨（中国报告大厅 [www.chinabgao.com/](http://www.chinabgao.com/)），产量的提高导致销售价格的下降，2014 年公司玉米销售单价 1,819.62 元/吨，比 2013 年销售单价 1831.14 元/吨，下降比率为 0.63%，销售成本 2014 年为 1741.18 元/吨，比 2013 年销售成本 1782.82 元/吨，下降比率为 2.34%，销售成本的下降比率高于销售收入的下降，玉米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2.64% 上升至 2014 年的 4.31%；三是国产大豆贸易毛利率的提高，2014 年黑龙江省大豆产量 463.38 万吨，比 2013 年产量 541.28 万吨减少 77.90 万吨（中国报告大厅 [www.chinabgao.com/](http://www.chinabgao.com/)），产量的减少导致销售价的上升，2014 年公司国产大豆销售单价 4,224.32 元/吨，比 2013 年销售单价 3,505.85 元/吨，上升比率为 20.49%，销售成本 2014 年为 3,896.29 元/吨，比 2013 年销售成本 3,415.38 元/吨，上升比率为 14.08%，销售收入的上升比率高于销售成本的上升，国产大豆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2.58% 上升至 2014 年的 7.77%；四是公司进口大豆毛利率变化不明显，由 2013 年的 4.22% 上升到 2014 年的 4.39%；五是境外大豆贸易毛利率较高，2013 年公司从事境外大豆贸易，毛利率为 28.80%，但由于境外贸易费用较高，且俄罗斯经济不景气，汇率风险较大，因此 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未在俄罗斯从事大豆出口贸易。

2015 年 1-7 月销售毛利率比 2014 年销售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5 年公司开展仓储业务和烘干业务，仓储和烘干毛利率达到 69.44% 和 73.81%，虽然收入占总体主营业务收入比率为 2.98%，但引起总体毛利率上升；二是玉米的毛利率有小幅上升，由于保管存储费用增加等因素，销售价格有小幅上涨，2015 年 1-7 月玉米销售价格平均为 1841.57 元/吨，比 2014 年上涨 1.21%，同时 2015 年 1-7 月农产品采购为小批量采购，农民手中余粮较少，采购价格高于 2014 年大批量采购时的价格，2015 年 1-7 月玉米销售成本平均为 1,750.96 元/吨，比 2014 年上涨 0.56%，销售收入的上涨幅度大于销售成本的上涨幅度；三是国产大豆毛利率下降，由 2014 年的 7.77% 下降至 2015 年 1-7 月的 3.50%，主要是由于进口大豆市场的冲击，国产大豆的销量也大幅减少，2015 年 1-7 月销售单价平均为 3,672.57 元/吨，比 2014 年降低 13.06%，销售成本平均为 3,543.97 元，比

2014年降低9.04%，销售收入下降幅度大于销售成本下降的幅度，因此毛利率降低；四是进口大豆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高，由2014年的4.39%上升至2015年1-7月的20.79%，且属于量价齐升状态，主要是国内大豆种植持续减少，人们消费观念的转变，进口大豆销售价格出现爆发式增长，由2014年的2,918.01元/吨增长至2015年1-7月3,376.22元/吨，上涨15.70%，公司决策部门对国内大豆食品市场对非转基因大豆的需求判断准确，利用国际和国内市场的价格差异，提前储备，签订合同锁定进口价格，销售成本由2014年的2,823.63元/吨，降为2015年1-7月的2,674.35元/吨，下降5.29%。售价的上升成本的下降双重因素导致毛利率的大幅上升；五是自产大豆毛利率进一步小幅微升，上涨3.00%，主要是2015年销售2014年自产种植收获的大豆，由于保管存储费用增加导致销售价格有所增加。

除市场原因影响毛利率外，公司从自产种植、仓储、烘干各项业务开始就进行严格成本控制，强化生产管理，严抓生产，提高效能，使得可控成本降低。

## （2）销售净利率分析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销售净利率分别为4.62%、2.46%和-0.63%，报告期内的销售净利率呈现出逐年增长趋势。

2014年销售净利率比2013年销售净利率上升的原因：一是2014销售毛利率比2013年上升2.51%。二是公司销售费用有明显下降，2014年销售费用443.82万元，2013年销售费用1,086.68万元，2014年比2013年销售费用降幅达到59.16%。三是财务费用降低，2014年财务费用-2.26万元，2013年财务费用62.96万元，降幅为103.59%。

2015年销售净利率比2014年销售净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是2015年1-7月销售毛利率比2014年上升5.70%。二是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百分比由2014年的4.46%上升至2015年1-7月的6.83%，上升2.37%。三是所得税费用占营业收入的百分比由2014年的0.21%上升至2015年1-7月的1.30%，上升1.09%。上述主要事项导致2015年1-7月销售净利率比2014年销售净利率上升2.16%。

## （3）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6.47%、42.67%和-32.88%，净资产收益率由 2013 年的-32.88%增长到 2014 年的 42.67%，实现了盈利，主要是 2014 年公司各项费用有了显著下降，盈利能力随之增强。2015 年 1-7 月新年度作物尚未成熟，公司销售规模没有完全体现出全年的销售能力，且公司股本增加，由 2014 年末的 1000 万股增加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 2200 万股。总体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呈上升趋势。

#### (4) 公司盈利可持续性措施

①贸易类销售：国家每年会在收购季来临时发布国家储备粮食收购价格，本公司粮食的集中收购主要参考国家临储价格及粮食等级确定。公司贸易类集中销售与收购体现在同一时期时，做到快进快出，减少库存，降低时间因素对销售价格的影响，保证公司毛利率水平；集中收购季结束，公司贸易类销售采取先锁定销售价格的办法，再利用公司在黑河爱辉地区的影响力及信息资源优势，进行采购，保证采购价低于销售价，确保毛利率水平；对于特殊原因导致无法短期内销售的库存，自行存储，待市场行情好转时进行销售。

②自产种植销售：新联盟公司已于 2013 年 7 月 4 日与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列宁斯克区政府签署意向总面积 18000 公顷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期间为：2013.01.01-2028.01.01，到期后可优先续租，租赁费为 900 万卢布，每公顷为 500 卢布/年，费用低廉，俄罗斯土地肥沃，自然灾害少，公司经过 2013 年和 2014 年积累了一定的适用俄罗斯土地的种植技术，保证了公司自产种植的盈利能力。新联盟公司 2013 年开发了 200 公顷，2014 年开发了 4500 公顷种植了 2000 公顷，2015 年开发了 7000 公顷种植了 4600 公顷，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实际种植 6800 公顷。种植面积的扩大，也为公司盈利能力打下坚实的基础。

③公司 2014 年新建了黄金子收购站点，将收购网点直接设置在农户种粮区域，由原来的上门采购变为坐等农户售粮；公司在 2014 年末购置了日烘干量为 500 吨的烘干设备并进行调试、2015 年又增添新设备，对烘干设备进行了改造，使日烘干量达到 800 吨，使农户售粮时能直接进行烘干，为农户售粮提供了一条龙服务，保证了公司烘干业务的收入；目前黄金子收购站点已建成配套的专用铁路线，防止铁路线路改变带来的运输问题，保证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④中储粮黑龙江分公司中储粮黑[2015]92 号文，2015 年 3 月 12 日发布关

于启动 2014 年第四批租仓收储国家政策性粮食收储库点的通知；中储粮黑龙江分公司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布黑龙江 2015 年第一批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资格库点名单，金禾股份连续两年（2014 年、2015 年）取得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库点资格。公司为黑河市爱辉地区唯一一家取得国储粮仓储资格的民营企业，公司现有仓储能力为 17.9 万吨，保障了仓储收入的盈利能力。

## 2、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	55.09	89.57	88.61
流动比率 (倍)	1.08	0.93	0.99
速动比率 (倍)	0.54	0.24	0.79

由上表可知，母公司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09%、89.57%和 88.61%，流动比率分别为 1.08、0.93 和 0.99，速动比率分别为 0.54、0.24 和 0.79。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为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等，报告期内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偏高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相关：粮食购销贸易行业具有“按季收购、集中加工、全年销售”的特性，随着每年 10 月大豆和玉米收购旺季的开始，公司向银行取得贷款、从客户处预收货款、短期占用采购商货款用于大豆和玉米的收购，流动负债大幅增长，从而导致各会计年度末资产负债率较高。随着大豆和玉米销售的进行，公司逐步偿还贷款、结转收入、偿付货款，公司流动借款逐步减少，其负债及资产负债率逐步降低，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为 55.09%。虽然公司的净资产规模近年来快速增长，但粮食行业的特性决定了公司每年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偏高的情况仍将长期存在。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基本为 1，速动比率略有波动，2014 年速动比率波动较大，仅为 0.24，主要是因为 2014 年 10 月份公司收购粮食积压在存货中未实现销售，导致速动比率降低，随着存货的销售，速动比率提升，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速动比率上升至 0.54。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来看，公司杠杆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差，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出现超期未偿的款项，但应采取措施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增加长期借款和股东权益所占比率，降低短期偿债风险，降低资产负债比率。

### 3、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06	24.19	11.76
存货周转率（次）	1.88	3.17	23.66

公司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2.06次、24.19次和11.76次，周转次数呈现波动，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各年贸易销售采用现销或预收货款模式，只给少数部分客户短暂信用期，加大对应收账款回收力度，2012年末应收账款由3,510.57万元降至2013年末的637.27万元，下降比率为81.85%，虽然2014年度营业收入由24,386.00万元下降至15,399.90万元，下降比率为36.85%，应收账款的下降幅度超过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所以应收账款周转率2014年比2013年仍有较大幅度提升。2015年7月末主要是由于新增烘干业务尚未与相关单位结算烘干费导致周转率下降，且公司销售规模没有完全体现出全年的销售能力，导致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截至报告期各期末，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均在100%，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公司2015年7月末、2014年年末和2013年年末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88次、3.17次和23.66次，存货周转率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调整销售政策，实行现销和预收货款销售方式，仅给少数部分客户短暂信用期，减少赊销业务，导致存货库存比赊销状态下增加，存货由2012年的276.16万元增至2013年的1,691.34万元，增长率为512.45%，2014年存货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4年公司主要客户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内部业务调整未从本公司采购粮食，公司采购的7,332.57万元粮食在2014年末形成库存，未实现销售，导致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2015年由于未到大量采购销售期，公司整个年度的销售规模在1-7月份没有体现出来，且自产货物种植存货全部体现在1-7月中，导致2015年7月末存货周转率进一步下降。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75	448.85	-1,90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6	-1,134.62	-50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11	639.98	2,403.3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4	-80.28	-15.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57	-126.07	-23.34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经营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其中 2013 年度现金流为-1,909.98 万元，主要原因：当年采购支付现金比销售收到现金多支出 1,924.30 万元，存货 2013 年末比 2013 年初增加 1,415.18 万元。2015 年现金流为-1,558.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的采购款，2015 年 1-7 月采购支付现金比销售收到现金多支出 1,921.24 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建设物流项目、购买机器设备、增加固定资产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 年度为 2,403.33 万，主要是公司股东增资 950.00 万元、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1,500.00 万，偿还银行借款利息 46.67 万元；2014 年度为 639.98 万元，主要是取得银行短期借款 2,750.00 万元，支付银行短期借款及借款利息 2,110.02 万元；2015 年度为 2,181.11 万元，主要是公司股东增资 1,200.00 万元，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1,920.00 万元，偿还到期短期借款 834.86 万元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104.03 万元。

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3 年度为-15.33 万元，2014 年度为-80.28 万元，2015 年 1-7 月为-2.54 万元。

## 5、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获取现金流能力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 (1) 盈利能力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年2 季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600811	东方集团	282,529.15	1.81	575,556.81	3.26	822,443.40	3.72
600598	北大荒	188,796.19	63.93	510,908.75	49.43	938,855.60	26.09

600127	金健米业	89,023.54	12.21	169,090.41	12.05	149,864.11	12.04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金禾股份	9,755.76	12.53	15,376.13	6.99	24,221.79	3.95

同行业上市公司东方集团经营业务为粮食购销与加工。同行业上市公司北大荒经营业务为水稻、小麦、大豆、玉米等粮食作物的生产、精深加工、销售；同行业上市公司金健米业经营的主要业务为大米及米制品、面粉面条、食用油、牛奶及其制品、药品等。

公司 2013 年主要以粮食贸易为主，粮食贸易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6.94%，2013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95%，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东方集团 0.23%；2014 年公司粮食贸易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4.97%，自产种植业务收入占比略有提升，自产种植毛利率 46.98%与北大荒从事业务相近，比北大荒毛利率 49.43%低 2.45%，主要是公司在俄罗斯种植仅为第二年，而北大荒为黑龙江省老牌农业企业，有多年丰富的种植经验，因种植比例的提升，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6.99%，比东方集团毛利率 3.26%高 3.73%；2015 年公司增加盈利能力强的仓储和烘干业务，使毛利率水平有了较大幅度增长，为 12.53%。粮食贸易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继续下降，为 88.40%，由于进口大豆毛利率增高导致贸易类毛利率达到 6.84%，比东方集团二季度毛利率 1.81%高于 5.03%，2015 年二季度北大荒毛利率增长显著，主要是处置子公司北大荒米业集团有限公司导致毛利率低的贸易类销售减少，加工业务收入占比提高，金禾股份烘干毛利率为 73.81%比北大荒整体毛利率 63.93%高出 9.88%，虽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金健米业所处的细分领域不同，但毛利率总体水平基本一致。

(2) 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600811	东方集团	50.81	0.75	0.64	46.41	0.66	0.48	46.79	0.92	0.71
600598	北大荒	37.03	1.28	0.94	31.48	1.33	0.80	63.97	0.85	0.41
600127	金健米业	41.10	1.44	0.77	32.94	1.70	0.89	35.83	1.71	1.18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金禾股份	55.09	1.08	0.54	89.57	0.93	0.24	88.61	0.99	0.79

金禾股份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是自有资金占比少，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尤其在年末集中收购期，资产负债率比率更高，这与公司主要从事贸易类销售性质有关，随着粮食售出及公司开拓新的业务，在年中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差距缩小，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中已披露。

金禾股份报告期末流动比率均介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符合行业特性，为合理的。

金禾股份报告期末速动比率除 2013 年末外，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是 2014 年主要客户内部调整，当年末从本公司采购，导致 2014 年末公司库存增大，造成 2014 年末速动比率过低，随着公司客户的开拓，销售的增加，速动比率有所提高。

(3) 营运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600811	东方集团	16.84	2.63	29.61	4.31	42.15	5.36
600598	北大荒	9.45	0.56	11.45	0.94	10.15	1.60
600127	金健米业	8.23	2.34	21.90	5.38	22.03	4.09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金禾股份	12.06	1.88	24.19	3.17	11.76	23.66

金禾股份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符合行业特性，为合理的。

(4) 获取现金流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东方集团现金流情况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823.33	35,185.60	159,19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033.04	-9,937.55	-148,629.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0,883.56	17,627.39	9,785.0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万元）	-	-12.67	0.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76,673.85	42,862.78	20,351.33

北大荒现金流情况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2,549.05	191,007.04	181,95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7,453.78	-42,226.56	-13,11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3,767.83	-163,070.58	-161,020.5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万元）	-	-	-7.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58,672.55	-14,290.10	7,808.69

金健米业现金流情况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511.28	-2,454.12	12,13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21.16	-4,944.75	4,24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992.16	-12,536.60	6,765.3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1,540.28	-19,935.47	23,144.40

金禾股份现金流情况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58.75	448.85	-1,90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79.26	-1,134.62	-50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81.11	639.98	2,403.3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万元）	-2.54	-80.28	-15.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40.57	-126.07	-23.34

金禾股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东方集团和北大荒差距较大，与金健米业较相近，主要是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和当地市场状况决定采购和销售，且东方集团和北大荒为有多年经验的上市公司，业务经营稳定，

而公司处于发展阶段。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报告期内有一定波动。

## (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贸易类销售	8,623.82	88.40	14,602.56	94.97	23,479.79	96.94
自产销售	841.31	8.62	773.57	5.03	742.00	3.06
仓储收入	66.91	0.69				
烘干收入	223.73	2.29				
<b>合计</b>	<b>9,755.76</b>	<b>100.00</b>	<b>15,376.13</b>	<b>100.00</b>	<b>24,221.7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贸易类销售收入、自产销售收入、仓储收入及烘干收入构成，其中贸易类销售收入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原因是贸易类销售占用资金量大且利润率低。公司进行收入结构调整，逐步由农产品销售商向产业上游和下游延伸，形成生产、供应、仓储、烘干、销售一条龙服务，寻找利润率高且能形成稳定收入增长点的项目，从源头把控生产，利用俄罗斯肥沃的土地资源，种植非转基因大豆并回运至国内销售，利用国家产业政策中允许民营经济参与国家储备粮仓储业务，取得仓储收入，同时为配合仓储服务增加烘干业务取得烘干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自产销售中全部为大豆销售。

#### (2) 贸易类销售品种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大豆销售	1,958.33	22.71	3,327.14	22.78	21,532.88	91.71
玉米销售	6,665.49	77.29	11,275.42	77.22	1,946.90	8.29
<b>合计</b>	<b>8,623.82</b>	<b>100.00</b>	<b>14,602.56</b>	<b>100.00</b>	<b>23,479.7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类销售品种为大豆和玉米，大豆销售在2014年比2013年有较大幅度下降，原因是由于黑龙江省黑河爱辉地区产品种植结构调整，玉米种植面积大幅增长，根据黑河市统计局农作物种植面积统计表，黑河市爱辉区玉

米种植面积由 2013 年的 43.50 万亩增长至 2014 年的 59.05 万亩，增长率为 35.75%；大豆种植面积由 2013 年的 77.11 万亩增至 2014 年的 79.96 万亩，增长率为 1.10%，另由于 2014 年国家取消临时存储大豆，导致大豆市场不景气。此种状况持续至目前，2015 年 1-7 月大豆和玉米的销售比例没有大的变化。

## 2、贸易类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中国境内	8,623.82	100.00	14,602.56	100.00	23,238.70	98.97
俄罗斯销售					241.09	1.03
合计	8,623.82	100.00	14,602.56	100.00	23,479.79	100.00

报告期内、贸易类销售除在 2013 年有境外销售外，2014 年和 2015 年销售全部在中国境内，主要原因为为在境外销售费用大，国内市场潜力巨大，公司重点进行国内市场开拓。

## 3、中国境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黑龙江省内	8,172.91	94.77	13,334.17	91.31	23,238.70	100.00
黑龙江省外	450.91	5.23	1,268.39	8.69		
合计	8,623.82	100.00	14,602.56	100.00	23,238.70	100.00

报告期内，中国境内贸易类销售中黑龙江省内均超过 90%以上，主要原因为黑龙江省为农业大省，省内农产品收购、加工企业众多，个人从事粮食贸易的也较多，仅黑龙江市场就能满足公司以现有资金状况进行的粮食贸易。黑龙江省外销售客户主要是通过黑龙江省内客户介绍而进行的销售，由于黑龙江独有的农业优势，吸引部分省外客户进行采购。

## 4、营业收入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780.45 万元、15,399.90 万元及 24,386.00 万元。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减少 8,986.10 万元，降幅 36.85%，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内部调整 2014 年未从本公司采购粮食，由于粮食销售重点集中在每年 10 月下旬以后，公司在短时间内无法开拓

大客户，导致 2014 年度销售有明显下降。此次事件让公司意识到虽然应重点服务好大客户，但也要避免对大客户产生依赖，为降低事件对公司效益造成的影响，公司采取各种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原有老客户介绍、新客户主动上门来洽谈、通过网络寻找相关公司进行电话沟通，有初步意向后进行实质考察沟通、增加收购网点进行宣传），加大对新市场的开拓力度，同时不再仅限于公司、企业客户，接受部分有实力的个人客户，实现客户的多元化，形成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群，减少对大客户的依赖。2015 年 1-7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80.45 万元，占 2014 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 63.51%，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5 年开拓新市场，将 2014 年底收购存货全部售出，同时由于农产品收购销售的季节性，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并没有完全体现全年的销售规模。2015 年 10 月 19 日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公司签定计划 30000 吨玉米采购合同，单价 1850 元/吨，此笔业务合同销售总金额为 5550 万元。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将保持稳定增长。

### 5、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产品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2015 年 1-7 月	玉米	6,665.49	6,337.51	4.92
	进口大豆	1,119.51	886.78	20.79
	国产大豆	838.82	809.46	3.50
	自产大豆	841.31	420.81	49.98
	仓储业务	66.91	20.45	69.44
	烘干业务	223.73	58.59	73.81
	<b>合计</b>	<b>9,755.76</b>	<b>8,533.59</b>	<b>12.53</b>
2014 年度	玉米	11,275.42	10,789.37	4.31
	进口大豆	987.88	944.49	4.39
	国产大豆	2,339.26	2,157.62	7.77
	自产大豆	773.57	410.18	46.98
	<b>合计</b>	<b>15,376.13</b>	<b>14,301.66</b>	<b>6.99</b>
2013 年度	玉米	1,946.90	1,895.51	2.64
	进口大豆	1,049.81	1,005.46	4.22
	国产大豆	20,241.98	19,719.60	2.58
	境外大豆贸易	241.09	171.65	28.80

	自产大豆	742.00	471.91	36.40
	合计	24,221.79	23,264.13	3.95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产品销售毛利率 2013 年为 3.95%，2014 年为 6.99%，2015 年为 12.53%，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请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1）销售毛利率分析”。

## 6、利润总额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9,780.45	15,399.90	-36.85	24,386.00
减：营业成本	8,533.59	14,314.32	-38.51	23,279.33
营业毛利	1,246.86	1,085.58	-1.91	1,106.67
期间费用	668.44	686.66	-49.13	1,349.89
营业利润	578.43	398.91	264.02	-243.21
营业外收支净额	0.32	12.16	-86.36	89.11
利润总额	578.75	411.07	366.75	-154.10
净利润	451.48	378.46	345.59	-154.10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利润总额分别为 578.75 万元、411.07 万元和-154.10 万元。

2014 年度利润总额较 2013 年度增加 565.17 万元，增幅达 366.75%，主要原因是期间费用由 2013 年度的 1,349.89 万元减至 2014 年度的 686.66 万元，降幅 49.13%。

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收入 9,780.45 万元，占 2014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63.51%，2015 年 1-7 月利润总额 578.75 万元，较 2014 年全年利润总额增加 167.68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 2015 新增盈利能力强的仓储业务和烘干业务，二项业务贡献毛利 211.59 万元；二是贸易类销售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4.86% 上升至 2015 年 1-7 月的 6.84%，贡献毛利 590.07 万元；三是与收入相对应的费用略有上升。以上主要原因相加减后导致 2015 年 1-7 月利润进一步增长。

## 7、公司外销业务情况

### (1) 外销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外销为新联盟在俄罗斯当地的贸易销售和自产种植收获后在当地的销售。报告期内新联盟仅在 2013 年有贸易销售、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不再从事贸易销售，贸易销售的模式为当地采购当地销售，而自产销售为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销售国家为俄罗斯；收入确认的原则为按国内的《企业会计准则》确认，具体为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收入确认的方法为权责发生制。

### (2) 外销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自产销售	841.31	420.81	420.50	49.98
项目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自产销售	773.57	410.18	363.39	46.98
项目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大豆贸易销售	241.09	171.65	69.44	28.80
自产销售	742.00	471.91	270.09	36.40
合计	983.09	643.56	339.53	34.54

### (3) 外销主要客户情况

#### 新联盟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 1-7 月新联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新联盟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2015 年 1-7 月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	结算方式	关联方关系
1	农业技术公司	364.64	43.34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2	李明浩	186.96	22.22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3	郑克万	138.50	16.46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4	王根秀	81.20	9.65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5	何淑红	70.00	8.32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合计		841.31	100.00		

2014年新联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新联盟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2014年度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结算方式	关联方关系
1	农业技术公司	197.75	25.56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2	А л е к с е й	109.48	14.15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3	А н д р е й	95.41	12.33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4	А л е к с а н д	87.07	11.26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5	п е т я	63.42	8.20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合计		553.13	71.50		

2013年新联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新联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2013年度				
	客户	金额(万元)	占比(%)	结算方式	关联方关系
1	农业技术公司	742.00	56.66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2	金禾股份	326.44	24.93	银行存款	母子公司
3	Г р а ч е в а И р и н а С т а н и с л а в о в н а	79.10	6.04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4	м а к с и м	67.78	5.18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5	П а р х о м е н к о А л е к с е й К и м о в и ч	24.64	1.88	卢布现金	非关联方关系
合计		1,239.96	94.69		

(4) 汇率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分别为 14.51 万元、-157.60 万元和 45.46 万元，主要是金禾股份合并报表中新联盟报表合并汇率差额导致，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尚未将新联盟公司大豆回运国内，新联盟公司的业务活动均在当进进行，并以卢布支付结算，因此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未来金禾股份将新联盟种植的大豆主要是回运至国内，届时会考虑采取套期保值等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目前采取的主要措施是（1）加强外汇管理人才的储备和培养，

尤其是精通国际金融知识、具备敏锐洞察力的外汇管理人才。(2) 探索灵活的定价机制和结算方式以分散交易风险，比如将汇率浮动风险写入合同等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单位：万元

科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9,780.45		15,399.90	-36.85	24,386.00
销售费用	324.23		443.82	-59.16	1,086.68
管理费用	188.57		245.11	22.40	200.25
财务费用	155.63		-2.26	-103.59	62.9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32		2.88	-35.33	4.4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3		1.59	93.83	0.8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9		-0.01	-105.69	0.26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6.83		4.46	-19.45	5.54
营业利润	578.43		398.91	264.02	-243.21
利润总额	578.75		411.07	366.75	-154.10
净利润	451.48		378.46	345.59	-154.10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83%、4.46%和5.54%。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劳务费	68.29	21.06%	67.90	15.30%	382.23	35.17%
租金	44.35	13.68%	77.16	17.39%	131.51	12.10%
职工薪酬	39.00	12.03%	51.31	11.56%	118.31	10.89%
折旧费	33.15	10.22%	59.60	13.43%	36.33	3.34%
商品维修	31.20	9.62%	9.54	2.15%	3.45	0.32%

费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68	9.16%	83.01	18.70%	33.95	3.12%
汽油	22.15	6.83%	51.82	11.68%	84.69	7.79%
海关费用	19.47	6.00%		0.00%	102.63	9.44%
水电费	15.07	4.65%	13.73	3.09%	0.81	0.07%
运费	11.90	3.67%		0.00%	106.33	9.78%
低值易耗品摊销	3.61	1.11%	25.14	5.66%	19.69	1.81%
广告费	-	-	-	-	56.00	5.15%
日常费用	6.36	1.96%	4.61	1.04%	10.74	0.99%
合计	324.23	100.00%	443.82	100.00%	1,086.68	100.0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部分项目呈现较大幅度波动，主要原因：一是劳务费和运费，2014年度公司新建黄金子物流项目，项目地址建在黑龙江省锦河农场，公司不用再去农场收购粮食，而是由农民自己到物流中心售粮。因此节约了大量劳务费及运费。2015年公司新增仓储和烘干业务，公司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由劳务公司派遣人员，发生劳务费；二是租金，主要是为新联盟公司将部分租赁的土地分租给外部单位，将收到的租金冲抵支付的租金；三是职工薪酬，2014年销售额比2013年减少8,986.10万元，销售业务下降，销售人员工资、奖金下降；四是长期待摊费用摊销，2014年度较2013年度大幅增加，原因为2014年度在租赁的地块上陆续完工的火车站仓库、黄金子仓库进行了摊销。2015年1-7月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原因为2015年新增了仓储租赁业务，用于租赁的库房摊销20.4万元计入了营业成本；五是汽油费用，2014年度较2013年度大幅下降，原因为2014年度公司业务量下降导致；六是海关费用，2013年度海关费用较大，原因为境外子公司向境内采购大量设备、材料等；七是水电费，主要是2014年租赁烘干塔，对部分存货进行二次烘干处理，导致电费增加。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2.36	22.46%	78.55	32.05%	61.54	30.76%
审计费	38.80	20.58%	5.81	2.37%	0.60	0.30%
折旧费	22.23	11.79%	31.09	12.68%	24.83	12.41%
其他	19.32	10.24%	13.24	5.44%	12.42	6.20%
业务招待费	18.00	9.55%	13.98	5.70%	13.81	6.90%
税费	11.52	6.11%	1.32	0.54%	12.90	6.44%
租金	6.53	3.46%	5.27	2.15%	9.05	4.52%
劳务费	1.92	1.02%	21.63	8.82%	11.64	5.82%
福利费	0.50	0.27%	0.89	0.36%	0.18	0.09%
无形资产摊销	0.73	0.39%	1.10	0.45%	0.22	0.11%
日常费用	26.67	14.14%	72.13	29.43%	53.06	26.50%
合计	188.58	100.00%	245.11	100.00%	200.25	100.00%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有小幅波动，主要原因：一是审计费用 2014 年和 2015 年逐年增加，是因为 2014 年公司基本建设完成发生基建审计费，2015 年公司新三板挂牌，发生相关审计咨询费；二是印花税费增加，将发生的业务都以合同形式进行确认，一方面避免纠纷发生，一方面提升了公司管理。三是日常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有所增加，原因为 2014 年发生了环保咨询费 15.59 万元。新联盟低值易耗品摊销增加 8.93 万元。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104.03	66.84%	154.52	-6828.81%	46.67	74.12%
减：利息收入	0.17	-0.11%	0.17	7.64%	0.34	-0.53%
汇兑损失	45.46	29.21%	-157.60	6964.89%	14.51	23.05%
手续费支出	6.31	4.06%	0.99	-43.73%	2.12	3.36%
合计	155.63	100.00%	-2.26	100.00%	62.96	100.00%

报告期财务费用波动主要是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和银行汇兑损益，2014 年度短期借款 2750 万元，2013 年度短期借款是 1500 万元，因此 2014 年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比 2013 年多 107.86 万元，由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卢布汇率为 1：5.3985，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卢布汇率 1：9.0536，2014 年汇兑损益比 2013 年汇兑损益增加 172.11 万元；2015 年 1-7 月月公司新增短期

借款 1920 万元，偿还上年度借的一年期短期借款 834.86 万元，支付借款利息 104.03 万元。2015 年 7 月 31 日人民币对卢布汇率为 1: 9.6285，汇兑损益 1-7 月为 45.46 万元，故 2015 年 1-7 月的财务费用相比 2014 年有所增加。

####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0.32	12.26	7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	-	11.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	0.10	-
小计	0.32	12.16	89.11
所得税影响额	-	3.04	22.28

公司报告期内涉及的非经常性损益事项主要为黑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黑河市加快推进对俄合作创新发展与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黑市政办发【2013】36 号）中政府支持资金，和出口退税款，及其他营业外收支。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税前)金额分别为 3,213.88 元、121,568.86 元和 891,120.00 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影响不大，不存在净利润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营业收入	13%、6%	金禾有限
城建税	应交增值税	7%	金禾有限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3%	金禾有限
地方教育费	应交增值税	2%	金禾有限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金禾有限
农业税	应纳税所得额	6%	新联盟公司

公司属于农产品贸易企业，增值税按 13%税率征收，2015 年新增的仓储项目和烘干项目按 6%增值税征收。

新联盟为境外子公司，从事农业种植，根据俄罗斯 Reanda Rus Audit 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书，新联盟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税种主要为农业税，税率为6%。

##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06.05	104.34	226.01
银行存款	41.16	2.30	6.69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147.21	106.63	232.70

截至2015年7月31日，无使用受限制货币资金。公司现金货币量大主要原因是粮食收购主要在农村或农场进行，农民旧有的观念还是以现款交易为主，且农村中各种银行储蓄网点少，收购所需资金量又大；同时新联盟公司属于境外公司，种植地所在农村较偏远，储蓄网点少，种植所需各种临时费用相对又较多，因此公司需备有大量现金满足现款采购、种植的需求。随着内部控制的健全和规范，公司在2015年9月14日与银联商务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签定特约商户受理银联卡协议书，在2015年收购季使用POS机收款，；售粮农户开立银行卡，将收购款转入农户银行卡中，以减少现金收支。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如下：

单位：万元

2015年3月31日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1年以内（含1年）	458.20	46.44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帐龄组合	458.20	46.44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准备的应收账款	528.37	53.56	-
<b>合计</b>	<b>986.57</b>	<b>100.00</b>	<b>-</b>
<b>2014年12月31日</b>			
<b>账龄</b>	<b>应收账款余额</b>	<b>比例 (%)</b>	<b>坏账准备金额</b>
1年以内 (含1年)	100.00	15.74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帐龄组合	100.00	15.74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71	84.26	-
<b>合计</b>	<b>635.71</b>	<b>100.00</b>	<b>-</b>
<b>2013年12月31日</b>			
<b>账龄</b>	<b>应收账款余额</b>	<b>比例 (%)</b>	<b>坏账准备金额</b>
1年以内 (含1年)	77.83	12.21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帐龄组合	77.83	12.21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准备的应收账款	559.44	87.79	-
<b>合计</b>	<b>637.27</b>	<b>100.00</b>	<b>-</b>

## (2) 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比 (%)
农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528.37	1年以内	53.56
锦河农场第一管理区	非关联关系	237.17	1年以内	24.04
郑克万	非关联关系	135.37	1年以内	13.72
黑河市西岗子粮库	非关联关系	37.97	1年以内	3.85
北安中储粮赵光直属库	非关联关系	18.60	1年以内	1.89
<b>合计</b>		<b>957.46</b>	<b>-</b>	<b>97.05</b>

##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比 (%)
农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535.71	1年以内	84.26

黑龙江省恒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00.00	1年以内	15.74
-	-	-	-	-
-	-	-	-	-
-	-	-	-	-
合计		635.71		100.00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比 (%)
农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559.44	1年以内	87.79
Грачева Ирина С таниславовна	非关联关系	23.06	1年以内	3.62
максим	非关联关系	18.93	1年以内	2.97
Пархоменко Алек сей Кимович	非关联关系	18.15	1年以内	2.85
Федулов Серге й Андреевич	非关联关系	17.69	1年以内	2.78
合计		637.27		100.00

公司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年末和 2013 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957.46 万元、635.71 万元和 637.27 万元，全部为应收客户货款。

20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和 2013 年末基本持平，主要为新联盟公司在俄罗斯客户农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货款，该客户为长期客户，信誉较好，能按照双方合同约定期限付款。2015 年 1-7 月公司新增仓储业务和烘干业务，部分销售货款尚未收回。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报告期各期末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比率均为 100%。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3、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18.64	99.77	103.74	14.13	786.18	89.30
1-2 年	2.00	0.23	536.23	73.04	94.17	10.70
2-3 年	-	-	94.17	12.83	-	-

合 计	220.64	100.00	734.14	100.00	880.35	100.00
-----	--------	--------	--------	--------	--------	--------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性质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与本公司关系
工程款	哈尔滨旭辉钢结构彩板有限公司	137.09	1 年以内	62.13	非关联关系
劳务款	黑龙江众合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59.30	1 年以内	26.88	非关联关系
设备采购款	衡水鑫诚粮储机械有限公司	10.00	1 年以内	4.53	非关联关系
油款	中国石油黑河分公司	8.38	1 年以内	3.80	非关联关系
设备采购款	龙江县铭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	1-2 年	0.91	非关联关系
合计		216.77		98.25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性质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与本公司关系
采购款	大众有限责任公司	528.73	1-2 年	72.02	非关联关系
采购款	索亚公司	56.09	1 年以内	7.64	关联关系
采购款	黑河市北方种业有限公司	50.00	2-3 年	6.81	非关联关系
代理费	绥芬河进出口贸易代理公司	43.24	2-3 年	5.89	非关联关系
工程款	陈富坤	17.00	1 年以内	2.32	非关联关系
合计		695.06		94.68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性质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与本公司关系
采购款	大众有限责任公司	528.73	1 年以内	60.06	非关联关系
设备采购款	佳木斯北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9.35	1 年以内	7.88	非关联关系
设备采购款	辽宁凯尔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65.50	1 年以内	7.44	非关联关系

采购款	黑河市北方种业有限公司	50.00	1-2年	5.68	非关联关系
代理费	绥芬河进出口贸易代理公司	43.24	1-2年	4.91	非关联关系
合计		756.82		85.97	

(5) 截至2015年7月31日,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2015年7月31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1年以内 (含1年)	427.77	100.00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帐龄组合	427.77	100.00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合计	427.77	100.00	-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1年以内 (含1年)	125.31	10.97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帐龄组合	125.31	10.97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6.63	89.03	-
合计	1,141.93	100.00	-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1年以内 (含1年)	167.95	3.44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帐龄组合	167.95	3.44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准备的	4,712.67	96.56	-

应收账款			
合计	4,880.62	100.00	-

## (2)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性质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与本公司关系
借款	庄冬冬	300.20	1 年以内	70.18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肖兴宝	30.00	1 年以内	7.01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徐怀兵	20.00	1 年以内	4.68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刘焕铁	19.27	2-3 年	4.51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李心刚	10.05	1 年以内	2.35	公司董事
合计		379.53		88.7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性质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与本公司关系
粮食收购款	李心刚	1,016.63	1 年以内	89.03	公司董事
备用金	李宏伟	22.00	1 年以内	1.93	控股股东之姐
备用金	刘焕铁	20.19	1 年以内 1-2 年	1.77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徐怀兵	20.00	1-2 年	1.75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关秀艳	19.00	1-2 年	1.66	非关联关系
合计		1,097.82		96.1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性质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与本公司关系
粮食收购款	李宏伟	3,574.43	1 年以内	73.24	控股股东之姐
粮食收购款	李心刚	1,148.24	1 年以内	23.53	公司董事

备用金	仲梅	71.20	1年以内	1.46	控股股东之妻
备用金	刘焕铁	30.31	1年以内	0.62	非关联关系
备用金	徐怀兵	20.00	1年以内	0.41	非关联关系
合计		4,844.17		99.25	

公司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年末和 2013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427.77 万元、1,141.93 万元和 4,880.62 万元，主要由往来款、员工备用金等构成。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年末粮食收购期间动用资金量较大，且有限公司阶段内控制度不健全，部分内控程序执行不到位，收粮时间集中，收购人员重点关注收粮业务，未及时与财务办理收购款核销手续，致使年末粮食收购款往来挂账金额较大，收购期过后款项均已收回。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有公司董事李心刚备用金借款 100,526.33 元，原股东李宏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明刚姐姐）备用金借款 2,179.60 元。2015 年 10 月 26 日李心刚、李宏伟将备用金归还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有一笔为往来借款性质的款项，为庄冬冬借款 300.20 万元，该借款成因为金禾股份原计划从庄冬冬个人处购置房产二套，并将购房款支付，后因公司资金紧张且双方对购房价格有异议，最终从庄冬冬处购置房产一套，并已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对于已经多支付的款项因庄冬冬当时无法立即归还，公司与庄冬冬签署借款合同，借款期限：2015 年 3 月 27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7 日，担保人：马华。协议中未约定借款利息，庄冬冬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归还借款 300 万元，2015 年 10 月 26 日归还 2,048.00 元。至此所借款项全部归还完毕。

报告期末公司职工备用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备用金	127.56	1,141.93	4,880.6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427.77	1,141.93	4,880.62
备用金占比（%）	29.82	100.00	100.00
其中：粮食采购款	0.00	1,016.63	4,722.67
粮食采购款占比（%）	0.00	89.03	96.76

备用金中除粮食采购款外，其他主要是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由员工从公司支取，2015年金禾股份新建仓容为9.6万吨仓储库、新联盟公司2015年在俄罗斯比罗比詹购置房产发生装修费导致2015年7月31日备用金金额增大。

备用金提取和报销流程：由备用金经办人填制借款借据，经部门负责人签字，财务负责人审核，总经理签字批准，到财务部出纳处办理借款。公司2013年12月30日制定财务报销流程，对报销流程及支出种类进行了详细列明，具体流程为取得合法票据、整理粘贴票据、经办人证明人验收人签字、按审批权限进行审查签批、出纳员付款。

报告期内存在大额预支备用金的情形，主要是因粮食采购时间集中及发生基建支出导致。

报告期内未发生备用金不能偿还的坏账情形。备用金借款人目前均为公司在职职工，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及粮食采购而发生借款，且目前业务流程均在相关部门控制之下，只是由于未办理财务核销手续导致挂账产生。相关坏账准备计提符合谨慎性原则。

## 5、存货

### (1) 存货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1,197.53	68.21	7,332.57	100.00	1,668.32	98.64
消耗性生物资产	557.99	31.79				
包装物					22.10	1.31
低值易耗品					0.93	0.05
合计	1,755.52	100.00	7,332.57	100.00	1691.34	10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1,755.52	100.00	7,332.57	100.00	1691.34	100.00

### (2) 存货构成分析

公司为粮食自产、贸易企业，存货主要包括在产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

资产等。消耗性生物资产为新联盟公司在俄罗斯种植的大豆作物，库存商品为收购的玉米和大豆。

公司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年末和 2013 年年末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755.52 万元、7,332.57 万元和 1,691.34 万元。报告期内存货期末余额波动较大，主要是 2014 年收购的粮食未在当年末销售导致库存增加，截至 2015 年 7 月末，由于种植作物尚未成熟，消耗性生物资产占存货比例为 31.79%，库存商品占存货比例为 68.21%，待收获季消耗性生物资产全部转为库存商品。

###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经主办券商和会计师事务所实地现场核查、盘点，公司存货存储及保管正常，均为种植和销售所需存货；种植的作物经现场实地查看，长势良好，不存在减值减产情况，库存商品不存在残次、冷背情况；通过将存货余额与现有的订单和资产负债表日销售价格扣除销售费用相比，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因此，公司各期末存货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6、固定资产及折旧

### (1) 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	2015. 7. 31
一、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	277.25	-	277.25
机器设备	574.97	30.07	12.87	592.16
运输工具	115.34	38.63	-	153.97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41	2.84	0.23	24.02
<b>合计</b>	<b>711.71</b>	<b>348.79</b>	<b>13.10</b>	<b>1,047.40</b>
二、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	1.65	-	1.65
机器设备	58.61	32.55	2.39	88.78
运输工具	49.62	18.27		67.89

电子设备及其他	7.20	2.90	0.10	10.00
<b>合计</b>	<b>115.44</b>	<b>55.38</b>	<b>2.49</b>	<b>168.33</b>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275.60
机器设备	516.35	-	-	503.39
运输工具	65.72	-	-	86.0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20	-	-	14.02
<b>合计</b>	<b>596.27</b>	<b>-</b>	<b>-</b>	<b>879.08</b>
四、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b>合计</b>	<b>-</b>	<b>-</b>	<b>-</b>	<b>-</b>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75.60
机器设备	516.35	-	-	503.39
运输工具	65.72	-	-	86.0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20	-	-	14.02
<b>合计</b>	<b>596.27</b>	<b>-</b>	<b>-</b>	<b>879.08</b>

## (2) 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2015 年 5 月 18 日，金禾有限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定

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20 万元，同日双方签定最高额抵押合同，金禾有限以位于黑河市爱辉区佳苑综合楼 010017 室公司房屋进行抵押，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黑房权证爱辉区字第 S20151044 号，土地使用权证证书编号：黑河市国用（2015）第 493 号。

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 号线地面（二期）	27.00		
黄金子地面（二期）	70.00		
比罗比詹仓库		19.22	
黄金子 3 号仓库钢结构		48.60	
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97.00	67.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 12. 31 余额	2015 年增加金额	汇率变动影响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2015. 7. 31 余额
比罗比詹仓库	18.35	19.22		-0.87	18.35	100.00	在建				自筹	
黄金子 3 号仓库钢结构	48.60	48.60			48.60	100.00						
5 号线地面（二期）	120.84		27.00			23.34						27.00

黄金子地面(二期)	210.99		70.00			33.18						70.00
合计	398.78	67.82	97.00	-0.87	18.35							97.00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在建工程、无停工的在建工程。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抵押情况。

## 8、无形资产

### (1)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账面原值				
软件	3.75			3.75
合计	3.75			3.75
二、累计摊销				
软件	1.33	0.73		2.06
合计	1.33	0.73		2.0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软件	2.42			1.69
合计	2.42			1.69
四、减值准备				
软件				
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软件	2.42			1.69
合计	2.42			1.69

## (2) 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无形资产、无持有待售的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 9、长期待摊费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2015. 7. 31
土地及附着物使用权	984. 32	346. 71	50. 13	-	1, 280. 90
合计	984. 32	346. 71	50. 13	-	1, 280. 90

### (2) 长期待摊费用情况说明：

黑龙江省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偿提供给公司两块土地使用，分别是火车站五线三号货场和黄金子站货场。火车站五线三号货场使用期限为 10 年、黄金子站货场使用期限为 18 年。公司出资修建货场，使用期限到期后无偿交予黑龙江省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已累计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1, 429. 64 万元，累计摊销 167. 09 万元；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1, 149. 88 万元，累计摊销 116. 96 万元；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402. 65 万元，累计摊销 33. 95 万元。

子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位于俄罗斯尤太州比罗比詹市的库房已竣工投入使用，摊销期限为 15 年，截止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已累计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18. 35 万元，累计摊销 0 元。

## (六) 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20.00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3,059.64	2,294.50	1,500.00
合计	3,379.64	2,294.50	1,500.00

(1)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有五笔未归还银行借款, 其中抵押借款一笔, 质押借款四笔。

①抵押借款 320 万元, 是公司 2015 年 5 月 18 日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 期限为 3 年, 用途为粮食收购, 合同编号: G25032015000010。公司以房产进行抵押, 抵押物为黑河市爱辉区佳苑综合楼 010017 室, 黑房权证爱辉区字第 S20151044 号。抵押合同编号为 2015051800000053。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即 7.15%。

②质押借款 500 万元, 是公司 2014 年 11 月 3 日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期限为 1 年, 用途为粮食收购, 合同编号: G25032014000018。公司以玉米作为质押物, 质押合同编号为 D032503201400025。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即 7.80%。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已归还借款 40.36 万元, 尚未归还 459.64 万元。

③质押借款 1000 万元, 是公司 2014 年 11 月 26 日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期限为 1 年, 用途为粮食收购, 合同编号: G25032014000024。公司以玉米作为质押物, 质押合同编号为 D032503201400027。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即 7.28%。

④质押借款 500 万元, 是公司 2015 年 3 月 17 日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期限为 1 年, 用途为粮食收购, 合同编号: G25032015000004。公司以玉米作为质押物, 质押合同编号为 D032503201500004。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即 6.995%。

⑤质押借款 1100 万元, 是公司 2015 年 3 月 27 日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期限为 1 年, 用途为粮食收购, 合同编

号：G25032015000005。公司以玉米作为质押物，质押合同编号为D032503201500005。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即6.1525%。

⑥2015年5月20日，金禾有限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补充协议，对上述②、③、④项借款协议由货物质押换成实物质押，由金禾有限公司以中俄黄金子仓储物流中心的仓储库使用权作为质押，质押物的价值以评估报告为准。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应付账款

### (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7.07	80.96	5,251.13	100.00	60.60	95.28
1-2年	36.95	19.04			3.00	4.72
2-3年						
合计	194.02	100.00	5,251.13	100.00	63.60	100.00

公司2015年7月末、2014年年末和2013年年末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94.02万元、5,251.13万元、63.60万元。2014年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2013年年末增加5,187.53万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2014年收购粮食未销售，未转换成货币资金导致未支付购粮款，2015年随着粮食的销售，货币资金回笼，将购粮款全部结清。2015年7月末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应付黄金子物流中心工程款。

###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张岩松	非关联关系	151.21	1年以内	77.94
哈尔滨旭辉钢结构彩板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6.95	1-2年	19.04
黑河市龙泽装卸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86	1年以内	3.02

合 计	194.02		100.00
-----	--------	--	--------

##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玉米收购款 (农民个人)	非关联关系	4,976.62	1 年以内	94.77
张岩松	非关联关系	237.57	1 年以内	4.52
哈尔滨旭辉钢结构彩板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6.95	1 年以内	0.71
合 计		5,251.13	-	100.00

## (4)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哈尔滨吉盛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6.00	1 年以内	88.05
哈尔滨哈精士达衡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60	1 年以内	7.23
哈尔滨旭辉钢结构彩板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00	1-2 年	4.72
合 计		63.60	-	100.00

## 3、预收款项

##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0.09	100.00	1,085.00	100.00	4,593.21	100.00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	-
合计	0.09	100.00	1,085.00	100.00	4,593.21	100.00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 12 月末和 2013 年 12 月末，公司预收账款的余额分别为 0.09 万元、1085 万元、4,593.21 万元。2015 年 7 月末预收款项余额较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到收购销售季节。

##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年7月31日	账龄	欠款原因	占比(%)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0.09	1年以内	货款	100.00
合计	0.09			100.00

(3) 截止2014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欠款原因	占比(%)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1,085.00	1年以内	货款	100.00
合计	1,085.00			100.00

(4) 截止2013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欠款原因	占比(%)
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2,060.82	1年以内	货款	44.87
北京新合作瑞通商贸有限公司	1,159.85	1年以内	货款	25.25
黑龙江明达粮油有限公司	1,113.47	1年以内	货款	24.24
黑龙江省恒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年以内	货款	4.35
北京博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5.02	1年以内	货款	0.76
合计	4,569.16			99.48

####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增加	2015年减少	2015年7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80.44	42.50	37.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6	1.96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2.40	44.46	37.9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	129.56	130.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9	1.4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36	131.05	132.41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	178.93	178.93	1.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36	178.93	178.93	1.36

## (2) 短期薪酬情况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增加	2015年减少	2015年7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85	40.90	37.95
二、职工福利费		0.50	0.50	-
三、社会保险费		0.67	0.68	-0.01
其中：1.医疗保险费		0.54	0.55	-0.01
2.补充医疗保险费		-	-	-
3.工伤保险费		0.08	0.08	-
4.生育保险费		0.05	0.05	-
四、住房公积金		0.42	0.4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合 计		80.44	42.50	37.94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	128.96	130.32	
二、职工福利费	-	0.20	0.20	
三、社会保险费	-	0.10	0.1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0.08	0.08	
2.补充医疗保险费	-	-	-	
3.工伤保险费	-	0.01	0.01	
4.生育保险费	-	0.01	0.01	
四、住房公积金	-	0.30	0.30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合 计	1.36	129.56	130.92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	178.11	178.11	1.36
二、职工福利费		0.82	0.82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工伤保险费				
4.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1.36	178.93	178.93	1.36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增加	2015年减少	2015年7月31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79	1.79	
2.失业保险费		0.17	0.17	
合 计		1.96	1.96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47	1.47	
2.失业保险费		0.02	0.02	
合 计		1.49	1.49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失业保险费				
合 计				

5、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种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86.77	-1,607.57	-630.97
企业所得税	93.77	24.27	-
印花税	-	6.00	17.83
合计	-692.99	-1,577.30	-613.14

##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3.62	100.00	3,556.98	97.44	2,726.57	94.84
1-2年	-	-	93.64	2.56	148.31	5.16
2-3年	-	-	-	-	-	-
合计	363.62	100.00	3,650.61	100.00	2,874.88	100.00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往来款	黑河市汇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41.25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往来款	李明刚	143.54	39.48	1年以内	公司控股股东
往来款	白文山	34.65	9.53	1年以内	公司股东
往来款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	6.88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往来款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0.00	2.75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合计	363.19	99.88		

(3)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往来款	李明刚	3,221.47	88.24	1年以内	公司控股股东

往来款	刘文龙	158.33	4.34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往来款	何淑红	55.57	1.52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往来款	白文山	40.20	1.10	1年以内 1-2年	公司股东
往来款	王友庆	19.98	0.55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合计	3,495.56	95.75		

(4)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往来款	李明刚	2,543.21	88.46	1年以内 1-2年	公司控股股东
往来款	何伟	150.00	5.22	1年以内	公司董事
往来款	白文山	67.58	2.35	1年以内	公司股东
往来款	王友庆	33.59	1.17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往来款	张涛	18.79	0.65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合计	2,813.17	97.85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年末和 2013 年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63.62 万元、3,650.61 万元和 2,874.88 万元。公司报告期 2014 年年末比 2015 年 7 月 31 日减少 3,286.99 万元，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归还了控股股东以及各往来单位和个人的款项。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363.62 万元，其中前五位余额 363.19 万元，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99.88%。前五位具体情况：黑河市汇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其他应付款 150.00 万元，为金禾股份向该公司借款，双方签署协议，借款期限为：2015 年 1 月 13 日起，未约定终止日期，协议中约定利息率为 24% 年利率，该借款原因为公司 2015 年 1 月因业务需要，而当时公司资金紧张，有 150 万元资金缺口，股东决定从黑河市汇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0.00 万元解决，2015 年 4 月 28 日，金禾股份、黑河市汇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李明刚三方签署协议，约定该借款本金由金禾股份在 2016 年 1 月 12 日前偿还，借款合同中所涉及利息由李明刚个人承担，与金禾股份无关。报告期内因股东个

人承担利息导致公司费用减少 19.73 万元，2015 年 12 月 4 日，金禾股份将此笔借款本金 150 万元归还。该借款公司履行了借款签字审批流程手续，双方不是关联方关系，款项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利益；金禾股份向李明刚（其他应付款 143.54 万元）、白文山（其他应付款 34.65 万元）借款主要是公司在集中采购收粮期从股东处借款，双方未签定借款协议，没有约定支付利息，公司履行了借款签字审批流程手续，股东和董事之间口头协议约定，股东李明刚、白文山承诺放弃收取借款利息的权利，该借款涉及公司占用股东款项，未损害公司利益；金禾股份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他应付款 25.00 万元）、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其他应付款 10.00 万元）款项为公司应付未付的新三板审计、评估咨询费，双方签署协议，约定付款期限，没有利息约定，公司履行签字审批流程，双方不是关联方关系，不构成关联方占款，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应支付款项，不损害公司利益。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3,650.61 万元，其中前五位余额为 3,495.56 万元，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95.75%。前五位具体情况：金禾股份向李明刚（其他应付款 3,221.47 万元）、白文山（其他应付款 40.20 万元）借款主要是公司在集中采购收粮期从股东处借款，双方未签定借款协议，没有约定支付利息，公司履行了借款签字审批流程手续，股东和董事之间口头协议约定，股东李明刚、白文山承诺放弃收取借款利息的权利，该借款涉及公司占用股东款项，未损害公司利益；金禾股份因公司正常经营向刘文龙（其他应付款 158.33 万元）、何淑红（其他应付款 55.57 万元）、王友庆（其他应付款 19.98 万元）借款，双方未签署协议，没有利息约定，公司履行签字审批流程，双方不是关联方关系，不构成关联方占款，不损害公司利益。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2,874.88 万元，其中前五位余额为 2,813.17 万元，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97.85%。前五位具体情况：金禾股份向李明刚（其他应付款 2,543.21 万元）、何伟（其他应付款 150.00 万元）、白文山（其他应付款 67.58 万元）借款主要是公司在集中采购收粮期从股东、董事处借款，双方未签定借款协议，没有约定支付利息，公司履行了借款签字审批流程手续，股东和董事之间口头协议约定，股东李明刚、白文山，董事何伟承诺放弃收取借款利息的权利，该借款涉及公司占用股东、董事款项，未损害公司利益；金禾股份因公司正常经营向王友庆（其他应付款 33.59 万元）、张涛（其他应付

款 18.79 万元) 借款, 双方未签署协议, 没有利息约定, 公司履行签字审批流程, 双方不是关联方关系, 不构成关联方占款, 不损害公司利益。

### (七)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实收资本)	2,200.00	1,000.00	1,000.00
资本公积	154.87		
其他综合收益	-374.23	-338.92	17.68
盈余公积	22.30	20.00	5.70
未分配利润	511.11	216.79	-147.3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514.05</b>	<b>897.87</b>	<b>876.01</b>

股东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

资本公积为企业股份制改制时, 根据《关于设立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将截止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留存收益转入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形成。

##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李明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公司控股或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新联盟公司	公司持股 100.00% 的企业,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明刚担任新联盟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	-------	------

1	黑龙江省博大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明刚持股 33.00%，且担任监事
2	黑河市大豆协会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明刚担任会长，黑河市大豆协会为非盈利性组织
3	北京盛工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及监事会主席唐静持股 35.00%，且担任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4	索亚公司	公司董事李心刚担任执行董事

#### 4、直接或间接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白文山	持有公司 22.4490%的股权
2	王勇峰	持有公司 10.2041%的股权
3	唐静	持有公司 8.9796%的股权，公司监事会主席

#### 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李明刚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何伟	公司董事、国内业务部经理
3	郭莉	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4	张磊	公司董事
5	李心刚	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侄
6	唐静	公司监事会主席
7	王丹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8	徐书国	公司监事

#### 6、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李宏伟	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刚的姐姐，2004年 5 月至 2014 年 11 月期间代李明刚持有金禾有限的股权

#### 7、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黑龙江龙兴鸿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28 日—2015 年 7 月 3 日期间唐静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现已离职
2	黑河龙兴鸿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12 日—2015 年 6 月 25 日期间唐静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现已离职

## (二) 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明细

###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关联方	货物名称	数量（吨）	平均采购 单价（元/吨）	2015年1-7月 （元）	占同时期公司 采购的比例%
索亚公司	非转基因大豆	2049.476	2662.34	5,456,419.84	13.33%

2014年度和2013年度未发生从索亚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2014年有预付索亚公司货款行为发生，预付货款金额560,921.28元。2015年1-7月份从索亚公司采购非转基因大豆2049.476吨，金额5,456,419.84元，上述业务均为李心刚在成为公司董事前发生。公司业务开展在2015年初急需一批非转基因大豆，语言问题导致公司单独接触俄方公司交流不畅，短时间内寻找恰当的采购渠道有一定困难。公司员工李心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刚之侄）为实际控制人的索亚公司2013年成立，主要从事粮食贸易，对俄罗斯大豆贸易市场行情比较熟悉，因此从索亚公司采购。

采购价格与同期公司从非关联方采购同类或类似原材料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2015年1-7月关联方采购与非关联方采购价格对比：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采购单价（元/吨）	可比单价（元/吨）	差异率	可比供应商
1	大豆	吨	2662.34	2693.61	-1.16%	俄罗斯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为避免关联交易，公司2015年7月从俄罗斯农业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大豆1289.8954吨，不再从索亚公司进口货物。从采购单价上看，公司关联采购价格与非关联采购价格并不存在明显差异。同时从俄罗斯采购的大豆需办理报关进口手续，俄罗斯海关对出口货物设定最低报关价，公司从索亚公司采购大豆价格符合俄罗斯海关规定的标准，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司从关联方采购价格是公允的。

为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李心刚于2015年9月2日出具《关于注销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市索亚有限责任公司的承诺书》：“本人李心刚（身份证号码：230225197704084613），在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市注册成立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市索亚有限责任公司（“索亚公司”），主要经营粮食贸易。因本人自2015年7月1日起在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禾股份”）创

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上被选为金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 2016 年 4 月 1 日前注销索亚公司。签署本承诺书时，本人已经启动了注销手续。”。经主办券商实地核查，俄罗斯生意合作伙伴会计事务所 2015 年 9 月 7 日出具证明，证明李心刚以索亚公司的名义委托俄罗斯生意合作伙伴会计事务所办理索亚公司注销手续，目前注销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

## 3、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关联方担保情况

##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三) 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1、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资金拆借等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并未签订合同，也未约定利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存在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情形。

报告期末关联交易中向关联方借款明细如下：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2015. 7. 31 余额	2014. 12. 31 余额	2013. 12. 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李宏伟	2013 年股东	2, 179. 60	220, 000. 00	35, 744, 296. 55
其他应收款	李心刚	公司董事	100, 526. 33	10, 166, 261. 93	11, 482, 376. 24
预付账款	索亚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公司董事		560, 921. 28	15, 000. 00

预付账款—索亚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款项性质为预付采购货款，主要是公司根据国内市场对非转基因大豆的需求，预付采购大豆款，由索亚公司在俄罗斯进行非转基因大豆采购，是公司的商业行为。

李宏伟、李心刚往来款性质为公司采购货款，有限公司阶段内控制度不健全，部分内控程序执行不到位，收粮时间集中，收购人员重点关注收粮业务，未及时与财务办理收购款核销手续，致使年末粮食收购款往来挂账金额较大，

收购期过后随着存货入库手续的办理，款项均已核销。2015年7月31日款项已于2015年10月26日归还。李宏伟和李心刚往来款项均为公司的商业行为。

报告期末关联交易中借关联方款项明细如下：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2015. 7. 31 余额	2014. 12. 31 余额	2013. 12. 31 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李明刚	股东	1, 435, 408. 11	32, 214, 696. 53	25, 432, 068. 41
其他应付款	白文山	股东	346, 516. 87	402, 046. 27	675, 829. 02
其他应付款	何伟	公司董事			1, 500, 000. 00

李明刚、白文山为公司股东、何伟为公司董事、关键管理人员，公司从事的粮食贸易在收购集中期需要大批款项，前期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无法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股东、董事将款项借给公司使用，为往来借款，是股东、董事的个人行为。

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是为公司采购需要，是未及时办理账务核销手续导致，不构成资金占用，不符合《贷款通则》有关规定。

公司从关联方借款未履行内部程序，未签署协议并约定利息，主要是因为股东、董事之间口头约定，在公司前期经营阶段，资金不足，作为股东和董事为保证公司发展，除投资款项外，在能力范围内为公司垫付部分采购款，同时放弃因垫款向公司收取利息的权利。根据金禾股份“关联方垫付款占用费的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关联方垫付款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测算，占用费金额大致如下：

年份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关联方代垫款占用费测算（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38, 608. 37	706, 696. 09	565, 671. 11
占各年（期）净利润的比重	2%	34%	57%

2015年公司新增利润增长点较强的仓储、烘干业务，且2015年新联盟种植的大豆规模明显扩大，即将回运出售，解决了公司资金紧缺问题，截止2015年11月28日止除占用股东李明刚73, 116. 98元尚未归还外，占用其他股东、董事款项已全部归还。

截止2015年7月31日，无股东借款，关联方李心刚借款为备用金100, 526. 33元，李宏伟借款为备用金2, 179. 60元。2015年10月26日李心刚、李宏伟将备用金归还公司。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股东、管理层将严格

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目前《公司章程》、内控制度、内外部决议均有专门针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资金拆借的规定，从制度管理上加强了对资金的控制，有效的避免了关联方资金往来、资金拆借中的不规范行为。

## 2、关联股权转让

根据 2012 年 6 月 20 日白文山与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签署的《投资备忘录》及对白文山的访谈和白文山的确认函，白文山持有的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的 80% 股权系代公司持有，白文山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将股权转回给金禾经贸，金禾经贸并没有实际支付转让价格。

根据对郭鑫的访谈及郭鑫的确认函，郭鑫持有的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的 20% 股权，系代黑河市金禾经贸有限公司持有，因此，郭鑫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将股权转回给金禾经贸，金禾经贸并没有实际支付转让价格。

关联出让方	受让方	交易资产种类	转让价格（万元）
白文山	金禾股份	80%新联盟股权	—
郭鑫	金禾股份	20%新联盟股权	—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

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人在具有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身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及市价进行交易，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2015年11月28日股东李明刚、白文山和董事何伟出具承诺函，放弃在2015年11月28日前为公司经营代垫款项应收取利息的权利。

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具体安排是有效的和可执行的。公司已按相关规定执行，有效的减少和规范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发生。

##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8月8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和增资扩股决议，王勇峰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公司新发行250万股股份，增加公司注册资本250万元，增

加资本公积 750 万元，每股价格 4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 2450 万元，已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5】第 2064 号验资报告，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015 年 10 月 19 日，公司与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签定玉米购销合同，合同编号：LXRK-2015-F001，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计划从本公司采购玉米（干粮）30000 吨，单价 1850 元/吨，合同预计总金额为 5550 万元，2016 年 3 月 30 日前本公司向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交付足额货物。

中储粮黑龙江分公司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布黑龙江 2015 年第一批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资格库点名单，黑河金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2015 年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库点资格。

## （二）或有事项

###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报告期内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 3、公司质押情况

为取得龙江银行黑河分行的短期借款，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公司将用于销售的货物作为质押物，以动产质押形式质押给龙江银行黑河分行，在借款期限内随着货物的销售陆续偿还本金。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公司质押借款改为以土地及附着物使用权质押。截止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质押借款期末余额：3,059.64 万元，质押物账面价值 3,059.64 万元。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期末余额：2,294.50 万元，质押物账面价值 2,294.50 万元。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期末余额：1,500.00 万元，质押物账面价值 1,500.00 万元。2015 年 5 月 18 日发生抵押借款 320 万元，是公司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还款期为 1 年，循环期限

为3年，用途为公司粮食收购，公司以房产进行抵押，抵押物为黑河市爱辉区佳苑综合楼010017室，黑房权证爱辉区字第S20151044号。

#### 4、公司抵押情况

2015年5月18日发生抵押借款320万元，是公司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分行营业部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还款期为1年，循环期限为3年，用途为公司粮食收购，公司以房产进行抵押，抵押物为黑河市爱辉区佳苑综合楼010017室，黑房权证爱辉区字第S20151044号。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尚未偿还短期借款的质押物账面价值为3,059.64万元，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的质押物账面价值为208.98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公司设立时资产评估情况

金禾有限于2015年7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进行了资产评估，作为金禾有限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任何账务调整。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对金禾有限截至2015年4月31日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并于2015年6月30日出具了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1080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目的是股份制改制，采用资产基础法最能恰当满足该评估目的，因此，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2,354.87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2,376.42万元，增值率0.92%。

## 七、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2、公司实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1) 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3) 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

(4) 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向股东分配股利。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 (一)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或单位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主营业务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营业范围
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种植	比罗比詹列宁斯克区草原村路沟沃野 2/1	10000 卢布	与畜牧业相结合的农作物的发展（混合农业），农业原材料和活牲畜的销售，个性化服务，钓鱼，机器和设备销售贸易，转让自有财产，货物处理与储存，餐厅活动，其他批发活动，酒店活动。

## (二) 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 07.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资产总额 (万元)	1, 776. 95	1, 954. 49	1, 506. 05
负债总额 (万元)	840. 75	1, 205. 33	1, 489. 57
所有者权益 (万元)	936. 20	749. 17	16. 48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841. 31	797. 33	1, 473. 74
利润总额 (万元)	222. 34	159. 28	-43. 69
净利润 (万元)	222. 34	159. 28	-43. 69

### (三) 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和相应业务具有的关键资源要素

新联盟公司的主要业务：在俄罗斯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市租赁土地进行农作物种植；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农作物—大豆，种植收割后一部分回运国内销售给母公司—金禾股份，一部分在俄罗斯当地销售；

新联盟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①新联盟与俄罗斯私人公司签订土地意向租赁协议，犹太州将 18, 000 公顷的土地规划给新联盟公司，新联盟公司每年按实际开发面积缴纳租金，租赁年限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 月 1 日，到期后可优先续租，租赁单价为 500 卢布/年/公顷。

②新联盟重要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新联盟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5. 7. 31 余额	68. 37	290. 24	6. 00	364. 61
二、累计折旧				
2015. 7. 31 余额		58. 42	2. 37	60. 79
三、账面价值				
2015. 7. 31 账面价值	68. 37	231. 82	3. 62	303. 81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0
运输设备	5	4-5	23.75-19.00

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新联盟主要房屋建筑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产权证号	房产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净值
1	新联盟	所有权国家注册 登记证明编号： 79:01:0500019:200  所有权国家注册 登记证明编号： 79:01:0500013:139	68.37	-	68.37

主要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新联盟公司净值在 10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净值
1	明克斯车 2104	132.01	31.35	100.66
2	明克斯车	41.98	9.97	32.01
3	重耙 56 片双折	30.67	7.28	23.39
4	东方红拖拉机	18.17	0.27	17.90
5	播种机	16.07	3.82	12.25
	合计	238.9	52.69	186.21

新联盟报告期内按区域市场划分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俄罗斯	841.31	-	773.57	23.76	983.09	164.21

中国（销售给母公司）	-	-	-	-	326.44	-
合计	841.31		797.33		1473.74	

根据俄罗斯 Reanda Rus Audit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公司的主要商务活动，应根据公司章程和注册文件和注册信息进行经营。自新联盟成立以来，未变更其主要商务活动，主要活动集中在农业方面，且该等农业经营活动，不需要特殊的许可证、审批证件和特许证。根据俄罗斯法律，该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都是合法有效的。

#### （四）子公司取得方式、设立子公司的必要性及子公司与母公司的业务衔接情况

新联盟公司的取得方式为投资设立取得，具体过程如下：

金禾有限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与白文山签署《投资备忘录》，根据该备忘录，公司拟在俄罗斯犹太自治州比罗比詹地区设立公司，租赁土地并种植和销售农产品。新联盟注册资本 10,000 卢布，由金禾有限出资，委托白文山代持 100% 股份。该《投资备忘录》同时约定：“白文山在新联盟公司的股权实际归公司所有，新联盟的经营所得全部归属公司。在公司提出要求时，白文山同意无偿将新联盟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公司。

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注册登记，白文山作为唯一股东持有公司 100% 股权。2013 年 11 月 11 日，白文山将代金禾有限持有的新联盟 100% 股权中的 20% 转让给郭鑫。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白文山持有新联盟 80% 股权，郭鑫持有新联盟 20% 股权。根据郭鑫的访谈笔录，郭鑫持有的 20% 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也是代金禾有限持有。

2015 年 4 月 27 日，白文山和郭鑫分别将各自代金禾有限持有的新联盟 80% 和 20% 股权无偿转让给金禾有限。新联盟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原有股份代持清理还原，金禾有限成为新联盟的唯一股东，持有新联盟公司 100% 的股权。为完成本次股权转让，金禾有限依法申请并取得了黑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办理了境外投资备案登记，登记文号：黑境外投资[2014]N00026 号。

根据俄罗斯 Reanda Rus Audit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1）新联盟依法成立，并取得了经营业务所需要的所有必要的执照和许可；（2）所有注册资本已经缴清；（3）股权转让已经履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通过了股东决议，

并在登记机构对股东权利进行了登记；(4)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新联盟依法有效存续。

金禾股份设立子公司的主要原因是利用地域优势（黑河距俄罗斯一江之隔），处于一带一路规划区域内，利用俄罗斯肥沃的土地资源，当前良好的中俄关系及我国对俄投资政策，种植国内市场上畅销的非转基因大豆作物，将公司业务延伸至上游产业，降低公司贸易成本，改变公司主要以大量货币资金收购农产品进行贸易为主的局面，实现产、供、销一体化业务模式，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新联盟与金禾股份业务衔接情况：新联盟将种植的农作物一大豆，在收割完毕后一部分在俄罗斯当地销售，另一部分报关进口回运至国内销售给金禾股份，由金禾股份在国内市场销售。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没有将大豆回运国内，2015 年种植收获后预计将回运国内一部分。2016 年初将大量回运至国内。

(五) 子公司在公司业务流程中的环节及作用，母子公司分工合作方式

新联盟在金禾股份业务流程中处于上游环节，主要利用俄罗斯的土地资源从事非转基因大豆种植业务；金禾股份与新联盟在业务上实行分工与合作，新联盟进行种植（生产环节、供应环节），收割后一部分报关进口回运至国内，销售给金禾股份，由金禾股份实现最终的对外销售（销售环节）。金禾股份对新联盟进行全方位的管理和运作控制，包括但不限于对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的管理和控制。

(六) 子公司收入构成、主要客户及母子公司内部交易情况

新联盟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2015 年 1-7 月新联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 1-7 月	
		金额（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俄罗斯大豆种植销售	841.31	100.00
	俄罗斯贸易销售		
	中国（销售给母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转租地款		
	销售豆杂青菜农药款		
合计		841.31	100.00

2014 年度新联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俄罗斯大豆种植销售	773.57	97.02
	俄罗斯贸易销售		
	中国 (销售给母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俄罗斯转租地款		
	俄罗斯销售豆杂、青菜、农药款	23.77	2.98
合计		797.33	100.00

2013 年度新联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3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俄罗斯大豆种植销售	742.00	50.35
	俄罗斯贸易销售	241.09	16.36
	中国 (销售给母公司)	326.44	22.15
其他业务收入	俄罗斯转租地款	148.92	10.10
	俄罗斯销售豆杂、青菜、农药款	15.29	1.04
合计		1473.74	100.00

新联盟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2015 年 1-7 月新联盟公司前五位销售客户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项目	2015 年 1-7 月	
	金额 (万元)	占比 (%)
农业技术公司	364.64	43.34
李明浩	186.96	22.22
郑克万	138.50	16.46
王根秀	81.20	9.65
何淑红	70.00	8.32
合计	841.31	100.00

2014 年度新联盟公司前五位销售客户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农业技术公司	197.75	25.56
А л е к с е й	109.48	14.15
А н д р е й	95.41	12.33
А л е к с а н д	87.07	11.26
п е т я	63.42	8.20
合计	553.13	71.50

2013 年度新联盟公司前五位销售客户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3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农业技术公司	742.00	56.66

金禾股份	326.44	24.93
Грачева Ирина Ст а н и с л а в о в н а	79.10	6.04
максим	67.78	5.18
Пархоменко Алекс е й К и м о в и ч	24.64	1.88
合计	1,239.96	94.69

新联盟与金禾股份之间存在内部交易，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已全部抵销处理。子公司与母公司的内部交易报告期内已全部实现对外销售，具体情况如下：新联盟公司 2013 年从俄罗斯当地购进大豆 1125 吨，报关出口给母公司金禾股份，母公司将从新联盟公司购进的大豆最终全部销售给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货款已全部收到。

#### （七）对子公司人员、财务、业务的控制情况

新联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文件及相应管理制度实现对子公司全面控制，具体如下：重大事项方面，子公司重大事项均需按照公司治理制度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财务方面，子公司财务人员由公司直接委派、统一管理，子公司大额资金使用需报公司相关部门审核、子公司年度财务预决算需报公司审核批准等；人事方面，子公司高管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聘用、任免及考核；种植方面，子公司制定的种植开垦计划均需报送公司批准，业务方面，公司国际业务部负责子公司产品的报关进口及销售，公司的采购部负责子公司所需大型种植机械设备的国内代理采购，并报关出口至子公司。在利润分配方面，新联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章程的规定，公司行使股东权利，可以决定子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

#### （八）公司与新联盟公司的分工模式、市场定位及未来发展情况

金禾股份与新联盟在分工与合作方面：新联盟负责生产种植，金禾股份负责新联盟种植的大豆在国内市场销售。市场定位及未来发展情况：新联盟公司定位于生产种植环节，未来逐步减少种植收获的大豆在俄罗斯当地的销售，全部回运至国内由母公司在国内市场销售，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及对俄罗斯当地的市场了解情况，扩大租赁耕种土地面积，扩大新联盟公司在当地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吸引有实力的俄罗斯企业与金禾股份开展全方位的合作。

## （九）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时间

新联盟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从成立之日起就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气候变化风险

公司的种植业务、粮食购销业务受光、热、风等必要因素和旱、涝、霜冻、风等自然环境影响严重，降水量、土壤的有效存水量、光照、温度等气候因素的变化决定农作物产量的高低和质量的优劣，进而影响金禾种植、购销业务的开展。

### （二）铁路改造及运输格局调整风险

目前公司黑河五线三号货场及黄金子站物流中心货场土地使用权均通过与黑河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获得。协议中有规定，场地如遇黑河铁路改造或运输格局调整，黑河铁路有权收回，按使用年限折价，将剩余年份的剩余造价付给金禾股份，保障了金禾股份的权益。但是，如果发生该改造及运输格局调整，金禾股份的仓库将面临面积减小、运输条件改变等不利情况，影响金禾股份粮食仓储业务的开展。

### （三）政策风险

根据中储粮文件，公司 2015 年获得的国家政策性粮食租仓库点资格，收储 2014 年国家最低收购价稻谷和国家临时存储玉米。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到期后不能继续获得该资质的风险。此外，如果国家决定取消玉米临储政策，可能对金禾未来的仓储业务带来一定的影响。

### （四）客户集中风险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份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100.00%、92.27%、77.78%，其中主要销售给黑龙江省龙兴瑞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明达油脂有限责任公司等商贸和食品企业。公司作为民营粮食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公司资产规模偏小、资金实力仍显不足，制约了公司贸易规模的扩大，这些直接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较高，存在一定的客户集

中风险。公司已经充分意识到这一点，正逐步进行调整，从二年一期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比例看呈下降趋势，但仍较集中。

### **（五）资产负债率偏高、短期偿债能力较低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8.61%、89.57%。公司的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大部分是短期借款、应付票据、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偏高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相关：粮食购销贸易行业具有“按季收购、集中加工、全年销售”的特性，随着每年10月大豆和玉米收购旺季的开始，公司向银行取得大量贷款用于大豆和玉米的收购，流动负债大幅增长，从而导致各会计年度末资产负债率较高。随着大豆和玉米销售的进行，公司逐步偿还贷款，公司流动借款逐步减少，其负债及资产负债率逐步降低，至7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一般可下降至50-60%，截止2015年7月31日，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为55.09%。虽然公司的净资产规模近年来快速增长，但粮食行业的特性决定了公司每年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偏高的情况仍将长期存在。

### **（六）汇率风险**

公司境外子公司在境外的业务主要以卢布结算，若卢布兑人民币呈持续贬值态势，公司未来存在以折算成人民币计量的收入较合同签订日减少的风险，以及以卢布形式持有的现金、流动资产因卢布贬值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同时，卢布贬值也导致境外子公司以卢布结算的成本折算成人民币相应减少。汇率变动的综合影响应整体考虑，但整体而言，汇率若不稳定，将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的风险。

### **（七）境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俄罗斯的全资子公司新联盟有限责任公司，受中俄外交关系、我国对俄投资政策和俄罗斯土地租赁等政策的影响。另外，我国对进口农产品价格调节机制、劳务输出等政策的改变也会增加新联盟公司境外经营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

### **（八）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股份公

司设立后，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逐步提高，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及完善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九）粮食价格波动风险

粮食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市场供求（含国际、国内市场）、国家宏观政策及粮食种植气候、丰欠等的影响较大。国家每年在收购季节会发布政策性粮食收购价格指定价，公司会根据国家指定价格及市场情况进行收购定价，销售价格完全由市场决定，导致公司利润存在一定在不确定性。

### （十）存货管理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为粮食（大豆和玉米），在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粮食金额分别为 1,755.52 万元、7,332.57 万元、1,668.3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率分别为 17.95%、47.61%、6.84%，占净资产的比率分别为 69.83%、816.66%、190.45%，比重较大。由于粮食受到存储条件及存储时间的影响，存储不当容易发生霉烂变质；存储时间超过一年以上无法实现销售，存货由新粮变为陈粮，以上情况均会导致销售价格下降，存货存在减值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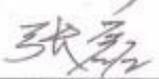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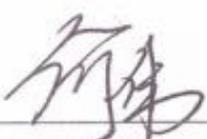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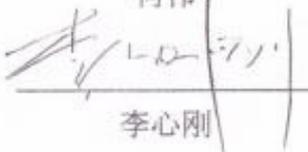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李明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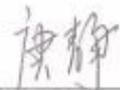
  
张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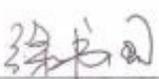
  
何伟

  
李心刚

  
郭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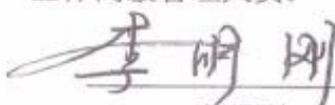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唐静

  
徐书国

  
王丹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李明刚

  
何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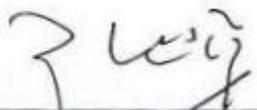
  
郭莉



##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主办券商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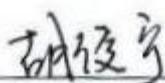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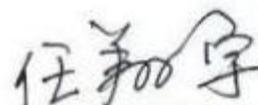


李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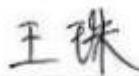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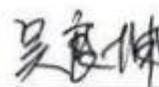
胡俊宁



任翔宇



王珠



吴良坤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于文刚  
于文刚

张克江  
张克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明德  
吴明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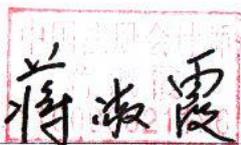


2015年12月21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蒋淑霞 李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锦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12月 21日



##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